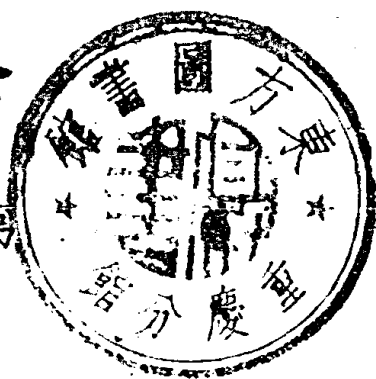


第二次歐洲大戰史略

吳光傑編譯

第二次歐洲大戰史略

第一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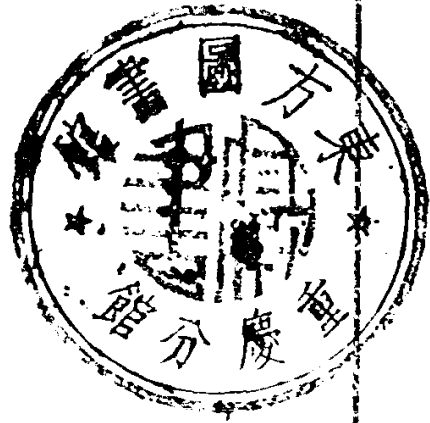
中華書局印行

吳光傑編譯

第一次歐洲大戰史略

第一集

中華書局印行



序言

二次世界大戰之發生也，推原禍始，以日本「一九一八」對我挑釁爲其肇端，既而「七七」變作，我國首抗日本之無理侵略，實爲維護世界正義之先聲。繼之，德義在歐逞兇，日本復襲英美，烽火遂遍全球，由此形成同盟與軸心兩大集團之搏鬥，其戰區範圍之廣，動員兵力之衆，與夫戰況之慘烈及武器戰術之進步，蓋遠駕乎第一次大戰焉。

當第一次歐戰時，光傑忝充駐德觀戰武官，遍歷法、比、波、蘇、巴爾幹諸戰場數年之久，對當時戰事之激烈慘酷，目擊心驚，感動彌深，心念戰事結束後，當可望長期和平，以致世界於文明建設之途。乃轉瞬念餘載，第一次大戰之創痕猶新，而二次戰爭復作，武力之循環報復誠無已時耶！迺者武器戰術日進，戰況變化益劇，當年舊遊之地，景物依舊，而形勢已非，且諸歐洲國家興衰之速，益增自強圖存之憂！爰作「二次歐洲戰史」，以資國人警惕，而供建軍之參證。（惟現世界戰局，東西呼應，利害相共，太平洋戰事尤與我國唇齒相依，則光傑已早另有一「太平洋戰爭之研究」一書問世矣）。

歐洲戰事，瞬逾四載。德在初期諸戰役中，挾其優越之裝備，採用閃擊之戰術，勢如破竹，銳不可當，盟國因準備不充，幾瀕於危。如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德侵波蘭，未及三週，波即潰亡。一九四〇年四月九日德垂手而得丹麥，挪威雖略事抵抗，並經英法渡海增援，亦不能稍延其殘喘。同年五月十日至二十八日德連吞荷、比、盧三國，大舉侵法，以修正之希立芬計劃，突破馬其諾防線之薄弱部而陷色當，聯軍被圍者數逾百萬，德復集兵陷巴黎，以世界第一等強國之法，戰未四旬即俯首而訂城下之盟焉。

當此時也，德勢之盛，若怒濤之方興，苟即時冒險越空，渡海侵英，或有成功希望，乃德不此之圖，爲絕後患計，不惜轉鋒與強大之蘇聯爲敵，三年來自陷泥淖，損耗至巨，而予英美休養準備之良機。

至本年五月中旬，英美在北非肅清突尼斯全境，殲俘軸心軍三十餘萬，戰局急轉直下，此後盟軍進佔西西里島，義國動搖，墨索里尼下野後，軸心敗徵益露。至九月三日盟軍渡墨西拿海峽進攻義土，長驅直入，義國終告屈膝；臂亡齒寒，其影響於德之作戰精神者，良非淺鮮；而德軍攻蘇，每况愈下，近復逐步撤退，傷亡慘重；日寇在太平洋及我國戰場，亦

復一蹶不振，失利頻仍。觀此，足見輔心勢力日盛，已由黃金時代步入日暮窮途，以之當方興未艾之盟國，其潰敗僅屬時日問題耳！

戰爭爲一具體之試驗，此次歐戰所表現者，厥爲攻勝於守及閃擊戰之勝於要塞戰，此可於德法之役見之。法國之敗，固因其臨陣失當及英軍未能充分援助，有以致之，而法國平時採取守勢作戰觀念之舛誤，自恃要塞可以制敵，以致動員遲緩，飛機戰車，蹙乎其後，實爲致敗之最大原因。

攻勢作戰以空軍戰車爲主要利器，由空軍所編組之降落傘部隊及空運部隊，其效力尤足飛越險阻，迅赴戰機，以左右戰局之前途。惟此一新興兵種之產生，其影響所及，使幾恃高山大川之險而作平面點線之守者，漸失其效用，戰術原則，頗形改觀；故今後國防，首宜樹立強大空軍及裝甲部隊，而於空軍中尤當注重降落傘部隊及空運部隊之訓練；此外在防禦方面，對戰車防禦砲及防空設備與武器等，亦宜深加注意。我國戰後，建軍孔急，其原則似亦應循此以求發展，而其先決條件，則在加強工業及交通建設並普及國民軍事教育與訓練優良軍隊是也。

戰時撰修戰史，頗難完備，惟可根據過去作戰之經驗與教訓，應付今後之戰局。現大戰尙未結束，爰先就業已告終之德波、德挪、德法（包括荷、比、英）諸戰役及德對英空襲經過，搜集有關之英德文史料，加以編譯，命名「第一集」俾可綜覽其梗概。至其他戰役（如德蘇之戰等）當俟其告終時於異日續成之。惟戰時四書運入艱難，本書材料恐不無簡略之嫌，祇有待交通恢復時，再行根據較完備之史料，隨時加以增修。書中「德波之戰」一篇，係引拙譯「一九三九年德波戰史」（中華書局香港出版），合併聲明。本書章次按每一戰役各成一篇，第一篇則先述交戰各國概況（限於本集各戰役參戰國家，餘則編入下集敘述），俾讀者對各國國力獲一鳥瞰；惟對德國情況，敘述較詳，所佔篇幅較多，良以德國爲此次歐戰之禍首，其政策固屬逆反潮流，而其戰前困苦自拔整軍經武之精神，似足爲我國未來建軍之楷模，是以光傑不厭着重敘述，以期藉作鑑，促起國人之注意與努力耳！

是書編時倉卒，掛漏之處，在所難免，海內高明，幸垂教之！
又編譯本書時，多承陳君甯武、李君志純之幫助，特申感謝！

第二次歐洲大戰史略目錄 第一集

序言

第一篇 交戰各國概述

第一章 德國(附重整軍備經過) 第二章 法國(附馬奇諾防線概況)

第四章 波蘭 第五章 丹、挪、荷、比諸國

第二篇 德波之戰

一、陸地作戰 二、空中作戰 三、海上作戰 四、戰果 五、結論

第三篇 德挪之戰

一、前言 二、雙方兵力配備及損失 三、奧芬斯之役 四、德倫的英之役

五、那爾維克之役

第四篇 德法之戰(包括荷比英)

一、作戰兵力 二、兩方戰略 三、荷蘭戰役 四、佛蘭德戰役 五、法國北部之戰

六、巴黎失陷後之戰爭 七、停戰會議 八、馬奇諾防線被攻陷之因素 九、結論

十、教訓 十一、交戰各國之損失 十二、停戰後英國之反響

附錄 德國空襲英倫經過(不列顛之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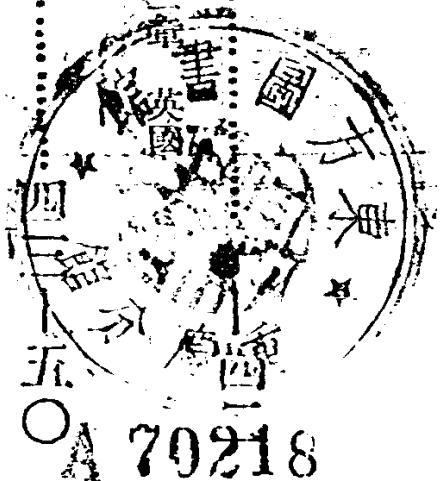
德軍之企圖 雙方武器概述 英方之防衛 作戰經過 雙方戰略之演變 結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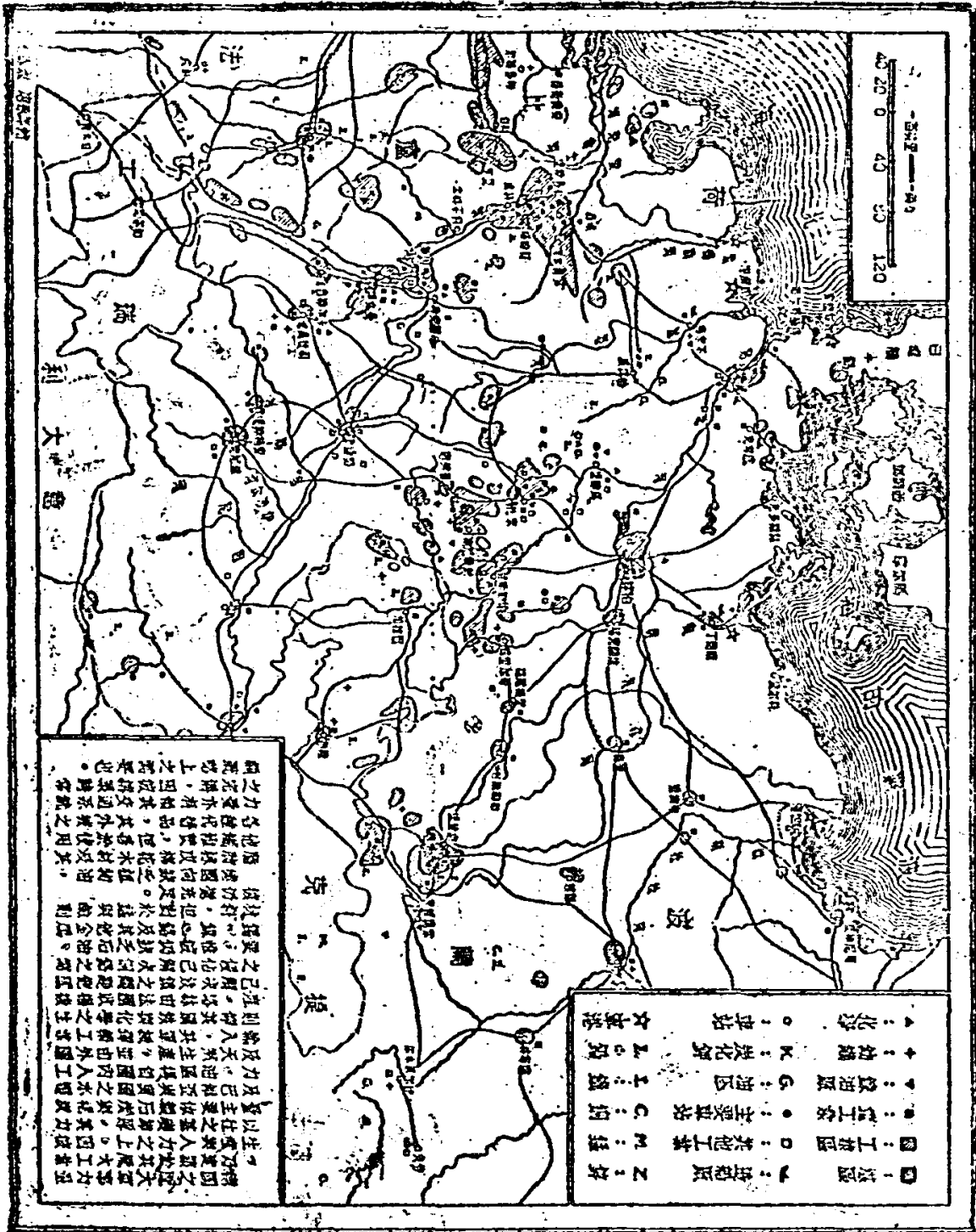
目錄

712.84
437
2=1



3 0662 6963 4





地圖與歐洲戰局之關係之三集

1942 The World War II Maps

第二次歐洲大戰史略 第一集

第一篇 交戰各國概述

第一章 德國附重整軍備之經過

甲 一般情形

德國位於歐洲中部，北界北海、丹麥、波羅的海（東海），東鄰立陶宛、波蘭、捷克、南毗瑞士、奧國，西與荷、比、法接壤。其本國土地為四七二、〇〇〇平方公里。人口約六八、〇〇〇、〇〇〇（一九三八年以前），每平方公里約有一百四十餘人。

德國之地勢平原多而山少，阿爾卑斯山脈障於南，波希米亞山脈蔽於東，士林根、哈爾茲諸山脈蜿蜒其中部。主要河流有五，除多瑙東流至黑海外，餘均向西北流，萊因、威悉、易比三河流入北海，奧得河流入東海。西北土地多平原沙礫，不甚肥沃，耕種多賴人工施肥。

德國土地以百分計算：耕地佔四三，牧場草地佔一七，森林佔二七，餘為水澤建築園藝及其他。

其人民生死亡率：第一次大戰後約六千萬人，以後每年增加人口二十至五十萬人不等，近年增加率漸減。據一九三八年之統計，對於每萬人每年生一四八死一一八，即增三〇人，是年人口約增二十萬人。

其土地之損失：第一次大戰後失去土地約七〇、〇八一平方公里，人口六、四七一、五八一一人。即西割亞爾薩斯及羅林二洲（面積一四、六〇〇方公里，人口約一百八十七萬）與法，歐本、馬爾美地（面積一、〇二四方公里，人口約一九萬



與比，東割上西里亞之一部，波森及西普魯士之大部（面積四七、二五〇方公里，人口三八五萬）與波蘭，南割上西里亞之一部（人口約五萬）與捷克。北割石勒蘇益格（面積三、九九六方公里，人口約十七萬）與丹麥，默麥（面積二、七五〇方公里，人口十四萬）但澤自由市（面積二、〇五〇方公里，人口三萬餘）為國際聯盟共管。而默麥後為立陶宛佔據。又西部上薩爾河流域歸法國管理十五年後，以投票決定之。劃萊因東岸五十公里為不駐兵區域。其海外屬地悉數損失，並賠償戰費及限制其軍備。

一九三三年國社黨領袖希特勒執政後，於一九三五年收回薩爾河流域，次年駐兵萊因區，一九三八年三月併奧（面積八四、〇〇〇平方里，人口約六、七〇〇、〇〇〇）增匈牙利、瓦哥斯拉夫、意大利三鄰國，同年十月吞捷克之蘇台得區（全捷面積為一四〇、〇〇〇方公里，人口約一五、〇〇〇、〇〇〇，而蘇台得區為二八，〇〇〇方公里，人口三、五〇〇、〇〇〇）而捷克亦淪為德之保護國。嗣又收回石勒蘇益格、默麥、但澤自由市，至一九三九年四月二十八日德國有領土六四〇、〇〇〇方公里，人口約八四、〇六七、八七六。

茲將德國自一九一四至一九三九年領土及人口之變化列後：

時 間	面 積 (方公里)	人 口
第一次大戰前本國領土 (一九一四)	六五〇、〇〇〇	六四、九二五、九九二
本國及其屬地	三、二二〇、〇〇〇	七七、三八二、六三九
凡爾賽和約後	四七〇、〇〇〇	六〇、二四二、三二七
一九三九年四月廿八日	六四〇、〇〇〇	八四、〇六七、八七六
大戰後之所得	一六九、〇〇〇	二三、八二五、〇四〇
超過大戰前之所得	九六、六〇〇	一九、一四一、三七四

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德波開戰後至一九四三年二月底，其他歐洲各國加入軸心及被侵略之土地人口列表如後。

德國以外歐洲軸心國之土地及人口：

國名	土地面積(平方公里)	人口	備考
意大利	三二〇、〇〇〇	四三、五〇九、〇〇〇	一九三九年
芬蘭	三八八、〇〇〇	三、六三〇、〇〇〇	
保加利亞	一〇三、〇〇〇	六〇九、〇〇〇	不包括收復羅馬尼亞土地之一部
羅馬尼亞	二九五、〇〇〇	一九、八五二、〇〇〇	連割讓匈牙利保加利亞之土地之一部
匈牙利	九三、〇二六	八、九〇〇、〇〇〇	不包括收復羅馬尼亞土地之一部
捷克	一一二、〇〇〇	一一、五〇〇、〇〇〇	除去蘇台得區土地人口係強迫加入軸心的
總計	一、三〇一、〇二六	九三、四八一、〇〇〇	

大戰中歐洲軸心國所佔領之土地及人口：

國名	土地面積(平方公里)	人口	備考
波蘭	三八九、〇〇〇	三五、〇九〇、〇〇〇	係一九三九年及一九四一年兩次所佔領者
丹麥	四三、〇〇〇	三、七九三、〇〇〇	無抵抗佔領的

軸心國在歐洲之土地人口（一九四三年二月底）：

區別	土地(平方公里)	人口	備考
挪威	三三三、〇〇〇	二、九二一、〇〇〇	一九四〇年侵佔
荷蘭	三三、〇〇〇	八、七二七、〇〇〇	同右
比利時	三〇、四四四	八、三八六、〇〇〇	同右
法國	五五一、〇〇〇	四一、九八〇、〇〇〇	係一九四〇年及一九四二年二次佔領
南斯拉夫	二四七、五四二	一五、六三〇、〇〇〇	一九四一年侵佔
希臘	一三〇、〇〇〇	七、一〇七、〇〇〇	同右
愛沙尼亞 立陶宛 拉脫維亞	一八〇、〇〇〇	六、二〇〇、〇〇〇	其他被佔土地人口未計入
蘇聯 烏克蘭 白俄羅斯	四五二、〇〇〇 一二七、〇〇〇	三二、〇〇〇、〇〇〇 五、四三九、〇〇〇	
合計	二、五五一、九八六	一六七、二七三、〇〇〇	以上係略數
德國本國	六四〇、〇〇〇	八四、〇六七、八七六	一九三九年四月廿八日
其他軸心各國	一、三〇一、〇二六	九三、四八一、〇〇〇	一九四三年二月底
被侵佔國	二、五五一、九六八	一六七、二七三、〇〇〇	一九四三年二月底
總計	四、四九三、〇一二	三四四、六二一、八七六	戰爭間死傷當在四百萬左右 現在實在人數約三億萬四千萬左右

瑞典瑞士現雖保持中立，但其礦產及工藝品似多為德國吸收，歐洲工業區及優秀民族除蘇俄一例外，幾均為軸心國佔有。

乙 一九三三年以後之經濟建設

國家有經濟力而國民缺乏精神，固不能立國；但僅有精神而無充足之經濟，仍難生存，蓋現代戰爭需要物資浩繁，且須有完善之準備與組織，故經濟力實為武力之後盾，如缺乏經濟力則武力必因之減色。德國此次敢於發動大戰，實由於平時準備充分，似非冒然從事也。

德國教育向稱發達，而科學復有良好之基礎，政府與人民之組織力尤為世界之冠，加之人民富於愛國心，對於政府國防上之設施，無不樂於信崇。第一次歐戰後，德受凡爾賽條約種種束縛，經濟極感困難，迨一九三三年國社黨領袖希特勒獲得政權後，以粉碎凡爾賽條約重整軍備及建立歐洲第三帝國為目的，深感第一次大戰之失敗，非由於前方之戰爭，乃由於後方之經濟力不足（糧食及其他物品），於是根據已往之經驗，確立四年建設計劃，一切以軍事為目的，務使全國物力達到戰時自給自足，全國人力經濟力物力在一單純有效指揮之下活動，主其事者為戈林。其計劃內容略如下述：

一、確立軍備優越計劃。

二、實施嚴密經濟管制。

如管制出入口貨物，外匯及投資之方向等。

三、發展高度的工業合理化以充分適合軍需之要求。

凡國內天然所無或缺少之資源，如石油橡皮棉花等，則由國家設廠或由銀行及實業界投資設廠製造，如人工煉油廠，人工橡皮廠，纖維素工廠等。計劃工廠原料之適宜配合，以免製造時有此無彼之弊。如製造潛艇，必須有鋼板、電機、魚雷等廠配合之，製造魚雷廠，必須有炸藥廠配合之；而炸藥廠必須與硝酸硫酸等廠配合；有硝酸硫酸二廠必須有硝磺原料；而德國不產硝，須建設人工製硝廠（由空氣中取之），須預為購買大量存儲之。

四、平時工業改變為戰時工業之準備。

如汽車廠改變為製造戰車（坦克車）或飛機工廠，平時如無準備，動須數月或數十月方可完成（如美國），為時間所不許可，故在平時對於工廠建築及專門機器與工具均須及早預備，給予儲蓄，並令之先行試造，驗其成績，其不良者再令改進，並預預為養成大量技術人員與準備應用材料，庶於動員令下之日，即可轉變而製造平時準備完好之某種軍需品。以廠之中以製造一種成品武器為原則，因製造單純化，出品可以增多故也。

五、養成技術人材。

德國工種小學及工業專門學校頗多，對於機械及造兵科學尤為注重，各大工廠內多設工藝訓練班，利用晚間上課，以便提高徵徒及工人之智識。各工廠收容徵徒與工人，須有一定之比例，以限制工人自由換廠工作。

六、勵行工業標準化，實行精密分工分廠製造。

標準化在製造時可以減輕成本，增加生產，提高產品，節省消耗。凡一成品可分若干小廠製造，譬如：飛機一架其零件在萬件上下，可分若干小廠製造，而後收集各零件於一較大之廠完成之。此等小廠可分設各市村中，甚至一個家庭亦能製造某零件之一種（因外國鄉村均有電力），因之對於防空有莫大之利。

標準化在使用時可以增加互換性，動員時可以省去許多消耗。如我國之中山裝可作軍服，德國之衣著皮鞋箱子皆適於軍用，小學及公園椅子適於裝置於鐵路貨車之內，當動員時，能使數十萬輛車箱變為客車，適於運兵之用。空商用飛機亦適於用於改變轟炸機之用，故平時獎勵民航，即是為戰時增強空軍之張本。

七、增強交通設備。

如修築戰時上有關之公路鐵路，添置各種車輛，獎勵航海與航空，增設通信機關等，此外開闢運河以利水運。如山溪平

八、發展農業。

如藉人民勞動服務，挖河築堤，便於澤地，皆變農田獎勵使用人工肥料，提高入口農產品之稅收，勸導農民合作與獎勵自耕者，治河及給予農人優良種子等。

九、發展商業及勵行物物交換貿易政策。

獎勵本國製造品出口及外國之原料入口。尤其注意本國不能自產原料之儲存。故常與外國訂立物物之交換協定，懸為國際貿易政策，如前與我國以軍械換領錫礦油等是也。

十、獎勵保種儲蓄節約及愛國捐等。

德國對於勞動者有種種保險，國家多予津貼。人民愛儲蓄，並勸導人民不作無益之消耗，盡其愛惜物力，以補國家經濟之不足。如廢鋼爛鐵之收集，甚至剃鬚刀皮狗骨各種輕金屬之瓶蓋錫皮皆收集之。頭髮可作氈，橘果皮油可製炸藥，骨粉可作錫料，廢紙可以製作紙張。希特勒責令國常作收集廢物及募捐（一九三四——一九三九年募捐二十五萬萬馬克）運動，於經濟上收相當之補助。

丙、大戰前後財政工業交通之情形

一、財政

德國自一九三四年開始施行第一期四年計劃而三年完成之。一九三七年復施行第二期四年計劃至一九四一年已耗去九百萬萬馬克。其收入一九三四年一十三萬萬馬克，八〇六兆而一九三八年一十三萬萬馬克。其支出一九三四年一十三萬萬馬克，其負債額一九三九年一月一號為三〇九萬萬馬克。發行紙幣為三三、〇〇〇兆馬克。一九三八年進出口總額九四，出口三、二二六兆美元。

開戰以後德國收入之分析（單位百萬馬克）

國內收入總額	一九三九年	一九四〇年	一九四一年	一九四二年
估價區採取及入超	一、四九〇、五八五	二、四七〇、二二二	八八、四〇〇	一七、〇〇〇
總計	一、四九〇、五八五	二、四七〇、二二二	八八、四〇〇	一七、〇〇〇

又據美人調查，一九三九年其總收入為八百五十萬馬克，一九四一年為一、一五〇萬馬克（包括佔領區）。

其國民所得總額（單位以百萬馬克計算）：

年 別	一九三九	一九四〇	一九四一
國民所得總額	一一三、〇〇〇	一二〇、〇〇〇	一三五、〇〇〇

開戰後費用浩大，且須繼續投資實業，國稅自不敷用，惟有發給公債以補助之。

二、工業

查德國立國，係以工業為主，農業次之，其本國煤儲量甚多，鐵礦亦不少，但提煉甚不經濟，良好鐵礦須仰給瑞典，錳鉛磁土礦較富，其他金屬（如銅、錫、鐵礬土、鎳、鎢水銀等）礦產甚少，油礦更少，不產棉花、橡皮等，彼現佔有法、比、荷、盧森堡、捷克等工業區，波蘭、丹麥、荷蘭、烏克蘭、羅馬尼亞之農業區，而羅馬尼亞之油田尤有特別之價值，但現其佔領之土地內，仍缺乏生產棉花、橡皮、錫、鎢、硫磺、植物油等類。

德國工業區以萊茵為主，近年工廠雖多注意在其東北建設，其重要部份雖藏於洞中及講求疏散工作，但兩面作戰，不能逃脫盟國空軍轟炸範圍，由此可知德國無制空權之日，即工廠破碎之時也。至其工業戰前戰後究發達至如何程度，吾人似應有概略之調查，茲將重要物品之生產列表如下：

德國重要物品戰前戰後生產量比較表

品名	時期		
	戰前	戰中	戰後
煤	一八六兆噸（一九三八年）		合之佔領區增多約二分之一

鐵	錫	鉛	銅	人造汽油	電力	洋灰	輕金屬	天然石油	糧食
一八兆噸（一九三八年）	二二兆噸（一九三八年）	十六萬噸（一九三八年）	六六、〇〇〇噸	一八〇萬噸（一九三九年） 由頁岩及煤中提煉的	五五、二〇〇兆啓羅瓦特	一五兆噸	戰前大為缺少	無	每年可供本國十個月之用
（合佔領區） 三二兆噸（一九四一年）不包括意國	（合佔領區） 四四兆噸（一九四一年）不包括意國	（合佔領區） 三十五萬噸（一九四一年）	精油四百萬噸 粗油一百萬噸 （一九四一年）	增多	增多	增多	現因戰地較少有若干之獲得	有羅馬尼亞波蘇等地產約八百萬噸	有佔領區補給勉可够用

三、交通

1. 鐵道：戰前原有鐵道六萬餘公里，車頭二萬餘輛，客貨車六十餘萬輛；至一九四三年十月，合佔領區及其他軸心小國（除去意大利）約有鐵道三十萬公里，車頭七萬輛，客車十四萬九千，貨車一百六十九萬餘輛。戰前之貨物運輸，鐵路佔百分之二十一，現佔百分之七十八云。

2. 河流：德國天然河流甚多，復加人工修整，各河之間多建人工運河以聯絡之，水位高低不同者，以水閘調節之，近年新修運河頗多，因水運比之陸運所費甚省也。

3. 公路：德國公路原有三十萬公里，鄉村汽車均可通達，希氏主政後，利用失業及勞動服務，建設東西南北國防大道萬里。該大道係由二條汽車道二條人行道而成，兩汽車道平行，各寬七公尺五，中間有五公尺之空地，植以樹木花草，道之外側有堅固之堤，堤外爲人行道，人行道外復植樹木，沿道並有油管設備，全道總寬平均爲二十四公尺。道路交叉之處，建一洞橋路，使汽車由上下兩路駛行，每隔二十公里左右另設弧形道，爲汽車轉頭之用，汽車在此等道上駛行，可開足馬力而無與他車衝突之危險。

4. 商船汽車飛機馬匹：在戰前約有商船四百四十萬噸（百噸以上者約二千餘隻），遂次戰中海外船隻均爲盟國俘獲，但彼在戰前招回甚多（據美方調查：至一九四二年一月，其商船噸位仍有四百四十萬噸，確否待證）。自希氏執政後，不許外國汽車入口，一九三八年其本國汽車產量年約三十五萬輛，軍用車不在其內。國內有小汽車百三十萬輛，商用卡車約四十七萬餘輛，商用飛機二千架以上。全國飛機廠林立，在戰前曾有飛機往來南北美洲，作定期飛行。一九三八年德國有馬匹三百四十萬頭，一九四二年底服務軍中馬匹約百萬頭。

丁 德國戰時經濟機構

自一九三四年成立四年計劃後，其全國經濟組織即採中央集中管制，第二次大戰發生後，其統制更爲加強。其戰時統制體系，有兩個最高統制機關，一爲海陸空軍最高統帥部，二爲最高國防會議。最高國防會議係於一九三九年八月卅日成立，參加該會之經常單位計有內政部、經濟部、勞動部、農林部、財政部、國家銀行、物價評定委員會，於必要時得邀其他機關參加，會議主席爲戈林將軍。其重要職權在制定戰時一切法規，處理重要內政問題及控制各地戰時機關，其經常負責人員爲國防委員。德國分爲若干軍區，各軍區駐有一位國防委員，該員直接與當地軍事負責人及行政主管人員發生密切聯繫，復於一九三九年更成立一個國防委員會，以協助各地國防委員會工作，各縣市鄉復設立糧食、農政、經濟、森林、勞工諸長官，各司專務。

一、農業組織

德國土地不甚肥沃，平時依賴人工施肥者甚殷，其每年糧食產量約可供本國消費十月之用，為彌補此種缺陷計，乃提倡廣種馬鈴薯，以代他糧，因馬鈴薯每畝之收穫量通常高於他糧數倍。又獎勵種植豆類，以代茶菘，並大量向外購買存儲，如在一九三九年作戰前其所存儲之糧食達七百萬噸之多。鄙人前在德國適逢第一次大戰，曾食其三十年前所儲藏冰窖內之肉，口味如鮮，其設備之完美，於此可見。

德國在農業經濟上應用三個原則：

1. 藉工業上技術進步，發揮農人工作力。
2. 農業產品所有權歸之農民，但支配權則歸國家。
3. 鄙人深入農村領導組織。

德國在中央有農民及糧食兩部，由一位長官兼理之。各省縣市區糧食廳以下分為三部，即生產供給屬於農政廳。生產分配以各級行政長官兼之，其外有官民合辦之各種委員會分司各事。



以上各協會分布到每一村鎮中，凡人民之生產品悉交該協會收買及支配之。

又戰時壯年農民多數從軍，其補充農田工作除婦女青年者外，尚得利用若干俘虜及雇傭他國人民工作。目下德國在歐洲佔地甚廣，如俄之一部，丹麥波蘭荷蘭全部以及其他軸心國如匈牙利羅馬尼亞均為產糧或牧畜之區，加之其本國統制運輸分配等得法，關於食糧之慮，已不復如第一次大戰中之嚴重矣。

當大戰開始時德國實施貯品登記與嚴格之定量分配，其調整之方法為發給領購證。查一九三九年九月廿日規定人民食物領購證，據官方公佈，規定每人一週開領購食物之定額如下表（單位公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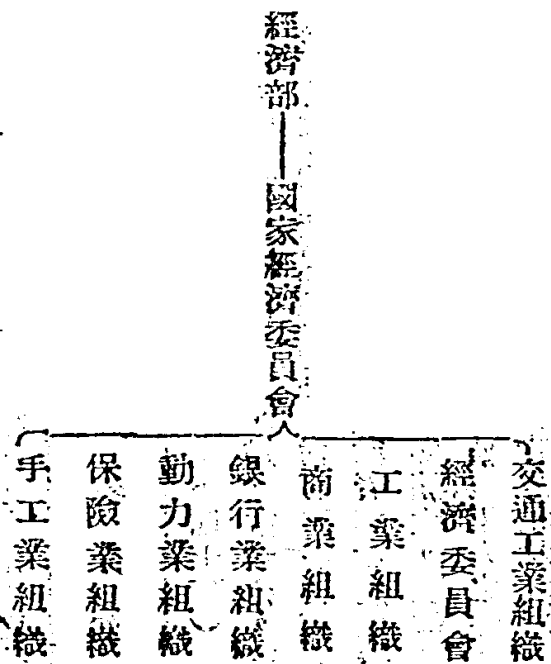
物	品	普通人	市勞動者	特種勞動者	六歲以下兒童	六歲至十歲
麵	包	二、四〇〇	三、八〇〇	四、八〇〇	一、一〇〇	一、八〇〇
肉類或肉製品	包	五〇〇	一、〇〇〇	一、二〇〇	二五〇	五〇〇
脂肪	包	二七〇	三〇〇	三〇〇	八〇	一〇〇
乾酪	包	六二五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煉乳	包	一二五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雞蛋	個	偶有之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牛奶	公升	偶有之	同上	同上	〇・七五	〇・二五
糖	包	二五〇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粗粉	包	二五〇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咖啡及代用品	包	一〇〇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茶	包	偶有之	同上	同上	同上	同上

一九三九年九月十日實施紡織品購買券制，券百張一冊，規定使用一年，按各項必需品種類規定券之張數，如購衣服

一套，則需券六十張云。又各物價格由物價評定委員會規定之。

二、工商業組織

德國原爲工商業國家，自國社黨當政後，極力注意工商業組織關係之建立及統制之嚴格，故其組織在平時已建立戰時基礎，茲將其組織系統表列於次：



德國工商業之組織中心乃由下而上的，因爲工廠出品或事業推廣，自己從下層生長後，需要一個系統的中心組織，國家便利用此種要求而統制之。譬如工業組織：工廠爲基本，工廠以下爲各種專門小組，小組以上爲各種專門大組，大組以上爲各種工業經營組，各種經營組以上而爲國家統制組。商業利用各同業小團體而組織各同業大團體，大團體以上而爲國家統制組。

德國壯年工人均有服兵役義務，但技術精良者亦可由工廠請求暫時緩役，以免生產停滯。在戰爭間，工廠多利用女工代替男子，利用俘虜及由外國雇傭或徵調工人來境內工作。在佔領區內之之礦山工廠，則由德國境內派一部工人前往指導

與監視，以便就地生產。

三、社會組織

德國工商界之組織情形，在上面已經分別說明，現在再來分析其社會組織：

1. 婦女組織：德國教育男女皆為平等，婦女工作能力因之甚強，同時為補充成年男子之不足，政府常常鼓勵婦女從事各種工作，除大部分商店均由女子充當店員外，教育機關、文化機關、中小學幼稚園教員、以及公私機關書記職員等多由女子充任。大戰發生後，在工廠、農及交通界，更充滿彼輩之蹤跡。

德國之婦女組織與國社黨之組織相同，由總部而分散到各團體每一個角落，現將其組織系統列表於次：



(四十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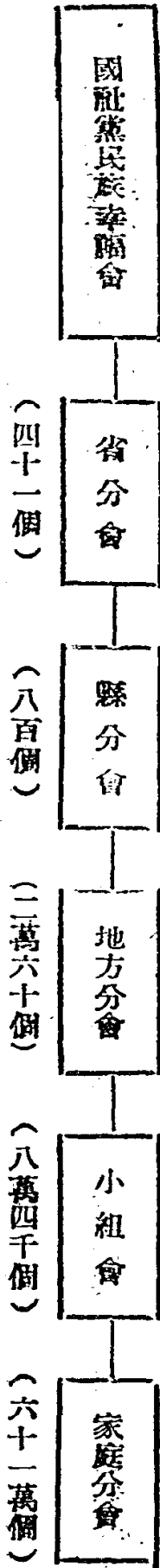
(八百個)

(一萬六十個)

此種組織是由：一、婦女會，二、婦女家政會，三、婦女幸福會，四、德國婦女專業四種組織發展而來。

婦女組織除上述的經常的機構外，尚有許多特殊之組織：如關於看護方面則有國社黨看護會、國家看護會，德國紅十字會、新教看護會及基督教看護會等，此種看護會之組織遍於全國，人數各約三四十萬人不等。

2. 難民難童救濟組織：由於戰爭範圍擴大，戰爭時間延長難民及難童之數目自然亦隨之增加；德國政府如何組織民衆，使其担任救濟難民難童之工作，確實值得吾人之注意。在德國有一種組織，經常主持此種工作，名為「國社黨民族幸福會」。此種組織亦係屬於全國性，總會設於柏林其組織系統如下：



(四十一個)

(八百個)

(二萬六十個)

(八萬四千個)

(六十一萬個)

家庭分會爲基本單位，由七至十個家庭組織之，每個家庭分會設會長一人，主持有關難民難童及其他有關兒童保育事宜。在「全國動員」之下，不僅難民難童之救濟得到完滿之解決，即有關兒童保育、青年訓練、以及社會救濟等問題，亦得有妥善解決辦法。

以上各種組織成出於公家法令、或出於民間團體自動、或半官半私合流爲一，總之均以其民族自強及幸福爲目的。

查德國於一九三九年九月四日曾頒佈法令，禁止各業增高工資及規定超時工作之工資。同年十二月十二日，規定工作時間每日爲十小時，必要時得延長至十二小時。是月二十三日頒佈規定，凡二十五歲以下未婚之女子每人應就指定工作服務一年，同時並令小商店及手工業者轉入大工廠，於徵用之前施以短期間之職業訓練。

四、經濟組織之特點

綜觀上述，德國經濟組織有以下之特點：

1. 經濟機構組織完備，指揮統一，運用靈活。
 2. 平時準備周密，且平時經濟組織多與戰時體制相合。
 3. 全國食糧統制及分配完善，更能利用佔領地食糧爲其本國之用。
 4. 軍集物品之原料，本國不能日產者，則能預先製造代用品，或大量存儲或取材於佔領區。
 5. 製造軍需品之各項工廠，平時皆預爲規劃先行成立，不但戰時任何成品在製造時有某件或某物感受不能配合之慮。
 6. 國內交通暢達，不使有物質流通停滯之虞。
 7. 平時與外國貿易常以物易物，藉使資金不至外流，因之國內物價較爲穩定。
 8. 戰時利用佔領地人力物力，使生產增加，以繁榮其本國經濟之活動力。
- 惟其組織雖善，準備雖週，但彼未留人民絲毫的餘力，保持潛在，現其人力物力均呈極度之緊張，消耗過度，必將衰落。至同盟國潛在力甚大，尤其是美國方在朝氣蓬勃之中，軸心國萬難與之比擬，故最後勝利，當屬盟國。

附：德國重整軍備之經過

一、概說

德國位於中歐，除西南一部為山地外，餘多平原而少山川之險，其民族與鄰國血統語言多異，最易發生衝突。彼之歷代君相，無不注意陸軍，而其人民亦咸知居於四戰之區，惟有倚武始可圖存，故能上下一心，整軍經武。

德國軍事之基礎，創自弗里得大王而成於威廉第一，希特勒之重整軍備乃基於第一次大戰之經驗，利用德國科學工業之基礎而能從速完成之。

第一次大戰後，德國受凡爾賽和約之限制，僅許其訓練士兵十萬，並限定十二年退伍，官長四千，限定二十年退伍，重砲坦克（戰車）不許製造，空軍不許建設，海軍只許保留舊式小型兵艦三十六隻，其士兵不得超過一萬五千人，潛艇及主力艦不許建造，武器製造亦有限度，並不許出口，同盟國有權組織監視委員會旅行各地視察，更須賠償大量戰費，分年償還。德國在此種嚴酷條件之下，似無翻身之望，但其政府人民雪恥之心，未嘗或忘，壓迫愈深，則其復興之心愈切，初因美國對此條約表示淡薄，後因英法未能確實合作，致予德國有秘密準備之機會。

一、重整軍備以前之軍事與教育

查德國在一九三五年以前，對於軍事教育有各種之準備，其辦法首將十萬現役軍隊作幹部之深造訓練，次將全國警察作實際之訓練，再將國社黨員加以軍事之訓練，第二次大戰中之下級幹部即於此養成。

同時講求國民軍事教育，對於學校社會，有如下之組織：

1. 青年訓練：十四歲以下之兒童有童子軍之組織，十四歲以上之青年有男女青年軍之組織，此等組織遍於全國各學校及社會。童軍軍之組織編有大小中隊，寓軍事教育於遊戲之中，為養成軍人之初基。

2. 體育會：全國有一體育總會，其下有十二個分會，所轄體育團體有八萬五千之多，參加會員約有七百萬人，係利用星期日或工作外餘暇以行訓練者。

3. 體育幹部養成所：此組織原屬於內政部，後改隸勞工部，約有數十所，每所收容學生約三百人，學生資格係由體育

團體幹部或優秀團員選拔而來，其訓練為三星期，每年可訓練數萬人。

4. 青年旅行團：為獎勵青年遊歷名山大川起見，全國各處設有旅行站，其飲食均備，自收整極廉，旅行者其須帶臥袋以備臥時套身之用，如一九三二年參加旅行者有二千四百萬名之多。

5. 國民隊員：其總數在百萬以上，於星期日或工作餘暇中施行軍事訓練，並分科教育。如衝鋒隊(SA)(初級)保衛隊(SS)(高級)等，乃為養成步兵之基礎；納粹摩托隊、航空團、希特勒少年團中之摩托少年團與飛行少年團，乃為養成空軍及裝甲部隊人員之預備。此外更有德國航空運動協會，內設指導官，其分會遍於全國。設立滑翔及民衆航空學校，使青年便利練習飛行滑翔跳傘等動作。

6. 勞動服務：凡滿十八歲之青年均有六個月勞動服務之義務，名雖作工，實則兼受軍事訓練。希氏為避名取實起見，使用各種方法以半軍事組織訓練大量半成熟之軍人，為爾後建軍之基礎。又施行國防統制總動員法，將國內工廠動員，至一九三五年初毛漸豐，遂宣佈重整軍備，於一九三六年十二月一日(在重整軍備之後)，頒佈法令，將國內所有男女青年訓練團體皆歸希特勒之青年團。一九三九年四月五日復頒佈法令，凡國內十至十八歲之男女青年，(十四歲以下者為希氏幼年團，以上者為青年團)均須參加希氏青年團。查是時德國十至十八歲之男女計達一一、七五〇、〇〇〇人，其中已受訓練者約七、〇〇〇、〇〇〇人。

關於國民軍事教育之改進，德國向來在每村市中之每個角落皆建設有兒童遊戲場，附近廣植花樹至場際數沙，以便兒童手執鐵錘作攻防工事。村市之外，設有運動場，射擊場等，近年更增設滑翔跳傘等場，四週廣植樹木花草及設椅凳，以備青年運動及觀覽者之休息，因之不覺造成全國愛好競技尚武之風。又將軍事繁雜的籍如操典教範等，改爲極易通俗小本，各種動作皆以照像圖畫表明之，使學者易於瞭然。又對於競技運動者乘車乘船予以種種之便利，及對優勝之多方獎勵，俾青年樂於從事。

三、重整軍備後陸海空軍之建設 陸軍建設

第一篇 第二章 德國

希氏重整軍備之目的在稱霸歐洲，其建軍目標略如下述：

1. 造成優良之陸軍，並在量的方面比之英法兩國之總和為優越。
2. 建設大量空軍及裝甲部隊，比之英法兩國之總和為優越。

3. 提早工業動員（於一九三八年春開始）並存儲大量武器及謀各項原料之自產自給。

事實上在宣佈重整軍備以前，海陸空軍之秘密擴充，更番訓練及武器之製造，已有相當之成績，於一九三五年希氏度其實力已充，遂宣佈重整軍備，並於同年五月二十二日頒佈徵兵法令，其要點如後：

1. 凡滿十八歲至四十五歲之健全男子，皆有服兵役之義務，滿二十歲須入營服役一年，（一九三六年八月二十四日改為二年）在服役以前，須服勞動服務（工役）及參加希特勒之青年團，退伍後至三十五歲為預備役，在此期有被召集演習之義務。

2. 凡男子在兵役義務年齡以內未受長期軍營教育者，須受八星期軍事教育。

3. 滿三十五歲至四十五歲以上之男子為國民兵役。

此項徵兵法令頒佈後，劃全國為十二個軍團徵兵區，成立十二個現役師。一九三六年收復萊茵，一九三八年三月併奧，同年十月收復捷克之蘇台德區。復擴充三個軍團區，番號為第一至十三軍團及第十七軍團第十八軍團，計有步兵四十三師（內有摩托化師四個）山地兵師三個，裝甲師五個，騎兵旅一個，並分六個集團軍統轄之，地點如後：一、柏林。二、弗郎克府特。三、來比錫 (Leipzig)。四、維也納。五、哈諾威 (Hanover)。六、得勒斯頓 (Dresden)。

德波戰後，收復但澤波蘭舊土，復增第二十及第二十一軍團區。

德國在重整軍備以前，只有軍官學校一所，各兵科專門學校各一所，而無陸軍大學，但事實若在若干師中設立參謀訓練班等於大學，在各團隊中亦設訓練班等於軍事學校，因之擴軍後，即有大量之軍官補充。自重整軍備後，公開設立陸軍大學及增添軍事學校數百，得養成大量之幹部。

第一次大戰告終，雖重整軍備之時，只隔十六七年，參加第一次大戰數百萬有經驗之人員，此時年僅在四十以上，此等人員實為建軍之寶也。

宣佈重整軍備後，人民踴躍，爭往入伍，軍中悉使用新製之武器與新穎之戰術，復加嚴格之訓練，自不難成爲勁旅也。

綜觀以上各節，可知德國對於軍事訓練大體分爲預備教育、軍隊教育及召集教育三部。預備教育包括希特勒青年團、社會體育團體及勞動服務等；軍隊教育乃指在軍營中之訓練者；召集教育乃對退伍在鄉之軍人復行定期召集演習之。其人民服務之年齡現已一再展至六十八歲，但對四十五歲以上之人，多在後方服務，年長者工作減輕，並得休養。

德國在德波之戰以前（一九三九年九月）新編部隊甚多，開約有六十個師（至少有裝甲師摩托化師各六個），並積極訓練傘兵空運部隊，當動員時可增加一倍。（約百二十師，在波蘭使用七〇個師，對希特勒聖德防線約有四〇——五〇個師）。一九四〇五月攻擊荷比法時約有一六〇師（至少有裝甲師摩托化師各十個）以上。一九四一年六月攻蘇時約有二百師以上。一九四二年底其兵力當在二七〇——三〇〇師之間，其裝甲師約二五——三〇個，摩托化師三五個左右。至在海岸軍服務人員尚不在內。

B 海軍建設

德國西北臨海，海岸長爲一三五〇公里（一九三八年）在第一次大戰中海軍噸數僅次於英。戰後其海軍殘餘無几，復受凡爾賽條約之束縛，不許建造新艦，但彼有秘密準備及注意建造商船，當宣佈重整軍備時，已有若干艦艇正在建造之中或下水者，惟初因政策關係，不願得罪英國，故與英成立海軍比率協定，即對英海軍噸位之比爲百分之三十五（惟潛艇可至百分之四十五，但總噸數之比仍爲百分之三十五）。當一九三七年春，德已成兵艦爲一一七隻，計十九萬一千噸；建造中爲六十七隻，計十九萬四千噸。茲將其艦隻類別列表如次：

一九三九年德國海軍之概況

第一節 第一章 德國

種類	已成數	噸數計	建造中數	噸數計	總數計	總噸數
戰艦	五	八二、〇〇〇	一	三、〇〇〇	六	八五、〇〇〇
航空母艦	六	三五、〇〇〇	二	一〇、〇〇〇	八	四五、〇〇〇
重巡洋艦	六	三五、〇〇〇	二	一〇、〇〇〇	八	四五、〇〇〇
輕巡洋艦	三	一〇、〇〇〇	二	一〇、〇〇〇	五	二〇、〇〇〇
驅逐艦	三	一〇、〇〇〇	二	一〇、〇〇〇	五	二〇、〇〇〇
潛艇	四	一六、〇〇〇	三	一〇、〇〇〇	七	二六、〇〇〇
水雷艦	二	一四、〇〇〇	七	四〇、〇〇〇	九	五四、〇〇〇
計	三	一九、〇〇〇	六	一九四、〇〇〇	九	二一三、〇〇〇

上表係根據一九三九年德國海軍年鑑所發表者，其秘密艦不在內。

德國之主要軍港在（即波羅的海東海）爲基爾（Kiel），在北海爲威廉軍港（Wilhelmshaven）此外在北海有海爾哥蘭德（Helgoland）、可各斯港（Kuckhaven）、不來梅港（Bremenhaven）、柏如恩斯比特爾（Brunsbittel）波爾可爾（Borkum）北弗日爾安島（North Frisian）等要港。波羅的海之但澤（Danzig）德波戰後收回，可尼斯堡（Koenigsburg）斯德丁（Stettin）等商港，亦可兼作軍港之用。至其本國造船地點，在波羅的海者有七處，在北海者有七處。

德國海軍建設如此迅速者，一因其具有偉大之船廠，一因其有在第一次大戰中養成大量海軍有經驗之人員，故重建海軍較爲容易。第二次大戰爆發後，則注意建造潛艇，後復佔挪威、丹麥、荷蘭、比、法諸國船廠，益能使艦艇大量生產，惟彼船廠均在盟國空軍轟炸範圍之內。自開戰後，德國潛艇活動於大西洋，近且達於美洲西岸。

據美國調查德國每月可造潛艇二〇——三〇隻，現有潛艇四〇〇至五〇〇隻，每月損失潛艇約當建造之半數。又德潛艇現在大西洋中常成隊駛行，在水下對於近距離亦可用無線電指揮。在美洲西岸之潛艇有排水量七五〇噸，續航力六二〇〇〇哩，水面速度二〇——二二哩云。

在戰爭間德國準備有以下登陸之船隻：

1. 特種登陸小船，每隻排水量二五〇——七〇〇噸間者約三千隻（一九四二年一月），大部在荷比法沿岸港灣。例如每裝甲師運輸約需此項小船三百隻。

2. 在希臘各港建造排水量三百噸之洋灰船隻，已成者約三百隻（一九四二年春）。尙在陸續建造中。

3. 其他特種平底（吃水淺）登陸船隻若干。

觀以上種種，德國現正注意建造潛艇及渡英法海岸之小船，其用心可知矣。

C. 空軍建設

德國在第一次大戰中，對於空軍工業與人才已有良好之基礎，大戰後雖受條約之束縛，不許重建空軍，但對於民用航空未加禁止，故德國在重整軍備以前，獎勵民航事業與飛機飛艇之製造，開辦人民航空學校，滑翔學校，獎勵黨員及青年飛行，（希氏青年團包括在內），廣設飛機場所，補助有關航空器材製造工廠等，致大戰前德國民用航空之發達，爲歐洲各國之冠，且勿運輸機多適於改裝爲轟炸機之用。至一九三三年復令戈林主持四年建設計劃，卽爲重建空軍之冠。宣佈重整軍備後，戈林爲航空部長兼空軍總司令，獲有經濟及軍權，空軍益易建設。彼規定製造飛機種類務求減少，以便謀大量之生產，勵行標準化，俾各種零件可分廠製造而有互換性，並得使飛機工廠不易發見。對於航空人員之訓練，設立有各種航空軍學校（培養軍官及下士等），對於技術人員之訓練，有各種空軍技術學校，並在各工科大學內增設航空機械課目。

惟其培養空軍人員，不在少數技術之優異，而在一般水準之提高。

德國建設空軍之目的，在比之英法二國空軍之總和為優越。又彼明瞭轟炸可以代替砲兵之用，故對是項飛機大量製造。又降落傘部隊、空運部隊、防空砲兵，皆為新兵種，亦能提早建立之。

德國空軍戰前之劃分如下：德國領土劃分為四個空軍區及一個陸空軍聯合區。第一空軍區司令部設於柏林，指揮東部區域空軍。第二空軍司令部設於布倫瑞克 (Brunswick) 指揮北部區域空軍。第三空軍司令部設於慕尼黑，指揮西部區域空軍。第四空軍司令部設於維也納，指揮東南部區域空軍。此外東普魯士之哥尼斯堡有陸空軍聯合司令部官，警戒東普魯士區域。

在空軍司令部之下有飛行師司令部，其駐地如下：

1. 柏林；2. 得勒斯頓；3. 滿恩斯特；4. 森尼克；5. 弗郎克府特；6. 布倫瑞克。又有空軍訓練師一個，設於格拉夫瓦特 (Grafwald)。海軍空軍司令部設於基爾軍港。

防空司令部設於以下各處：1. 柏林；2. 斯時；3. 漢堡；4. 杜塞爾道夫 (Dusseldorf)；5. 來比錫。每個飛行師以各種飛機組成之。師通常分為三旅，旅分三團，團分三隊，隊分三小隊，每小隊飛機二至五架不等。

飛行師以上編有飛行軍團，戰時合軍團或若干師編為空軍艦隊，例如一九〇年五月西歐之戰，其空軍編為三個空軍艦隊，其第一艦隊監視東北，第二第三艦隊為對荷比法之用。

查德國空軍以轟炸機為主體，其常用之轟炸機為二發動機，上載機槍及小砲，並帶炸彈二——四噸半。更有四發動機亨克一七七式者，乘員五人、重機槍五挺、並帶炸彈十二噸，可飛高一萬公尺以上，有六千公里續航力，最大速度為五百餘公里，在三十分鐘內可升高六千公尺。至俯衝轟炸機形較小，備有機槍及小砲，並帶炸彈（二噸左右），並裝有八公厘厚之薄甲，在四分鐘以內可升高至四十公尺，其俯衝速度每時可至七百公里。至驅逐機性能，飛高可至一萬二千餘公尺，最大時速六百餘公里，每分鐘可升八百餘公尺云。

德國於一九三八年，空軍人員已訓練完成三三八〇〇〇名，一九三九年約有各種飛機九千架，並編若干空軍降落傘及

空運師。於德波開戰時，飛機生產量每月六百架以上，至一九四二年底，飛機生產量每月三千架以上（合之佔領區工廠）。西歐大戰，其第一線飛機約六〇〇〇架。德蘇戰爭時（一九四一年六月），在蘇使用飛機約八〇〇〇架以上，其他戰場尚不在內。至空軍人員現當在六十萬人以上。茲將其他部隊分述如後：

1. 空運機：德國空運向稱發達，在一九三九年已有民用飛機兩千架，現有大量榮克五二式運輸機。該機係三個發動機，可載人員一七（不包括在機上服務三人）或貨二噸半，每小時速度為二八〇公里，續航力可至一六〇〇公里。

又有四發動機容克九〇號運輸機（約三〇〇—四〇〇架），每機可載四〇人或貨五噸，續航力二千公里以上。更有六發動機拍羅卜及俘斯二二二式運輸機，可載八〇人或貨九噸餘，續航力六〇〇〇—九〇〇〇公里，但此種飛機為數無多。

2. 空運機隊：彼有若干空中運輸機隊，每隊約有飛機二百架，每次可運輸降落傘部隊一團（連裝備），攜帶通訊隊三千人，但特種武器如坦克，大砲須有特種構造之飛機，始可載運。

3. 滑翔機：德國為滑翔機最發達之國家，其第一線滑翔機（一九四二年十月）至少有四〇〇〇架。其種類區分如下：

D. F. S. 230式 可載 10 人或貨 1 噸 3

Gaiba 242式 可載 23 人或貨 2 噸 4

Maschurst 可載 40 人或貨 9 噸

Gollath 式 可載 140 人或貨 18—28噸（空軍機隊用）

D. F. S. 230 式滑翔機，由拖引飛機拖至高空千公尺，在良好氣候時可滑行十六公里；如拖至三十公尺，可滑行五十公里以上。並備有大量之拖行飛機，一機可拖引若干滑翔機升空，如火車頭然。查德軍滑翔機之運送能力，對於人員一次可運五萬五千人，對於貨物一次可運七千噸左右。

4. 傘兵：傘兵訓練始於蘇俄而大成於德國。德國平時獎勵人民跳傘，不遺餘力，並以傘團為訓練之單位，其編制略同步兵團，惟以重機槍以代步槍。即每團以步兵三營，戰車防禦砲一連，山砲兵一連，通信一排組成之。步兵營以步兵三連

，重兵器連，通信一排組成之。步兵連以連部及重機槍二排，重迫擊砲二排，防禦戰車砲二班，輕迫擊砲二班，通信班等組成之。至戰車則為團以外之組織，臨時配屬使用。近復編有傘兵團（三團為基幹）。

5. 防空部隊：德國防空部隊至一九四〇年至少有八個師，分駐各地，一部份為摩托化或機械化，其所用之高射砲口徑自三七—一五〇公分不等，射程最大者達二萬公尺之高云。

以上已將陸海空軍大概情形，略為說明；至其軍權系統略如下述：

軍權系統：希氏以元首兼總理資格，為國軍最高指揮官，其下設國防部（其他各部同），國防部長兼總司令對元首負責。其下有參謀長一，自兼海空軍總司令，戰時則組織統帥部，指揮三軍。

希氏蓄意在侵略空歐，故德一切教育與組織皆適於軍事，一至戰時可使全國精神與物質動員，但彼未留絲毫餘力於民將來一敗則難恢復矣。

第三章 法國

附馬奇諾防線概況

法國位於歐陸之西部，東鄰德、意、瑞士，北隣比利時、西鄰大西洋，南瀕地中海，西北隔英吉利海峽與英國相望，西南與西班牙交界。其國中無高山，故積方向之連絡甚易，而邊境則有天然之國界：如南界則有庇里尼斯山脈，東界則有阿爾卑斯山脈、侏羅山脈、瓦斯高山及阿爾丁山脈等。

法國本土面積五五、〇〇〇平方公里，人口四一、九八〇、〇〇〇，每平方公里平均人口為七六・二。其在此次戰前屬領之總面積為一千一百餘萬平方公里，人口約六千三百萬人。

法國人口之增殖率，頗為不振，其本國農業尙有賴於外人工作（據估計每十土法人中須用五外人）。至非洲之殖民地而積雖大，而法人從事者殊少，一切事業常為其他歐人所經營。

法國東面及西南多山，中部則平原丘陵交錯，氣候溫和，適於農業。全國熟地佔五八兆公頃，其中五兆公頃為牧場，約合華十萬畝有零，其中田地為二兆二兆，草地為一兆。葡萄園為一・五兆英畝。法國為小農及中農制，全國農民佔全人口百分之三十八。其麥之產量居歐洲第一，葡萄酒居世界第一，牧畜亦旺盛，羊豚亦為繁殖。

法國鐵鎊兩鑽甚富。煤之產量，勉可自給。其一九三五產鐵五百九十萬噸，產鎊五萬四千噸。一九三八年產煤一千五百萬噸（殖民地在外）。

法自普法戰後，即實行全國皆兵主義，其常備軍在營時期，歷年均有變化。其兵役制度規定自種法人兵制義務為自二十一歲至四十九歲，其中現役一年，其餘為預備後備等役，嗣因德國重整軍備，其現役復改為在營二年，歸休三年，歸休時每年演習一次（二十一天）。第二預備役十五年，每年演習二次（一次為二十一天，一次為十五至二十一天）；第二預備役八年，每年演習一次（六四——七十二天）。自現役迄第三預備役之二十年中春春野戰軍之義務。第五預備役中在可罷範圍不使用於前線。其屬領除摩洛哥係用志願制外，餘皆係行有限制之徵兵制，其現役期間因地而異。在北非洲為五——三年，在安南及馬達加斯加為三——五年，其預備役期間則通常為十——十五年。

法國兵力之統帥爲大總統。戰時則將統帥權移交參謀總長。陸軍部長同時兼任國防部長，其權力較海空軍兩部部長稍大。法國陸軍中殖民地軍隊所佔額數頗大，且兼駐本部領土，非僅分駐各殖民地。據一九三八年十月調查：法有常備陸軍六十五萬人，後鑒於國際局勢嚴重，發行巨額國防公債，積極擴張陸軍，於德併捷克後，國內會祕密動員四十師，殖民地軍隊人數亦增加一倍，其最高動員數，可達六百萬人。

茲根據一九四〇年國聯年鑑，將法國陸軍兵力列述如下：

甲 步兵

A 駐國內者：

本土步兵團——六四，輕裝步兵團——一，輕步兵營——二三，阿爾卑斯要塞步兵——七營。

北非獵兵團——一四，坦克車團——二，殖民地步兵團——七，通訊兵團——六。

B 駐國外者：

輕裝步兵團——五，北非獵兵團——五，外兵團——五，撒哈拉士兵——五連，輕步兵——一營。

殖民地步兵——二團，殖民地獵兵團——一八，殖民地步兵混成團——三，殖民地獵兵營——一一，

殖民地步兵混成營及步兵營——各二，殖民地步兵連——三，坦克營——六，坦克連——四。

乙 騎兵

A 駐國內者：

騎兵團——三三，摩托化機槍騎兵隊——五，騎兵營——三，騎兵教育團——二。

B 駐國外者：

騎兵團——一四，騎兵連——五，摩托化機槍騎兵團——一。

丙 砲兵

A 駐國內者：

獸力砲兵團——二九， 摩托砲兵團——二三， 山砲團——三， 殖民地砲兵團——六， 徒步砲兵團——七， 重砲兵團（鐵道上）——一， 高射砲團——六， 砲兵獨立部隊——二， 戰車防禦砲團——九。

B 駐國外者：

砲兵團——一二， 其他獨立砲兵若干

一九三九年法國海軍有大小艦艇一七七隻，五十四萬噸，在建造中者四十六隻，茲列表如下：

艦類	區別		已成		過 年 齡		建 造 中	
	隻數	噸	隻數	噸	隻數	噸	隻數	噸
主力艦	七	一六四、〇〇〇	〇	〇	四	一四、〇〇〇		
航空母艦	一	二二、〇〇〇	〇	〇	二	三六、〇〇〇		
重巡艦	七	七〇、〇〇〇	〇	〇	〇	〇		
輕巡艦	一二	八五、〇〇〇	二	六、〇〇〇	三	二四、〇〇〇		
驅逐艦	七一	一一二、〇〇〇	一	一、〇〇〇	一五	二二、〇〇〇		
潛艇	七六	七四、〇〇〇	〇	〇	二二	一九、〇〇〇		

法國創立空軍，雖最悠久，當歐戰結束時，其軍用機即有四千餘架，一九一九年增至五千架，最盛時且達九千架之多，惟多舊式飛機濫竽充數，已失去軍事價值。自一九三四年各國重整軍備後，法國航空預算受財政影響，未能大量增加，其飛機數量遂墮乎落後，據一九三九年估計，其飛機數量最多為五千架（其中第一線飛機二千架）。

附：馬奇諾防線概況

第一次歐戰後，法國以軍事力量最弱之國家，反積極致力於陸地要塞之建築，誠屬令人不解，其用意蓋在盡力防範，務求將來再有戰事發生時，不致蹂躪其本國土地也。茲略述其馬奇諾防線 (Maginot-Line) 構築情形如後：

考法國建築大規模要塞之目的，在求與敵人在堅固之要塞地帶中，能作勝負之決戰，故於建築之前，對戰略考慮異常周詳。蓋自一九二七年以來，法人即考慮如何增強舊有之要塞，以衛法之邊疆，惟對於利用永久築城之意見，莫衷一是，有以軍事優勢之國家，將來作戰必採攻勢，而反對投巨資從事興築永久築城者，彼等要求平時僅於國境要點構築簡單之工事，對於邊境地區之公路，鐵路以及通信綫等要點，則興築之，使其完備無憾，俾構成效能卓越準備周全之戰地，完成優良之作戰基礎。此外尚須於動員時或情勢緊張時，在必需興築之邊境陣地之附近，設置大規模工程材料廠，詳密偵察步砲兵戰鬥陣地且標定之。可能時，更於平時實施試射，求得各砲兵陣地之射擊諸元，此項準備充分之戰場，能達成其任務，自無疑義；但對法國之安全，似尙未能充分保障。故反對前派主張者，則認為法國應在其東方及東北方邊境構築連綿不斷之堅強要塞線，設置機關鎗、曲射及平射重砲、側防砲台及「對射彈安全」之掩蔽部，能對敵軍任何之攻擊形成絕不能攻陷之火封鎖。另有一派之主張，則構築多數小型步兵工事，不成一線，而成天空之「銀河」狀，其系統之確保不被敵軍攻破，不在各個工事之堅強，而在其衆多之數量，縱深之配備及良好之偽裝。最後政府乃採取折中之辦法，此法雖亦要求整個邊境有封鎖之功效，但僅於攻擊可能性最大之處，始築最堅固之工事。

法國之國境，對於西班牙方面，地形險峻，無遭受威脅之慮。對意大利方面亦甚有利，有阿爾卑斯 (Alpen) 山脈為界，極為險峻。對瑞士、則該國為中立之邦，且足以自衛而保持其獨立。故要塞線之亟須加強者，厥為法德邊境之築城工事及法比邊境較薄弱之工事。然此時比利時之態度，對法國最後之決心，關係甚大，設比國東方國境之築城與法國要塞線連成一氣，則法國之任務，顯然減輕甚多，蓋此時法國之防線可止於比國邊境即足。此問題至一九二七年已得其解答，彼時兩國對此問題，顯經商洽而訂立密約，然在比國方面因政治及經濟關係，對此強烈反對者，頗不乏人；但法方則認此項阻礙，不難打消，故法國國防築城計劃之決定，實以此約為基礎。

法國根本之計劃，乃構築堅強之工事，以求一勞永逸，而應付現在及將來之火器效力於任何情況之下。蓋法於一八七七年以來所築邊境要塞，不久即陳舊過時，足資殷鑒。工事之強弱雖依威脅之程度而決定之，然所期求之防護能力，則無論如何須充分強大，俾敵方奇襲時，不論由何處皆能擊退之，以使國軍之動員，集中以及邊境附近之重要軍需工業區有安全之掩護。以往及現在一切對構築之計劃，皆以下述之假定為基準：即假定敵方出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姿態，不用宣戰之手續，挾其戰車、摩托化部隊之主力，擁其強大之空軍及其他新式兵器突然而來，以閃擊之方法，企圖於法國邊境防禦中，突破廣大之缺口，以樹立戰略行動之基礎，而隨之即尋求決戰之可能性，故法國之邊境築城，其工事之強度及守兵之配備，概以能對此可能性有確實之保障為準。

法方經前述之考慮，乃決定於萊茵河上游，構築比較薄弱之工事，蓋此河河幅廣闊，水流湍急，在敵眼下舉行渡河，則必極端困難，故僅須沿河佈置機鎗火網，已不足慮，縱事違人意，情況轉惡，渡河亦須極長之時間；此外萊茵河與龍河（Rhône）間之運河，伊爾河（Die III）佛該孫（Ygesen）山地亦皆為後方之良好防禦陣地也。反觀萊茵河及比利時邊境間亞爾薩斯羅林（Elsass-Lorraine）一洲之新國境，則毫無天然屏障可言。考之史乘，此處常為由法侵德或由德侵法之孔道，且此處又有法國重要之工業區，需全力保護者。基於上述原因，故此地段有堅固構築之必要。對比國邊境，自該國同意按法國之原則構築其東面國境後，已有防護，然於蒙美提（Montmedy）方面，則有構築堅強工事之需要。與意大利接壤之處，則法人以為加涅尼斯（Nizza）要塞之工事，且於阿爾卑斯山脈間設置阻絕工事，即可為已足。

一九二七年一月七日，法最高軍事會議決定計劃，其內容如次：在邊境以連綿不斷之方式，堅築若干地區，以完成防禦工事之系統，其東北方工事之次序如後，即：美茲（Metz）以北地區、勞特河（Lauter）地區、萊茵河防禦工事、及培爾福（Belfort）之阻止陣地等。關於工程之方法，有如下之決定，正而為構築步兵工事及對射彈安全之掩蔽部，在防線上重要地點。則適應地形構築堡壘集團，復築對於射彈安全之隧道與地下之兵房相通，使預備隊可以自由調動，砲兵之射擊陣地，則構築砲手之掩蔽部，防線之經始，以技術上易於防守為原則，但對於可以放棄不築之土地，須盡量減少。

根據前述計劃，法國於邊境附近，建築一連綿不斷之要塞地帶，且經常駐以守兵，時時有作戰準備，雖敵人隨時以迅

雷不及掩耳之手段而進攻，亦能抵禦之。故其重心，初不在獲得有利之作戰條件，而在使用平時即已編成之守備軍，作全線之防禦耳。其防禦之功能，在使其野伏軍不受任何威脅，確保決心之自由，而以最有利之方法，達成其戰略之目的。邊境構築堅固，則雖守兵甚少，無論何處，皆不致遭受嚴重之危險；此外尚有一優點，要塞地帶內野戰軍之補給材料，亦可預備於充分，接近戰場之地區。由是以觀。動員完給後，要塞地區又一變而為野伏軍優越之作戰基地矣。

關於法國整個築城系統之區分，如次：

第十五軍團：沿海至阿爾卑（See-Alpen）堅築地區司令部：尼斯。

第十四軍團：薩伏衣（Savoien）堅築地區司令部：盛培利（Chambery）多芬（Dauphine）堅築地區司令部：培爾福。

第七軍團：侏儒（Jura）堅築地區司令部：柏桑爽（Besancon）科爾馬爾（Kolmar）堅築地區司令部：科爾馬爾

第二十軍團：下萊茵河（Nieder-Rhein）堅築地區司令部：斯特拉斯堡（Strassburg）

其一勞忒堅築地區司令部：薩柏爾（Saber）

其二薩爾（Saar）河堅築區司令部：南錫

第六軍團：美茲堅築地區司令部：美茲

第二軍團：蒙美提堅築地區司令部：蒙美提

亞爾丁（Ardennen）堅築地區司令部：美西也爾（Mezieres）

第一軍團：摩柏日堅築地區司令部：甘勃萊（Cambrai）

舍爾得（Scheldt）堅築地區司令部：里爾（Lille）

法蘭得斯（Flanders）阻絕地區司令部：敦刻爾克（Dunkirchen）

工事之中，計分三類，一為構築最堅之「堅築地區」，次為構築堅度較遜之「堅築地區」，再次為阻絕地區。

其接壤於德國邊境之陣地，法前軍政部長努力甚多，故以其名之，即所謂馬奇諾防線（Maginot-Linie），此線可分兩段，而兩段之性質根本不同：在上萊茵河（Ober-Rhein）地區，未作對付大規模攻勢之準備，其理由前已言之。至德軍通

過瑞士而行迂迴，雖公算顯然不多，但須作萬一之防備，故對於培爾福地區之構築，亦不厭其強，而使萊茵河邊之築城工事南渡向後略成鉤形使與培爾福相銜接。對萊茵河之河流線，則以河岸安設裝甲圓頂之水泥防舍，施行側射；此項機關鎗巢，設計周密，其中一部上面且築有房屋或庭園，以資偽裝，水泥牆壁之上二部份繪有木籬之圖形。

在渡河公算較多之處，防禦工事亦較堅固，縱深亦較長大，且附以近戰火炮。聞法對萊茵全正面之縱深配備，曾完成兩道防舍，蓋該地有河川及福該孫之連山天然屏障，縱深配備，自屬不難也。另一防禦地區，則為培爾福、埃彼那爾(Epinal)、圖爾(Toul)近代化之要塞線，法人對於斯特拉斯堡要塞，顯然不甚注意，以其昔日橫跨萊茵河之兩岸也。然於前德國之要塞摩爾斯漢，連合發揮效力，則為側進之拒止敵軍渡河之有利基地，如敵之渡河成功，可使封鎖亦較容易，由此觀之，萊茵河防線亦有甚大之防禦力。

至由勞特堡附近之萊茵河岸迄比利時邊境之法國國境線，缺少天然屏障，但其長度僅二〇〇公里，此地區內，有兩處強固之「堅築地區」而為要塞地帶之核心：其一為勞特堡堅築地區，其二為在其北面之美茲堅築地區。勞特堡堅築地區右翼依於萊茵，左翼托於福該孫山，其最堅強之據點，為福該孫東面山腹之荷赫瓦爾得(Hochwald)大集團，其火力足以側射通過哈該福森林(Heggenau)直抵萊茵河之全正面，因而可封鎖亞爾薩斯之北境。該構築地區計分哈該福福該孫及羅爾巴克(Rohrbach)諸區，經薩爾河(Sauerbach)及黑河(Schwarzbach)河谷之築城，福該孫山全被封鎖，再西行，即為福該孫山與薩爾河間俾赤(Bitsch)附近及其巨西之堅固工事；在薩爾及聖阿爾福得(St. Avold)間地區，荷薩爾地方倘有法軍駐守，則僅依氾濫而構成阻止線，以資防禦，惟法自薩爾地方撤兵後，此線即增強為堅築地區矣。再至美茲以北，即為全正面最堅固之處，此構築地帶計分聖阿爾福得及尼得河間之部什遜(Buschborn)地區，尼得河及摩塞爾(Mosel)河間之哈肯堡(Hackenber)大集團以及卡頓荷芬(Kattenhofen)康芬(Kanfen)奧美茲(Aumetz)諸築城工事與盧森堡(Luxemburg)國境接壤之克盧斯勒(Crueses)堅築地區，即為防線之末端已於比利時國境相重疊，此地區之前，即蒙美提堅築地區也。

關於法國要塞線之工程情形，茲略述如下：

馬奇諾防線者，為大堡壘聯綿集體，乃大規模之要塞也。由多數獨立堡壘即主堡壘編成之，以地下隧道互相交通。此

項主堡壘之工程，與德國美茲鋼甲砲台相似，乃由多數穹窿組成。此項穹窿設於隧道幹線之兩旁，各穹窿中亦有一部份供守兵休息住宿或充指揮所及儲藏庫者。對此穹窿之交通，可由階級而達，亦有用起重機或活動樓梯上下者。

各主堡壘立於主戰鬥線上，於重要地點則組成大堡壘集團，其間則為中間堡壘，據英人記載，各重堡壘相互之間隔，由九公里至三十二公里不等，中間堡壘相互之間隔，為三公里至五公里，中間堡壘之間，按需要之情形，尚設防舍穹窿，則為收容預備隊之用，而使工事系統益臻於完備。

全正面皆設有鋼軌障礙物，使戰車輛從攻擊，此項障礙物，由鋼軌六至八排重疊而成，各鋼軌埋入水泥中，或地下深一公尺半至二公尺，露出地面之長度在一公尺半左右，凡障礙物設置之處，皆以四公分七戰車防禦砲施行側防，以火力制壓之，其後又有鐵絲網障礙一道，亦以側防火力壓之。

隧道幹線兩旁伸出之穹窿，其任務以側射為主，其中安置火砲或機關，其砲台皆以鋼甲防楯閉鎖之楯中有射孔，由此可見砲口。此項砲門，對敵眼完全掩蔽，其右方之水泥牆，又可使射門對敵火掩護。各穹窿皆有多層，且深陷地中，惟平地及萊茵河畔之工事，因求射界廣大起見，其最上層露出地面較高。穹窿之外，又有狹壕環繞此壕，由水泥築成，且設側防火之制壓。關於裝甲圓頂及鋼骨水泥頂蓋之厚度，則不悉其詳，惟水泥壁厚，則為四尺云。

進入主堡壘之入口，在遠後方地形中特別隱蔽之處，此處有各種設備足以阻止奇襲之設施通路，須經過活動推橋一座，此橋不用時可以收回，側方工事可掃射此通路防線及隧道。

主堡壘之內部，以電氣列車行駛於隧道幹線，指揮室彈藥庫及營房等，皆深入地中，其深度由五十公尺至百公尺不等，重裝甲門上，設置鎗眼，又有自動開關之機械。遇敵軍突入，亦可分段抵抗。地下營房設置良好，居住其中。相當舒適，且排氣設備亦極優良，其中有供給新鮮空氣之裝置，可由遠處吸收空氣，再經消毒氣消毒，為防外面毒氣之侵入，使地下之氣壓較高，可令空氣能出而不能入。輸送彈藥則用鋼索道車及起重機，塔中火器射擊後之空彈夾，則自塔內經滑道自動降塔。寬大清潔之廚房、水井、水塔、排氣裝置、浴室等，皆所以促進守兵之幸福者，又有總發電所，供給電力與電光。

全座主堡之外，有堡壘集團之障礙物環繞，且有側防火之制壓。多數主堡似皆設有直立之水泥牆。此項障礙雖有暴露

其陣地位置之處，但足以妨止戰車之攻擊也。

中間堡壘之工程，亦與上述相仿，僅其壁厚較弱耳。

有人主張此項陣地應前後構堡兩道者，經政府長時間之考慮，認為耗費過巨，乃決定以野戰築城、臨時築城及設堤堰水等工程增大此地帶之縱深配備。惟各目標良好之偽裝及疏散，較其構築強度尤為重要，對於敵砲兵之觀測，則盡一切手段以防止之。蓋多數防禦工事密集一處之時代，已成爲明日黃花矣。

此項德法邊境連綿二〇〇公里之堅築地帶，仍不過爲法國陸軍築城系統之一部，但與萊茵河築城合用，則予法國以周密之保障，且給以有利之戰略優勢，以主攻勢作戰之基。然就全局而論，須與比國東境之築城互相呼應，始足以達成使命。當時法比邊境築城之工事尙形薄弱。而比利時之政治情勢，亦有變更，該國遇歐洲有事時，則願保守中立，蓋比不欲以法國之附庸自居，自動隨之捲入戰爭之漩渦，以此決無政治利益可言也。至此法國陸地築城系統之弱點，乃形暴露。法政府有見於此，乃決心急起直追。增強其法比邊境之工事，法軍事委員會於美茲於一九三六年三月視察比境築城，視學報告略稱：「本委員會觀察結果認爲已決定之諸工事，進行十分努力，且已認清，需迅作必要之決定，俾若干地點之防禦組織，可臻完善」云。然此處邊境迤延三五〇公里，故決不能如馬奇諾防線構築之堅實。但此爲一左翼延伸線之薄弱部份，遂於第二次歐戰時，使德軍能由法比邊境突破法之色當時近防線，促成馬奇諾全線抵抗力之瓦解，而確定法國失敗之局。

倘法國能及早將比法邊境工事加強，及作縱深之配備，並備強大之裝甲部隊與空軍則德軍似亦無法突破耳。

第二章 英國

甲 一般情況

英本國土地面積爲三千七百四十萬方公里，人口約四千七百萬，民族優秀，工商業均甚發達，其本國煤鐵等礦雖富，但其他金屬礦產缺乏者甚多，不產棉花橡皮，而汽油亦僅限於人工製造，其農產物更爲貧乏，故英國必須有制海權，以與其殖民地及自治領保持交通，始能維持其繁榮，否則不能自立也。

一九三八年英本國產煤二萬萬二千三百萬噸、產鐵六百八十萬噸，產鋼一千零四十萬噸，造船百〇三萬噸近年雖未發展其數字，或能超過以上之標準。其殖民地及自治領物產甚豐，各物幾均完備，如海上交通無礙，英實爲歐洲資源最富之國，惟彼平時着眼經濟，對於普通工廠無改造武器之計劃與設備，故當此次歐戰，其軍需生產甚爲落後，今始漸趕上。

乙 陸軍

英國於第一次大戰中，曾實行徵兵，至大戰給束，廢除徵兵制而改爲傭兵，惟正規軍外有民兵制之地方軍，該軍受短期間之訓練，以充實地方之自衛。至一九三九年五月見歐陸形勢之緊張，復改爲徵兵制度。一九四〇年五月西歐之役，英國曾出兵四十六萬八千名援助比法，後因戰事不利，由敦刻爾克退回英本國者約三十三萬五千人。一九四一年英援助希臘又遭失敗，據英方宣稱援助希臘兵力五萬七千七百五十七人，撤退者四萬四千八百六十五人。克里特島之役參加戰鬥人員爲二萬七千五百五十名，撤退者一萬四千五百八十名。馬來緬甸之戰，英澳及印度軍隊損失當逾十萬。北非之戰，英與美德合作參加兵力甚衆，近且進軍意南作戰英國軍力已漸發揮。

據一九四二年六月調查：英本國人口中自十四歲至六十五歲之男女約佔三千三百萬，其中服兵役者約佔六百萬（海空兩軍各約百萬），從事工業交通勞動者約一千六百萬（包括婦女五百五十萬人）。

現英正規軍約有二百五十萬，一部屯駐海外；地方軍約百五十萬係防衛本土。其駐在海外之軍隊主力在意南中東印度等處，而其本國亦駐有加拿大及美軍若干。英國陸軍裝備甚佳，武器大部自製，一部則由美購入及由自治領殖民地補充。

丙 海軍

英素以海王自居，在大戰以前已成海軍約一百四十萬噸，建造中約七十萬噸。大戰中損失雖衆，但建造亦多，並向美購買船甚多。依一九四二年春之調查，英國海軍情形列表如後：

種類	一九四〇年	一九四二年春已成	一九四二年春建造中
戰艦	一六	一四	六
航空母艦	八	七	未公佈
巡洋艦	六六	六四	一九
驅逐艦	二五六	三〇〇	未公佈
潛艇	四六	五〇	未公佈
武裝運輸艦		一九〇	未公佈

又據一九四二年七月十四日英情報部稱：開戰以來，英國補充船艦四百八十五隻，其中百分之八十為英本國自造者。英國商船在戰前約二千一百萬噸，復加俘獲軸心國及購買中立國之船隻噸位甚多。其本國造船量在戰前約百十萬噸，親合之加拿大年可造船四百萬噸、兵艦數十萬噸。惟近年商船兵艦損失甚大。近據海長聲稱，英在戰鬥間船艦所受損失已全補足，如是英現保有兵艦二百萬噸，商船二千萬噸左右。

丁 空軍

英國空軍素質甚佳。惟生產量較次於德國。在大戰前夕，英有空軍人員十八萬，第一線飛機約二千架（總數為四二五

○架，後繼續增加。一九四〇年八月德機以空軍對英本土施行每次數百架以至千餘架晝夜不停之強襲，破壞英國城市交通工業者不少，此時英國甚感恐慌，但英以海軍警戒海峽，德卒未敢試渡閃擊，亦云幸矣。一九四二年二月十二日英國宣稱：自開戰以來德損失飛機六四四〇架，義損失二一九架英損失三九八一架。現英飛機產量每月近三千架，更有美國代為補充，其第一線飛機約萬架以上。但英空軍須分數處使用：1. 本國、2. 地中海沿岸、3. 印度、4. 中東，其主力仍在英本國。近英飛機屢飛德國轟炸，已漸獲得制空權矣。

戊 各自治領及屬地

英有澳洲、新斯蘭、加拿大、各自治領，資源均屬豐富。澳洲有人口七百萬，新斯蘭有人口一百六十萬，該兩處本可出兵數十萬，但現為日敵牽制，不能助英。惟加拿大人口約一千一百萬，與英僅有一洋之隔，而加拿大工業向有基礎，近來軍需工業頗為發達，英之軍火及船艦飛機坦克仰賴該地製造者甚多，且空軍學校亦移一部於該處。加拿大之陸空兩軍亦有一部開至英國幫同防禦者。

印度資源豐富。據一九四一年統計，人口有三萬八千九百萬。英自馬來緬甸失利後退守該地，兵力漸厚，待機反攻。中東為戰略要地，且多產油之區，英亦屯駐重兵於此。據一九四二年七月一日英相邱吉爾在下院宣稱：「英政府於過去兩年內，確曾增加中東軍之實力，現英國及海外各地以及美軍開赴該地者數逾九百萬，並有戰車四千五百輛、飛機兩千架、大砲五千門、機槍五萬挺、汽車十萬輛以上，每月並經好望角運輸全副武裝部隊五萬人」。現其兵力當更增多。查倫敦經好望角至錫蘭海程約一萬零五百哩，至加爾各答一萬一千七百三十哩，每次運輸往來需時約四個月。

地中海向為英國勢力範圍，該海之東有蘇伊士口之塞進及亞力山大等港，西有直布羅陀軍港為之鎖鑰，中有馬爾他島海上根據地（馬爾他距直布羅陀九九一公里、距塞得港九三六公里）。英國重兵常屯駐埃及巴力斯坦敘利亞等處。自軸心軍在北非慘敗後，盟軍進佔西西里島，嗣由墨西拿海峽攻義大利本土，義於一九四三九月八日投降，軸心從此步入滅亡之途徑。地中海通航後英國與印度洋之交通約縮短四千哩左右。倘英能及早注意陸空兩軍，德或不敢發動攻波，設波蘭被

攻佔後英能以較強之實力與法協同防德，則戰事或不至延及如是廣大之區域與長久之時間也。

第四章 波蘭

波蘭古爲王國，至一八七五年被普奧俄三國瓜分。在第一次大戰中，曾組織自治軍而謀獨立。故於戰後得因凡爾賽條約許各民族之自決，而達成其目的。除收回其已往之失地，組織共和國外，復佔立陶宛、維爾那（Vilna）及共管但澤自由市之海港，以通波羅的海唯一之海道。

波蘭東界於俄、東南界羅馬尼亞、南界捷克、西界於德西北，與德之東普魯士、立陶宛、萊多利亞毗連。國界計長五一四五公里。海岸線一四二公里。面積三八八、三九〇方公里。人口約三六、〇〇〇、〇〇〇每平方公里約合九〇人。土地以百分計：耕田佔四八、森林佔二二、草原及牧場佔十七、沼澤佔一、其他使用者佔一三。

波蘭人種甚雜，以百分計：波人佔六十九，魯斯尼亞人（Ruthenians爲小俄羅斯之支派）佔十四，白俄羅斯佔四，猶太人佔七。八，德人佔四（但在德波邊省佔百分之二十二）。至於宗教：羅馬天主教七十五，俄正統教一二。五，耶穌教二。七，猶太及其他九。六。

工業礦業均不興盛，如煤，年產約三〇兆噸，鐵約四十萬噸，銅約九十萬噸，其他尙產少量煤油、銻、鉛。其主要出產爲小麥、雀麥、裸麥、大麥、馬鈴薯、糖蘿蔔、木材、汽油、紡織品等。兵器多仰給於外來，惟紙業紡織業較盛。

波蘭行義務兵役制及普選制，凡男子由十九歲至五十歲有兵役義務；由二十一歲至二十三歲爲現役（戰時十九歲起），二十三歲至四十歲爲預備役，四十五至五十爲後備役。平時、國內劃爲十個軍團區，常備兵編爲十個軍團，每軍團三師。外有騎兵一師、騎兵旅十二、裝甲旅三、戰車約千輛，飛機一千六百架。戰時可出兵約當其國民百分之十。此次戰鬥動員約百五十萬。

波蘭海軍只有新爾逐艦四艘、舊爾逐艦三艘、潛艇五艘及其他魚雷艇、佈雷艦、撈雷艦、河艦各數艘。其總量不及二萬噸。

觀以上種種，波之實力遠不如德，其戰敗乃屬意中之事也。

第五章 丹、挪、荷、比諸國

甲 丹麥

丹麥位於德國北部，東鄰波羅的海（即東海）與瑞典相望，西鄰北海，北隔斯喀格拉克峽（Skagerak）與挪威相望，為波羅的海之門戶。面積四三、〇〇〇平方公里，人口三、七九三、〇〇〇，地多平坦，適於農業及畜牧，海岸曲折，港汊紛歧，適於造船及航業。國內工業亦相當興盛，（如造船廠機器廠兵工廠等）。平時肉類蛋類及牛奶輸出甚多。有商輪一百一十餘萬噸，航海業亦稱興盛。

丹麥久無戰事，其平時陸軍有現役二師，預備軍八團及其他特種兵若干。海軍僅有海岸砲艦二隻（一為三八〇〇噸，一為三五〇〇噸），魚雷艇十七隻（三〇〇九噸、潛艇十二隻（計三三一九噸），總計一三六二八噸，另有魚雷艇二隻在建造中（計一四二〇噸）。其空軍僅有飛機數十架。

乙 挪威

挪威東鄰瑞典、西隣北海、北為巴倫支海，南隔斯喀格拉克峽與丹麥相望，西南與英之蘇格蘭相望。面積三二二、〇〇〇平方公里，人口二、九二一、〇〇〇，每平方公里約合九人。其陸界與瑞典相隣者一六五〇公里，與芬蘭相鄰者九二〇公里，其海岸線甚為曲折，海正面三四〇〇公里。其領土共長一八〇〇公里、寬五〇至二〇〇公里不等。全國多森林瀑布，港汊紛歧，漁業航業最盛，其商船有四、六一四、〇〇五噸，前居世界第四位。其主要輸出品為紙與紙漿，次要輸出品為脂肪物與臘（包括鯨油的製品），機械、皮革與皮革製品。挪威地位頗為重要，如英能控制其海岸，則可對德嚴密封鎖及阻礙瑞典一部分鐵苗輸入德國。反之，如德能佔領，不特可去北部之憂，且可獲得多數造船廠及潛艇根據地，威脅北海及大西洋。

挪威為民兵制國家，一九三八年其國內有受檢入伍義務之青年，約為三萬二千人。其現役約一萬八千餘人。陸軍平時編為六師，以步兵十六團、砲兵五團、騎兵三團為基幹。其步兵訓練時間僅為八十四日，以後退伍再召集訓練數次。其海

軍有如下之兵艦：

海岸艦四隻（一〇三〇六噸）

驅逐艦九隻（五四九九噸）

魚雷艇廿六隻（二三九三噸）

潛艇九隻（三二七〇噸）

佈雷艦十一隻（五一三〇噸）

共三二九五八噸

另有驅逐艦二隻（一四四〇噸）在建造中。

陸軍在動員時，約可召集三十二萬五千人。即：

現役（二一——二三歲） 一五〇、〇〇〇人

後備役（三三——四五歲） 七〇、〇〇〇人

預備役（一八——四五歲） 九五、〇〇〇人

飛機計百十五架，全為舊式。其中配屬：

陸軍飛機 八十三架

海軍飛機 三十二架

尚有二十九架在製造中，已淪入敵人之手。

挪威國小，平時以和平自保為重，故對於軍備不甚重視。

丙 荷蘭

荷蘭東鄰德國（交界五二〇公里）南界比利時（交界三八〇公里）、西隔北海與英國接近、北隔北海與挪威相望。地勢平坦，惟多低凹，且有一部份土地低於海面，須用風力排水，始免災害。全國面積三四〇〇〇平方公里，人口八、七二

七、〇〇〇，每平方公里人口二五六、六。

全國適於農業及畜牧，工商業相當發達。人民有五分之二務農，多為五十英畝以下之小農，其奶油、乳酪、穀物及其他農產之產量，馳名於世。荷人崇拜商業，經商者佔五分之一，有海船九百二十二艘，內河船隻一萬九千二百八十餘艘。另有五分之一人民以造船、紡織、採煤、鑄錫為業。

荷屬殖民地有荷屬東印、荷屬西印及荷屬圭亞那。荷屬東印位於亞洲東南及澳洲西北，為一人口衆多之羣島，總面積約當美國四分之一，人口約當美國之半，出產橡皮、錫、石油、金雞納皮、椰子。該地現為日佔領，但巨大之石油井會遭荷人事先破壞，荷海軍仍在作戰，其船隻仍供盟國運輸兵員軍火。荷屬西印及荷屬圭亞那現為荷蘭領果僅存之自由領土。

荷蘭為徵兵制之國家，其陸軍有軍團四、輕步兵師一、海岸砲團一、工兵旅一、佈雷旅一、每軍團包括二步兵師、一摩托化砲兵團，每步兵師有三團步兵，一團砲兵。其平時兵源約八萬人，戰時會動員四十萬。其海軍已成者五萬六千五百三十四噸，建造中者三萬一千四百五十六噸，共計八萬七千九百九十噸。空軍約飛機數百架。

荷蘭原為永久中立國家，向恃英國之援助而安於一隅，故其精神教育與軍備皆屬平常，惟彼在大戰之前，鑒於局勢之緊張，對於東面國境會構築三道防線，即伊色爾第一道防線，各日格第二道防線，最後為荷蘭水道防線以自固。

丁 比利時

比利時東隣德國、北隣荷蘭、南界法國、西隔北海與英國相望。面積三〇四四四平方公里，人口八、三八六、〇〇〇，每平方公里有人口二七五、五，為歐洲人口最稠密之國，全國鐵路密如珠網，稠密程度居世界第一。比國地多平原，少山嶺，耕地優美，惟工人較農人多三倍，平時食品多賴輸入。其工業頗盛，每年產煤三千餘萬噸、鋼鐵各約三百八十萬噸（一九三七年）。紡織與水泥亦為其大工業之一。全國機器工廠林立，所造輕兵器頗為著名。

比在非洲之殖民地為比屬剛果，面積約一百萬平方英里，土著人口約一千四百萬，出產銅、金、象牙、錫、金剛石、棕櫚油等。全球提煉鉛的鉛，亦半自剛果出產。

比為徵兵制之國家，其陸軍平時以步兵七師、騎兵二師、砲兵一旅為基幹。全國現役官兵約九萬餘人。其空軍約飛機

數百架。比國爲經濟關係，未建海軍，備有魚航商船少許。

關於比國對要塞構築概況，茲略述之：

比對陸地要塞之構築，猶豫不決，更甚於法國。其在第一次歐戰前之要塞系統，目的專在保障本國之中立，故有列日及那慕爾 (Namur) 兩要塞，封鎖穆斯河谷 (Das Mass-Tal) 自東西兩面而來之重要開進路。安特衛普則爲一中央築城，比國野戰軍可據此以待外國之援兵。上述各要塞所以未能發揮效用者，乃由於構築不堅，守軍素質有出人意料之低劣。第一次大戰後之比國乃無條件的投身法國，故其預想敵僅在東方。至此，比國之問題，乃爲其陸地築城，應否以單純觀念適應此種國際形勢？苟作此決定，則非向北延長馬奇諾防線不可。

對於此種決定，值得研究之處甚多，在軍事之立場尤然。凡屬合理之陸地築城系統，首須適應一國之兵力與財力。以觀地形，可知法國受攻擊之邊境，長二〇〇公里，比國須防禦之國境，則長三〇〇公里（至安特衛普止）其中有一九〇公里在德比邊境。查比國人口八百萬，軍隊三五〇、〇〇〇員名，苟不願將全國軍隊担任要塞之守備，並完全放棄主動，欲築一九〇公里之防線，實非國力所許。

關於要塞構築之計劃，主張紛歧，最後決定在東境構築工事，一九三二年通過一計劃，決定構築防線兩道，前後重疊，其第一道迫近國境，第二道在穆斯河之線。惟關於築城種類之意見，亦有不同，大體言之，不外野戰築城與最堅強之永久築城兩途。然野戰築城，或至動員時然後興築之臨時築城，皆不足以達成其任務，事極顯明。蓋此項築城，即或能適時完工，其所需守備兵員，亦未免過衆，有令野戰軍失卻其作戰能力之虞。基於上述理由，最後決定新要塞系統中，僅於列日地區，構築最堅固之工事，其左右則其堅度較遜，然以縱深配備甚大之築城系統補充之。左爲亞爾隆 (Arlon) 至安布里夫河 (Ambleve) 之線，右爲列日至安特衛普之線。防線之重心，在穆斯河之線。其築城起自那慕爾，經羽伊 (Huy) 及列日而迄荷蘭邊境。列日以東，設一堅築地境，跨於兩道防線之間。此外再將那慕爾及列日東面之堡壘改造，使成現代化。構築深入地中之掩蔽部，設置堅厚之鋼甲砲塔，且監築其中間地區，使成一連亘不斷之築城線。

穆斯河之築城，以達成守勢爲主眼，但爲使此新式之築城系統，亦成爲攻勢之出發點起見，於列日前方之厄末 (Etmé)。

高原，設置堅築地境，其前緣直抵邊境。此地境內之工事，皆取最堅之形式，惟較法國者稍遜耳。其中構築主堡四座：即累牟香普(Remouchamps)不平斯特(Pepinster)巴提斯(Batrice)納沙托(New-Chateau)以爲主支撐點。

但此工事之核心側翼，尙無警戒。在其與馬奇諾防線北端間，尙有約二〇〇公里寬之空隙，比恐德軍在可能之場合，將破壞盧森堡之中立，由此突入。故在此地區內，於亞爾隆——巴斯吞(Bastone)——維爾薩姆(Vielvaux)——馬爾美提——歐本(Eupen)附近邊境之線，構築小型水泥及裝甲防舍之密網。

比之兵力雖欲固守其南面之地區，亦感不足。此固比人所洞察者。故此處之守軍，以富於機動性特著之亞爾丁獵兵軍團担任之。此項兵團，乃就當地土民編成，深悉該地之地形，其任務乃在防守邊境陣地，作持久之抵抗以待後方一同盟軍之援兵到達。

然列日之左翼，警戒並爲空虛。比人認爲德國依希立芬計劃方案，或將破壞荷蘭之中立而由北方進窺此新陣地，故正在開築中之阿爾柏氏運河(Albert-Kanal)將來亦使成一築城工事之系統，使其成爲可以固守之防線。查該運河始自馬斯、特利赫特、經哈塞爾特(Hasselt)——柏林根(Beeringen)至抵愛佛塔爾(Herfen-Dals)於一九三八年完工。在馬塞克(Macseck)——安特衛普之線，再以穆斯、舍爾得運河之築城構成另一陣地。此線之築城，一部份乃爲第二次歐戰之遺物。如是，起自亞爾隆，直抵安特衛普，乃成爲三氣相連之防線矣。

比利時以一小邦，對其陸地築城工事，支出之費用，計一九三三年度二億三四，一九三四年度〇、八億，一九三五年度〇、七五億，一九三六年度〇、九六億比利時法郎，其數目不可不謂之龐大矣。

一九三九年比見歐局之緊張，會加強工事，德攻比時英法軍隊會入比境增援，然德軍來勢過猛，並由荷境入比，強弱懸殊，致敗似非戰之罪也。

第二篇 德波之戰

第一次歐戰結束後，波蘭藉協約國戰勝之力而復國；英法所以助波復國者，在牽制德、俄及分散北歐勢力。故波雖曾與俄德訂立互不侵犯條約，但始終依賴英法之維持。德自撕毀凡爾賽和約重整軍備後，即佔領萊茵不駐兵區，繼又吞併奧捷，自此更蓄意侵略波蘭。英則宣言保護，一面貸波巨款充實軍備，一面謀與俄訂軍事同盟。德恐英俄約成，使己身在中歐處境困難，復知英俄政策根本背馳，故派外長里賓特羅甫於一九三九年八月二十三日與俄先訂密約，共分波蘭；德即秘密集中重兵於東陸，波蘭亦於八月三十日下午，開始動員。九月一日上午德命陸海空三軍進攻波蘭。英法以德破壞前約，遂亦與德宣戰，造成世界第二次大戰之序幕。茲據德中校威德爾(Von Wedel)之著述敘述其經過如左：

一 陸地作戰

依照陸軍總司令勃勞西區(Von Brauchitsch)將軍之命令，德國於一九三九年九月一日上午四時四十五分開始行動，以兩個方面軍對波作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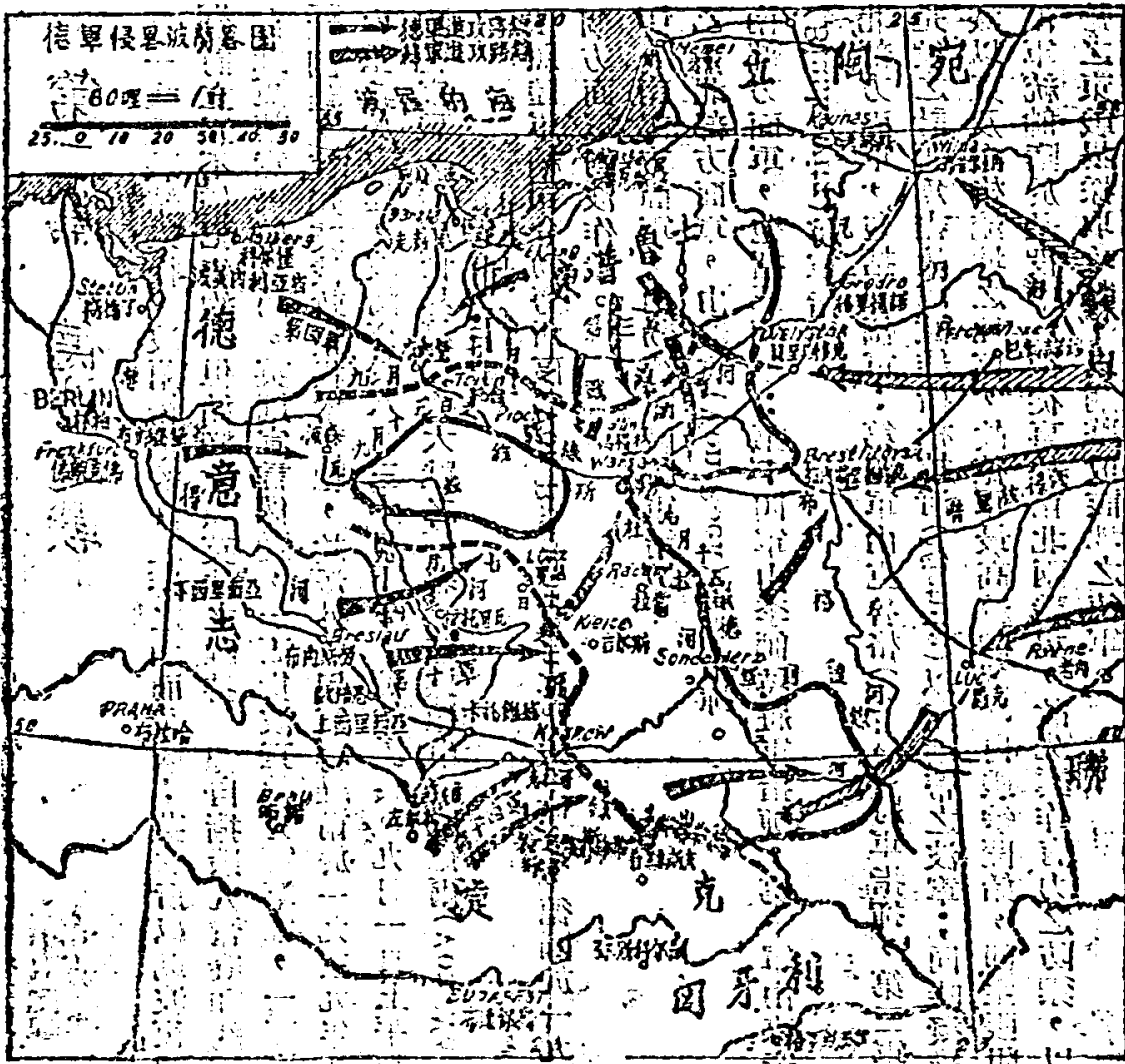
甲、南部方面軍，由勃勞西區將軍指揮。

乙、北部方面軍，由波克(Von Bock)將軍指揮。

南部方面軍，包括三個軍：第十四軍由李師特將軍指揮，第十軍由來辛賜(Raichenau)將軍指揮，第八軍由拍那斯可維慈(Biskowitz)將軍指揮。

北部方面軍，包括兩個軍：第四軍由克魯格(Kluge)將軍指揮，第三軍由克西萊(Kuchler)將軍指揮。

是役之計劃為盡量消滅維斯杜拉河(Wisla)以西地帶之波軍；同時擬推進兩翼於南北二方面，使德軍進展於維斯杜拉河流域以東及布格流域之地區，故德軍最高統帥部，自戰爭開始，即主張阻止波軍在沿維斯杜拉河畔建設防禦線之企圖。波軍統帥鑒於是役中，德從事於南北兩戰場，故先冀作有力之防禦，以俟英國所允之援助見諸事實。波參謀本部，且擬於德之東戰場採取攻勢，以期擊敗該地之德軍。



波蘭集中四個軍團。北部波軍，據納雷河 (Narew) 之堅強防禦線，乃集中兵力於羅姆薩 (Łomża) 及姆拉瓦 (Mława) 之區域內。據德國情報稱：北部波軍企圖自南部侵入東普魯士，同時另以一軍自東部——即蘇瓦基 (Suwalki) 及奧格斯特 (Augustów) 之附近地區，進攻東普魯士，另一強有力之波軍，集中於波蘭走廊，其任務顯係欲奇襲但澤，切斷東普魯士，然後自此方向與北面之波軍，分進合擊東普魯士，以確保通海之道，而冀英法之來援。為援助分進合擊但澤及東普魯士起見，波大軍乃集中於波森 (Posen) 地帶。波森省北隣德之波美內利亞省 (Pomerania)，南毗德之西里西亞省 (Silesia) 凸入德境，形若一鈍尖劈。若波森地帶之波軍，於戰爭之初期保持主動地位，則自波美內利亞省及西里西亞省進攻波蘭之德軍，兩翼皆必感受重大之威脅；但德軍進展神速，以奇襲方法而控制之。全部波軍因受德軍側背之威脅，致使波森地帶之波軍，未得有力

抵抗之機會，即被迫向東撤退。南部波軍集中於克拉可 (Cracow) 與倫堡 (Lemberg) 地帶，並派遣一部隊於卡托維茲 (Katowitz) 附進，構築一防禦線，以保護上西里西亞之重要工業區。該軍主要任務，則為防禦。波軍最高統帥部，深信南部軍及指定保衛工業區之部隊，皆足以阻止此方面德軍之任何攻擊，固有若干地帶之地形，頗利於防禦故也。

在波軍最高統帥部未能實行改變進攻但澤及東普魯士之作戰計劃以前，德軍即猝然取得主動地位，將波軍各個擊破；並將波軍側背部隊之配備，完全摧毀；且自戰爭開始時，立即使用空軍對於遠在波蘭內地之首都，飛機場，鐵路及其他交通線予以嚴重之破壞及威脅。

德軍作戰之進展如下：

第十四軍之巴維利亞 (Bavaria) 及奧地利 (Austria) 山地部隊，在南部方面軍之右，擊破扼守西卑斯基山脈 (West Beskid Mts.) 要道之波軍之頑強抵抗，因佔領延伸至德申 (Teschen) 要塞之兩側地區。西里西亞與奧大利部隊，經一度短時間之激戰後，突破上西里西亞工業區以南之波軍堅固障地。

第十四軍繼續不斷進攻，迫使波軍退過登那傑河 (Dunajec) 與三河 (San)，克拉可、皮爾任米耳 (Przemysl) 倫堡遂陷於德軍之手。

第十軍為德國各方部隊編組而成，自歐培恩 (Oppeln) 以東地帶前進，經過自經破壞之邊境，向沿瓦茲河 (Wartze) 之波軍障地推進。越過該障地後，遂殲滅捷托可瓦 (Czesochowa) 及該城以南地帶之波軍。復繼續追擊，直抵里撒哥拉 (Lysa Gora) 及它馬斯佐 (Tomaszow) 向里撒哥拉攻擊，遂截斷欲渡維斯杜拉河退却之波軍裝甲部隊。在它馬斯佐復突破波軍防線，向華沙推進，於九月八日抵該城附近。

第十軍作戰之進展，勢如破竹，雖在若干地帶，遭遇波軍之頑強抵抗，終於一週以內，深入二百餘公里之波蘭領土，而且在拉達姆 (Radom) 附近，殲滅多數頑強之波軍。

第八軍自布內斯勞 (Brean) 之東前進，克服沿卜羅斯那河 (Prozna) 之波軍欲作持久抵抗之地帶，而強渡瓦茲河 (此地係具有永久築城之天然防禦地帶) 並緊隨追擊，迫使羅茲 (Lodz) 兩側之波軍，向華沙退却。該軍取得羅茲後，並於勞維

次(Towicz)與索卡澤(Sochaczew)間佔領陣地，阻止波森及波蘭走廊軍隊向後之撤退，將波軍全部包圍，結果形成布足拉河之役(The Battle of the Bzura)，被圍波軍，企圖突圍未果，且蒙極大損失。

德軍第三、四、八、十各軍之協同作戰，統由南部方面軍之司令指揮，以殲滅古特諾(Kutno)及其東北地帶之波軍主力為目的。是役也，集中於波森之波軍原擬東撤，以阻止向華沙推進之德軍，惟因德第十軍之前進神速，先達維斯杜拉河，致令波軍企圖，終成泡影。

(二)此十日中之德軍行動，殊為神速，第四軍由布郎堡(Bronnberg)方向出發，將波軍迫至東南地帶。而第八軍早已截斷合罕撒維(Hohensalza)或阻塞布足拉河以南所有之要道。第三軍自北前進，徐徐形成一完全包圍綫，使波軍之欲假道馬得林要塞(Ft. Modlin)以行退却之夢想，成為泡影。最後，第十軍於華沙附近封鎖各要隘，完成大包圍工作。如是，波蘭大軍遂完全被德合圍，波軍力圖突圍，乃圖於歐佐克(Onokow)突出，結果失敗。最後向東南之波軍，施行突擊，亦未能破德軍之堅固包圍綫。同時，第八軍已切斷華沙西部及西北部之連絡綫，九月二十五日該軍自該處向華沙進攻，四十八小時後，華沙守軍投降。第四軍為南方面軍之一部，自波米內利亞省內茲河(Netze)以北之地區，進攻通海之走廊，向維斯杜拉河前進，而抵克姆(Kulm)之兩側，藉裝甲部隊之突擊，該軍於開戰後四十八小時以內，得達維斯杜拉河之西岸，而接近東普魯士，波米內利亞及布郎登堡(Brandenburg)步兵突破布拉黑河(Brahe)上之波軍，堅強陣地。在上徹萊海得(Tucheler Heide)之役中，殲滅並俘虜波軍步兵數師及騎兵一旅。第四軍部隊同時在走廊北部活動，使哥丁尼亞港(Port of Gdynia)陷於孤立，後與海軍協同作戰，倡領該港，該軍陷布郎堡，並速渡維斯杜拉河後，即繼向華沙推進。

第四軍之一部參加布足拉河之役，而其主功則至德軍左翼作戰。該軍向比亞里斯它克(Bialystok)及布內斯里托斯克(Brest-Litovsk)推進後，即在姆羅太瓦(Mlodawa)附近，與自南而下之第十四軍部隊接銜，遂構成一更大之包圍綫。

第三軍自東普魯士前進，與西普魯士波軍激烈戰鬥而擊潰之。進而突破哥勞登茲(Graudenz)之堅強要塞，並突破於姆拉瓦及滑科澤(Chorzelo)以南邊界之波軍陣地。經過激烈之戰鬥，遂繼續佔領普士司克(Pultusk)羅藏(Rozan)挪屋格

羅 (Nowogród) 羅姆薩 (Lomza) 及維茲納 (Wizna) 復由該等地強渡有堅強防禦工事之納雷河 (Narew)，在此諸役中，東普魯士之後備軍，頗著功勳。第三軍繼續前進，強渡布格河 (Bug) 向華比鐵路線 (華沙至比亞里斯它克之鐵路) 推進，其主力復轉向華沙之北及其以東之戰場推進。

德軍於極短期間達到目的地，波軍總司令呂特其本無軍事修養，惟因誇大而膺重任，故不待戰爭之最後結束，即離波蘭而逃。羅馬利亞，華沙及馬得林守軍遂於七月二十九日投降。海拉 (Hela) 之海軍根據地最後亦投降。

波軍被俘虜約七十萬，馬匹約四萬頭，砲一千六百門，機槍約八千挺，擲彈筒五百個，戰車防禦砲一百二十門，其他軍用品無算。

二 空中作戰

空軍兩大隊由凱塞林 (Kesselring) 及羅爾 (Lohr) 兩將軍分任指揮參加此役。該兩隊之任務在協同地上部隊作戰。其空中戰略由空軍總司令戈林上將指導之。

德空軍最初襲擊波蘭空軍及其地上部隊，繼即轟炸維斯杜拉河東西地帶之飛機場，破壞及毀滅波蘭之飛機場，兵營及地面之飛機，此外則轟炸飛機製造廠、政府機關、彈藥庫、軍隊集合地等等目標。波蘭之高射部隊及驅逐機皆束手無策，故於九月二日，德軍即完全控制波蘭之領空。

自九月三日起，德空軍即進一步襲擊波蘭軍前後方之交通線，炸毀之波鐵路線、橋樑、車站，及公路，阻止其動員及向各戰區調動之軍隊；於是波軍之鐵道及通訊機關多遭破壞，運用不靈，其司令官與其部下則常失去連絡。德並使用降落傘部隊擾亂其後方。

德空軍作戰之活躍造成陸軍進展之神速，使波軍縱有工事要塞，亦難抵抗，華沙及馬得林諸戰鬥，更顯其空軍之活躍與卓越矣。

空軍除間接援助陸軍作戰外，更予地上部隊以直接援助，即轟炸機及攻擊機不斷襲擊砲兵陣地、要塞地帶、軍隊集中、行軍部隊及正在上下火車或其他車輛之波軍，引導戰車前進。航空運輸隊則供給地上友軍之摩托，燃料彈藥及糧食等。

由於大批空軍人員及器材不斷與陸軍協同作戰之結果，遂能造成整個戰役之迅速勝利。

三 海上作戰

德海軍封鎖但澤海灣，遂使波蘭諸港之海上交通綫完全隔斷。以海軍戰鬥而論，所有波蘭在波羅的海之海軍，完全被德海軍殲滅與俘虜。德巡洋艦史內司維霍斯坦號及史內生號並曾協助陸上部隊作戰，轟擊位於格丁琴南部及海拉半島上之波蘭海岸砲兵之陣地。

四 戰果

蘇俄於九月十七日以保護在波俄人為藉口，進軍波蘭佔領其東部，爾後與德實行瓜分之。

是役也，雙方均有傷亡，惟德方甚為微小。關於此點，希特勒元首於一九三九年十月六日對國會之報告稱：「據一九三九年九月三十日之可靠統計（此項數字或係若何之出入）陸海空軍之傷亡官兵人數為死一〇、五七二人，傷三〇、三二二人，失蹤三、四〇九人。」運輸汽車及裝甲車等之損失，德國亦甚微小。此役之結果，德軍勝利，波軍失敗。波蘭為德國併吞，又走入亡國之途徑。

五 結論

德波戰爭勝敗何以如是之速，其原因分述如後：

1. 兩軍戰略上之優劣：波蘭西南北三面隣德，界為弧形，德為外綫作戰，波為內綫作戰，波軍以波森為重心，對南取守，對北取攻，但處處皆須分配兵力防守，致使重心及預備兵力薄弱，戰綫一經德軍攻破或包圍，即無繼續抵抗之力，設波軍戰綫稍為縮短，重心稍向後引退以便策應各方，抵抗時間必可較久。

至德軍方略，利用其疆界之優勢，而實行包圍殲滅戰，避開波森之正面，而由南北兩方面挺進，其目標在華沙及其以東之地區，結果將波軍擊散或包圍而完成有史以來之最大殲滅戰。

2. 兩軍戰術上之優劣：波軍所採取之戰術，多根據一般之理論及穩打穩守之主張，缺乏攻擊精神；德軍所採取之戰術

，則純爲運用新式武器而富於攻擊精神，即先用空軍將敵之力源破壞，而後輔助地上部隊前進；當其地上部隊之前進也，通常先用空軍偵察何處可以進攻，而後秘密集中多數戰車於一點，空軍及砲兵則先攻擊敵之砲兵陣地及預備隊，而後戰車然出發，不惜犧牲而前進，其突破口及縱深，隨即命摩托化部隊確實佔領而擴大戰果。至波蘭戰車戰術，根據法人之見解而多分別使用。

8. 除戰略戰術優劣比較外，德報尙有如後之批評：

在德波戰役中，德軍所以獲得驚人迅速勝利之原因：除德軍作戰能力之優越表現外，厥爲各部隊聯合指揮之有力及各兵種協同之有方尤以陸空之協同戰鬥，造成此役之迅速勝利。

德軍各部隊及兵種，在此役中担任戰鬥獲得均等之成功。彼等平時訓練之價值，均於攻擊敵方陣地時證實之。德軍因機械化與摩托化部隊之進展迅速，步兵在戰鬥與行軍上之技能，亦頗卓越，故於波河過溪，雖因多數橋樑之破壞，使工兵部部隊遇過重大之困難，而亦均能完成其重大任務。德軍戰鬥命令，目的在發揮個人自信力與主動力；在此役之各方面，該命令之價值均見諸事實，德軍於白刃戰中，亦較勝一籌，此點頗堪重視，蓋波軍士兵於若干場合中，均能表現其爲「頑強之戰士」。

德軍士兵之裝備亦完全適合戰鬥條件。一九一四年德國軍隊之裝備，在戰後勢必加以改良。吾人可斷言，今日德軍之武器及各兵種之裝備，皆是適應現代戰爭所需之條件。

根據此戰役之結果，德軍之戰術無須修正，因彼等平時之戰鬥教練，極合戰時之要求，如士兵平時有系統之利用地形與偽裝及工事之訓練，在此戰役中可謂盡善盡美矣。

4. 波軍戰敗之原因：莫不可以敵衆，弱不可以敵強，但在波人立場，爲彼國家民族生存計，捨抗戰外殊少良策。惟波失敗之緣由，尙有其他因素在焉。

甲、國民素質不良：國民之素質爲戰爭勝敗之重要因素。波人歷來尙武之精神，遠不如德，且其國民教育習尚，亦多欠缺，加之八種宗教複雜，意志未能統一，以致其國人向俄向德者均有之。

乙、軍隊教育貧乏：軍隊教育之良否，直接影響於戰爭。波蘭於一九一八年建國後，始編正式軍隊，聘法軍官指導時，間甚短，未能養成良好之軍官團。且國中大地主甚多，充任軍官者多爲其子弟，未必優秀；士兵因入種龐雜，品質因之欠佳。其高級指揮官更少具有戰爭之經驗與天才者，故一經與德作戰，真相畢露。

丙、裝備欠佳：現代戰爭之勝敗，武器亦爲一重要因素；波蘭工業落後，武器多仰外來，飛機大砲，戰車不特數量有限，且運用亦不精熟，未能發揮其本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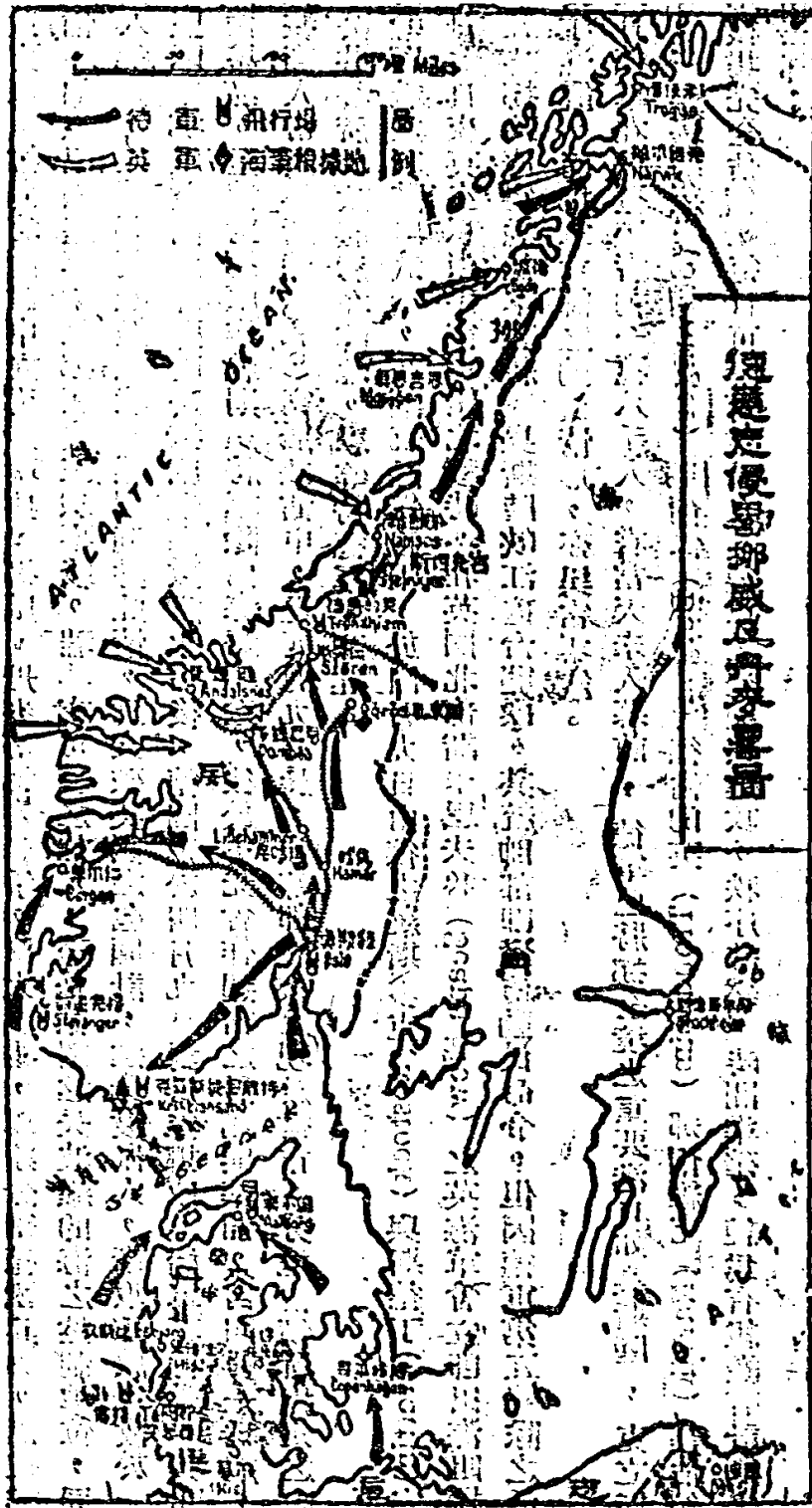
丁、心理怯懦：波人只注意於德波強弱之懸殊，惟有期待友邦之協助，本身缺乏必勝之信念。戰端一起，德之空軍戰車即活躍於天空地上，波軍尤感不安，攻擊精神毫無，高級指揮官亦束手無策，致遭失敗。設波蘭人民一心一德，同具必勝之信念，有數千萬人民數百萬大軍，未嘗不可施行持久戰，況法英已在西部發動，波蘭只須牽制德之一部兵力，則德死誰手，正未可知也。乃不此之務，致取滅亡，殊屬可惜。

戊、外交失當：波蘭以弱小之邦，介於蘇德兩強之間，如能藉外交以彼制此，或有圖存希望，奈彼對於兩方均不願，聯歡，惟希望較遠之英德支援難免一時吃虧。

第三篇 德挪之戰

一 前言

自德波戰爭結束後（一九三九年九月底），曾有七月餘之停頓時期，歐西戰場僅有前哨衝突及空中偵察，並無若何戰事狀態。德國乘此時期加緊其國內之經濟動員，完成其擴軍標準；而同盟軍鑒於德國西境希格費里德防綫之固，無法突破，



則另擬策動武力戰，拉攏北歐諸中立國如瑞典、挪威、丹麥等加入戰爭，擴大戰場，以期分割德國兵力，而使捲入戰團之諸中立國軍備，加強已國陸軍；且挪威發生戰事後，瑞典或可噴之加入，至是德國遂失波羅的海之控制地位，同盟國可企圖由瑞典侵入德國，使戰禍蔓延至德境。德國洞悉此情，為突破英國之包圍計，遂先發制人，奪取挪威，故於一九四〇年四月八日同盟國向挪威發出通牒聲明於挪威領海敷設水雷後，德國及於四月九日對丹麥挪威開始軍事行動。其間丹麥未加抵抗，故佔領甚易。至德對挪威作戰則須將軍隊由海路輸送，彼於事先會作週密之計劃與準備，自四月一日起，即有無數德國士兵化裝商人潛入奧斯陸(Oslo)寓居旅館中，至四月九日晨，彼等即戎裝出現於街市，分途佔領所指定之處所——如交通機關，公共場所，政府所在等地，以待德軍之到達。

德國商輪所載之軍隊與武器，在護航隊保護下，於四月九日由德之羅斯多克(Rostock)與斯德丁(Sweden)安全到達挪威。(當四月七日夜英空軍偵悉德軍艦北移時，在英國北部斯卡巴魯(Scapa Flow)之英海軍會立即出海阻擾，未收效果)。上午五時挪政府得悉德軍艦將向奧斯陸峽江砲台襲擊。其統帥部即發佈動員命令。但因德軍第五艦隊之活動，致挪軍令時常發生混亂，而挪軍六師之動員情形，亦異常零亂。

四月九日德軍在挪登陸者約一萬八千人，在當天未入暮前，德軍已將挪全境之重要港口如奧斯陸，克立斯提恩散特(Kristiansand)斯達完格(Stavanger)卑爾仔(Bergen)德倫的英(Tromsø)那爾維克(Narvik)等佔領，並將所有之挪境飛機場完全佔領，每日可降落數千人。德軍之登陸與進攻，秩序井然，時間準確，純為有組織有計劃之行動。全部戰役可為三部：

一、四月九日至五月一日之南部戰役(奧斯陸之役)

二、四月九日至五月五日之中部戰役(德倫的英之役)

三、四月九日至六月九日之北部戰役(那爾維克之役)

自六月九日盟軍因西綫不利撤退後，挪軍六師亦完全屈服，於是挪遂入德軍之手。

二、雙方兵力、配備及損失

一 挪威兵力。

陸軍：在戰爭前挪威之正規軍如下：

軍官 一九〇〇名

士兵 二二〇〇〇名

動員時可達三十三萬人。計：

現役（二十一—三十三歲）

後備役（三十三—四十五歲）

預備役（十八—二十一歲或四十五—五十五歲）

武器缺乏，坦克，大砲第絕少。

空軍：飛機：一百十五架（全為老式）

其中三十二架配屬於海軍

八十三架配屬於陸軍

正在建築中之十九架飛機因敵人之進擊而陷於敵手。

海軍：人員共約七百五十名（每年入伍者約七百人）

四〇〇噸之海防艦四艘

佈雷艦三艘

驅逐艦九艘

潛水艇九艘

魚雷艇以及其他輔助艦多艘

二 德軍攻挪兵力

第三篇 德挪之戰

一五〇、〇〇〇人

七〇、〇〇〇人

九五、〇〇〇人

約十五萬人（以海空協同作戰），屬第二十一軍，指揮官爲福肯豪斯特（Fakenhorst）

三 同盟軍援挪兵力

約二師（三萬人），內中包括英法波軍，無最高指揮官。

四 挪軍配備

第一師 弗乃銳克斯達德（Fredrikstad）區 約三千人

第二師 艾爾非銳母（Eivernum）——奧斯陸——哈馬（Hamar）區

第三師 克立斯提恩散特區 約三千五百人

第四師 卑爾仁區 約二千人

第五師 德倫的英區 約一千五百人

第六師 那爾維克區 約四千人

挪軍六師之任務爲堅守防區，等待盟軍之救援。

五 雙方損失

德軍宣布之損失如次：

死 二二二一七人

傷 一六〇〇人

失蹤 二二七五人

最初開戰時，英海軍曾予德軍以重大打擊，其損失當甚驚人。據挪威統計德軍陸海傷亡之入數約在三五〇〇〇至六七

〇〇〇人。挪軍損失據中立方面觀察，死於陸上者約爲八〇〇至一〇〇〇人，受傷人數恐亦相同；死於海上者約爲六〇〇

人。英法軍之損失則不詳。

三月四月九日——五月一日之南部戰役（奧斯陸之役）

德軍佔領挪威南部，際最初會略受挪威海空軍及海岸砲之抵抗外，幾有長驅直入之勢。奧斯陸為挪威之要點，德軍奪取該地時，會同時以少數兵力分別在卑爾仁斯達完格及克立斯提恩散特等地登陸，以資策應。茲將各區作戰情形分述如下：

一、卑爾仁 為挪威西海岸之海軍根據地與商港，有鐵路可通奧斯陸，並有重要機場一所。德軍運輸艦與補給艦在巡洋艦二艘編隊護送下，於四月九日上午二時半進入卑爾仁，事先德軍由第五縱隊得悉該砲台軍官將臨時放棄陣地，但不知仍有士兵留守該處，致德艦抵達時，突受挪威軍發射，兩艦被命中，德軍遂以驅逐艦之砲火制壓挪方之舊式大砲。殆至上午七時德軍二千人遂將卑爾仁佔領。此為德軍於四月九日所全部佔領之第一個城市，由此沿鐵道東進而與由奧斯陸前進之部隊會合。

二、德軍方面派出先遣隊，一由卑爾仁——奧斯陸鐵路東攻挪軍第四師，另一由軍艦輸送至漢頓基（Halden）在卑爾仁之南。至四月二十四日兩先遣隊已分別到達福司（Fos）與格蘭芬（Grans）附近。同時德以空軍猛炸福司，威脅挪軍停止抵抗，福司附近之第四師殘部終於四月二十七日投降德軍。在此十八日內德軍除佔領卑爾仁外，並佔領麥地（Myrdal）隱道打通與奧斯陸先遣隊會師之道路。

三、斯達完格 為挪威西南海港，於四月九日被德軍佔領。先有德海軍士兵化妝商輪水手在該地登陸，以作策應，嗣德軍以驅逐艦保護陸續登陸，未遇挪軍抵抗。德軍上岸後，第二步先佔領附近蘇雷（Sole）之挪威設備最良而最大之空軍基地。德軍第一次以傘兵二百名佔據該場，繼有運輸機二五〇——四〇〇架陸續着陸，每機載裝備完全之步兵二十名。飛機着陸後，立即飛返，再運其他部隊，如是至四月九日夜間已有德軍五千人到達斯達完格。

在斯達完格四周並未進行戰事。德軍分遣隊並立即控制通至福雷克（Froko）之鐵道以及福雷克——克立斯提恩散之公路。

四、克立斯提恩散特 為挪威南部海港，並有良好機場。由此經斯略基爾拉克（Skjerveik）峽至丹麥海岸僅八十哩。德軍於四月九日極進攻前曾以飛機六架轟炸該處港口砲台，彈落街市，死傷慘重。六時二十分德軍運輸艦在巡洋艦驅逐艦

以及轟炸機掩護下，進入克港，當時有德運輸艦一艘被挪威潛艇擊沉。巡洋艦一艘亦被挪威砲台三二〇公厘大砲擊沉。砲台之彈藥庫被德機擊中，砲台遂陷。德軍二千名遂在克登陸，並立即控制克城——奧城之鐵路，更前進與由奧城過德藍門 (Drannem) 南部之先遣隊會合。

克城駐軍為挪軍第三師（兵力二千六百五十名），退出後，在距克城三十哩處之伊肯恩 (Ikenen) 建立新陣地。此時在克城東北三十五哩處阿達達 (Arde) 登陸之德軍未遇抵抗，長驅西向，而與由克城北向之德軍夾攻伊吉之挪軍，挪軍裝備訓練均劣，一經接觸，第三師主力即於四月十六日投降，因此影響奧斯陸西南挪軍之抵抗甚大。

四、奧斯陸 為挪威首都，人口二十七萬，為交通中心及進攻內地之據點，有良好之港灣與兩個航空基地，德軍曾以主力進攻該城。

德軍艦隊於四月八日下午十一時進入奧斯陸峽江，羅娥島砲台會向之射擊，惟未中。至四月九日四時半德軍巡洋艦愛姆登號與潛艇追擊艦兩艘向挪威主要海軍根據地賀頓 (Horten) 前進，挪布雷艇奧拉夫 (Olaf) 因未奉投降命令，即對之射擊，將德潛艇追擊艦擊沉並將巡洋艦擊傷。黎明時，德轟炸機四十架與含有巡洋艦之德艦隊猛擊賀頓，德水兵百兵登陸，大部挪兵即依喀斯林親德派之命解除武裝。同時有挪奸在賀頓以北之海軍基地俄斯卡斯博 (Oslo) 撤去封鎖奧斯陸出入口之地雷裝置。至上午四時有德巡洋艦一艘進入海峽，因指揮官以為第五縱隊已將俄斯卡斯博要塞破壞，致該艦進至砲台前八百碼時，被挪軍擊傷，旋觸水雷沉沒，德轟炸機遂立將要塞炸平，而德軍遂在奧斯陸峽江兩岸之莫司 (Moss) 福羅 (Vallo) 登陸，共三千五百人，更由此道公路向奧斯陸前進。

四月九日下午三時半德軍正式進入奧斯陸，挪軍毫無抵抗。挪威南部之兵力此時僅有一營（計三連）備有武裝而已。

五、奧斯陸德軍之先遣隊 四月十二日德軍由奧斯陸派出五個先遣隊，分別佔領奧城四周要點，其兵力共三師並附以坦克飛機等，軍隊則用由挪方奪來之汽車輸送。

各先遣隊之目標如下：

先遣隊 A——向西北對卑爾仁前進。

先遣隊 B——向西南對克立斯提恩散特並經德藍門至斯達完格前進。

先遣隊 C——向南對弗乃銳斯達德及瑞邊前進。

先遣隊 D——向東對康斯范塞 (Kongsanger) 及瑞邊前進。

先遣隊 E——向北經里內 (Rena) 哈馬 (Hamar) 及艾爾非銳母對德倫的英前進。

所有指向卑爾仁克立斯提恩散特以及德倫的英之先遣隊，應與各該地之上陸部隊保持連絡。

四、四月九日——五月五日之中部戰役（德倫的英之役）

一、德軍在德倫的英之登陸

德倫的英位於挪威西岸德倫的英海峽內三十哩，為挪威中部主要港，有鐵道南至奧斯陸，北至南姆斯 (Namsos)。德軍係於四月九日晨，乘軍艦抵德倫的英港口，此部隊包括山地兵團，機械化部隊與砲兵隊等。德港有要塞數處，阿格頓斯 (Augsens) 要塞位於其西，保護其入口處。當德軍進入時，各要塞並未發砲，德港遂被德軍三千所佔領。

德軍佔德港後，即分三路出發，向前佔領前進路綫中所有之城鎮與交通綫。一路向德港以東之黑格銳 (Hegra) 與瑞邊前進，以切斷挪威南北兩部之運繫。一路北向斯坦克吉 (Stenkjor) 前進，以阻止格魯格 (Gronn) 挪軍第五師與在南姆斯登陸盟軍之南下。一路南向斯突仁 (Stora) 前進，以與北上之德軍會合解決挪軍第二師以及愛達遜 (Andalsnes) 登陸之盟軍。

二、盟軍在南姆斯愛達遜之登陸

盟軍作戰計劃擬在南姆斯與愛達遜登陸，由南北夾擊德軍，以阻止德軍由挪威南部向中部之增援，並圖逐德倫的英之德軍入海，再從而轉向挪威南部肅清德軍。但因盟軍登陸能力薄弱及德軍以優勢空軍攻擊，致使此項計劃未能告成。

盟軍派遣至挪威中部之部隊如下：英軍第一批登陸者有少數海軍。四月十四日在南姆斯登陸約三百人。十六日又有三千英軍在南姆斯登陸。十七日在愛達遜登陸約三百人。十八日又有三千英軍在愛達遜登陸。十九日法遠征軍約二千人在南

姆斯登。

三、德軍派向瑞邊之先遣隊

德軍由德倫的英向東派出先遣隊，其任務除斷絕挪威南北兩部之交通及威脅瑞邊外，並擬佔領德港以東三十六哩之黑格銳要塞，守衛黑格銳之挪軍約一七五名，利用深雪阻止德軍前進，堅守三星期，卒因糧盡彈絕，始告屈服。此後德軍佔領德倫的英至瑞邊之鐵路時，即未遇挪軍堅強抵抗。

四、南姆斯地區之戰役

英軍第四十九師，由南姆斯向德倫的英推進，企圖在德軍未獲由東南面之增援前，一舉佔領德倫的英，以便控制挪威主要鐵道之北部。在格魯格之挪軍第五師時已向南輸送軍隊，準備迎擊由德港北上之德軍。四月十七日德步兵派先遣部隊約三千人由德港向東北移動至斯坦克吉，以阻止南姆斯盟軍南下，而俾得待奧斯陸德軍之增援。四月十九日挪軍由格魯格南不省派德軍先遣部隊一營。南姆斯之盟軍此時已加入挪軍，並擊退斯坦克吉之德軍，向南進展六哩至V村；德軍此時源源由德港增援，並以空軍協助，向V村盟軍猛攻，盟軍損失慘重，遂告後撤。至四月二十三日日德軍佔領斯坦克吉，於是盟軍由北向德港進擊之路遂斷絕矣。

當斯地之戰正進行時，盟軍即在斯坦克吉——史納薩(Snos)與南姆斯——格魯格之中間地區建立防禦工事。然德軍前進迅速，使盟軍無法安然退却，加以德軍轟炸機將南姆斯之鐵路全毀，並派兵四百名降落於南姆斯之北六哩處，以攻擊盟軍後方及補給線，盟軍雖將此部消滅，仍未能阻止德軍之前進。

四月二十八日德軍已到達史納薩湖附近，沿鐵道向那爾維克以東五十四哩處之福莫福司(Fenofoss)推進。盟軍因乏空軍與支援，處境極為不利，只得向海上撤退，並遺棄武器甚夥。

五、愛達遜地區之戰役

盟軍在愛達遜登陸後，即佔領多姆巴思(Dombas)附近鐵道之交叉點。四月二十日將降落於多姆巴思之德傘兵二百名全部消滅。

最初盟軍一部南進至姆吉生湖 (Mjosen) 西岸，至四月二十三日幾突入吉娥菲克 (Golvik)，企圖吸引德軍於海岸作戰。但當德軍向姆吉生湖東岸推進至尼哈瑪 (Tillemmer) 時，盟軍因恐後路截斷而撤退。向前推進之德軍由格得柏遠史達爾 (Gudbransen) 派遣一先遣隊至格史達 (Gesdøe) 掃蕩挪軍之抵抗，挪軍三千六百人被迫投降。同時德軍將遠吉相 (Rangbu) 佔領，繼續追擊盟軍。

在奧塔 (Ottå) 以南之盟軍獲得英軍增援後，會猛烈抵抗經尼哈瑪——多姆巴斯公路北上之德軍，使彼損失甚重，但終敗德軍裝備完善，被追向多姆巴斯英軍陣地退却。

此時德軍先遣隊由德倫的英南進，未遇挪軍任何抵抗，即將斯奧倫 (Stord) 佔領。此後分為兩部，一部向勞洛斯 (Poros) 前進，支援由卑斯陸北上之海軍，打擊挪軍第二師；一部沿奧——德鐵路之支綫南進，阻止多姆巴斯北上之英軍。

四月二十五日英軍先遣隊與德軍在斯奧倫以南發生遭遇戰，二十六日盟軍即被追向多姆巴斯撤退。(四月二十一日德軍在多姆巴斯降落許多傘兵，意在阻止盟軍之前進，現則可用為擾亂盟軍之後退矣)。

多姆巴斯最後一戰中，德軍準備由東北南三面包圍盟軍，一路由德倫的英，一路由奧斯特達 (Osford) 越過山嶺，一路則指回格得柏遠史得達爾同時向盟軍猛攻。且當時多姆巴斯受德機猛炸，盟軍運輸不便，卒於四月三十日由該地退至愛達遜。

六、南姆斯與愛達遜之撤退

南安兩地之盟軍處於敵之空軍優勢下，且武器與人員未獲適時之交接，故損失慘重，決定撤退。五月十一日英法軍經羅格將軍指揮下之挪軍之掩護並在德機轟炸下乘輪赴英。五月二日羅格將軍之軍隊即投降。在格魯格之挪軍第五師於五月五日亦解除武裝，在勞洛斯之挪軍亦同時屈服。從此挪境中南部完全淪入德人之手矣。

五、四月九日——六月九日之北部戰役(那爾維克之役)

一、緒言

那爾維克位於那爾維克峽江上游一百哩處，與挪中南部無交通線連絡，惟有鐵路可直通至瑞境之鐵礦地克洛納（Kro-
na）。

德軍參加那地作戰之部隊隸屬於德第三山地師，由海上或空中運往。

盟軍由擄軍第六師師長弗雷司琪將軍指揮，司令部設於那地西北四十五哩之哈史達得（Hosdals）。其任務為保護挪芬邊境。擄軍參加那爾維克戰役者僅此第六師，英方參加者為海軍與國防軍，法軍為滑雪部隊與海軍，波軍亦有參加者。

二、德軍之佔領那爾維克

四月八日夜那港發現德商輪十四艘及油船一艘，此即為德軍指揮所。四月九日四時五十分德驅逐艦九艘在大雪紛飛下駛向那港，當即與停泊該港之英擄艦發生戰爭，但德艦炮火猛烈，德軍三千名得以登陸，佔領重要橋樑道路車站，並繼續擴大佔領區及佔領兵工廠，途中曾遇擄軍略加抵抗，但無濟於事。

三、盟軍對那爾維克之收復

四月十三日英國包括三萬噸戰艦一艘及驅逐艦九艘之艦隊進入那爾維克峽江，擊沉保護港口之德國驅逐艦七艘，於是那爾維克為英軍佔領。四月十五日英軍登陸者一千五百人，另有其他英軍在那港以北處登陸。

四、盟軍之撤退

德軍以德倫的英為根據地，對盟軍猛烈攻擊，使盟軍感受重大壓迫，不得不由挪城撤退，並決定放棄挪城之作戰。六月九日英法波軍撤退後，擄軍第六師即投降。至此德挪之戰即告結束。

第四篇 德法之戰（包括荷比英）

一九四〇年五月十日德軍以大批轟炸機掩護其精銳之機械化部隊，同時向盧森堡、荷蘭、比利時發動攻勢。開戰後，荷蘭於四日內被征服，比利時於十四日後投降，法國於二十九日內亦告屈服，德國此次閃擊戰之驚人戰果，使世界為之震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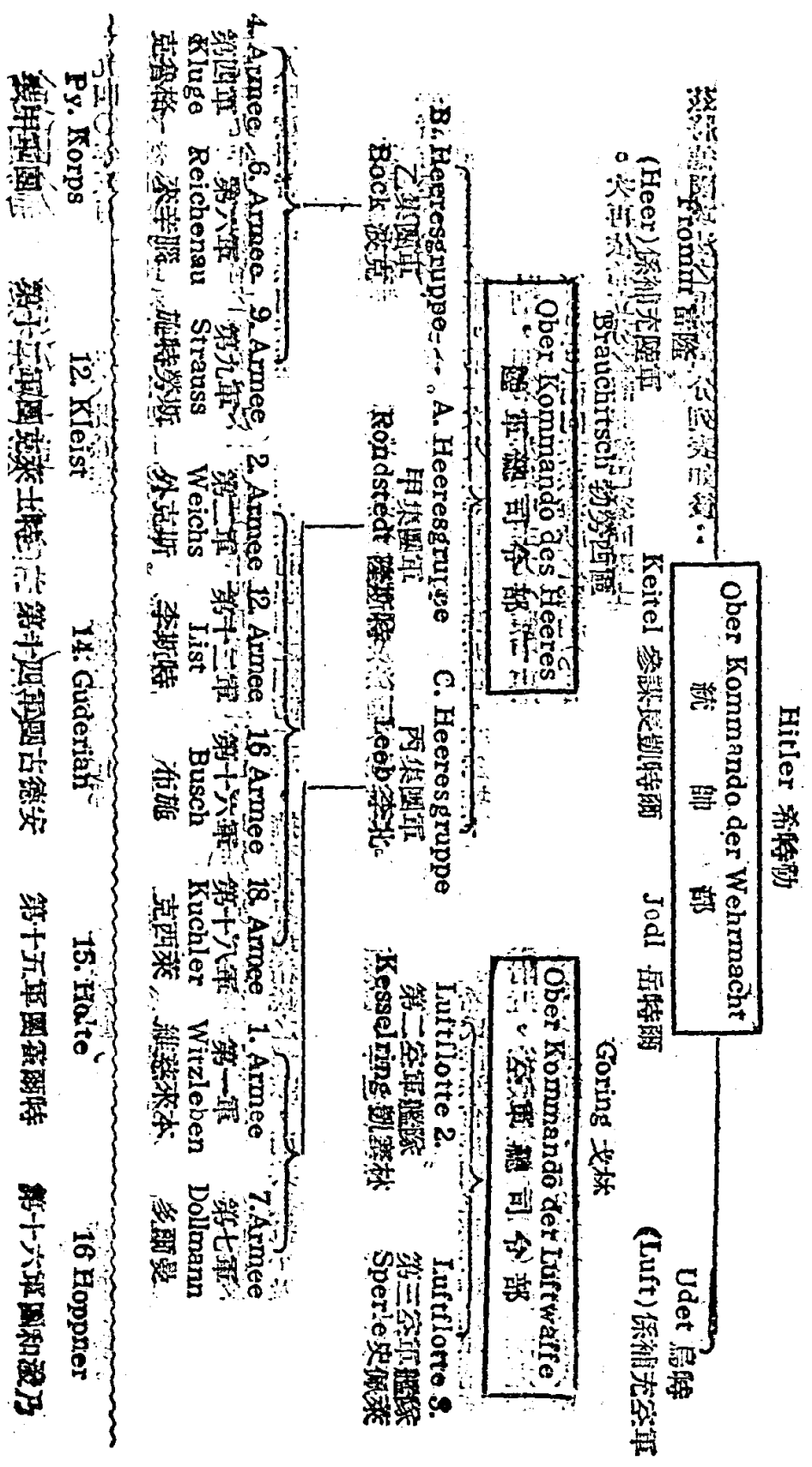
一九三九年九月波蘭之傾覆，及一九四〇年四月挪威之淪亡，均無足異，因彼等皆為弱國。而荷蘭及比利時之屈服，亦為吾人所意料者。惟法國資源豐富，建有空前強固之國防工事，擁有世界最精銳之部隊，而其抵抗不及六週即告慘敗，殊令世人難以置信也。

德軍之軍事機構堪稱世界最靈活者，其在比利時及法國各戰役中，指揮之優越，計劃之周密，可予吾人以豐富之教訓，對軍事學者有至高參考之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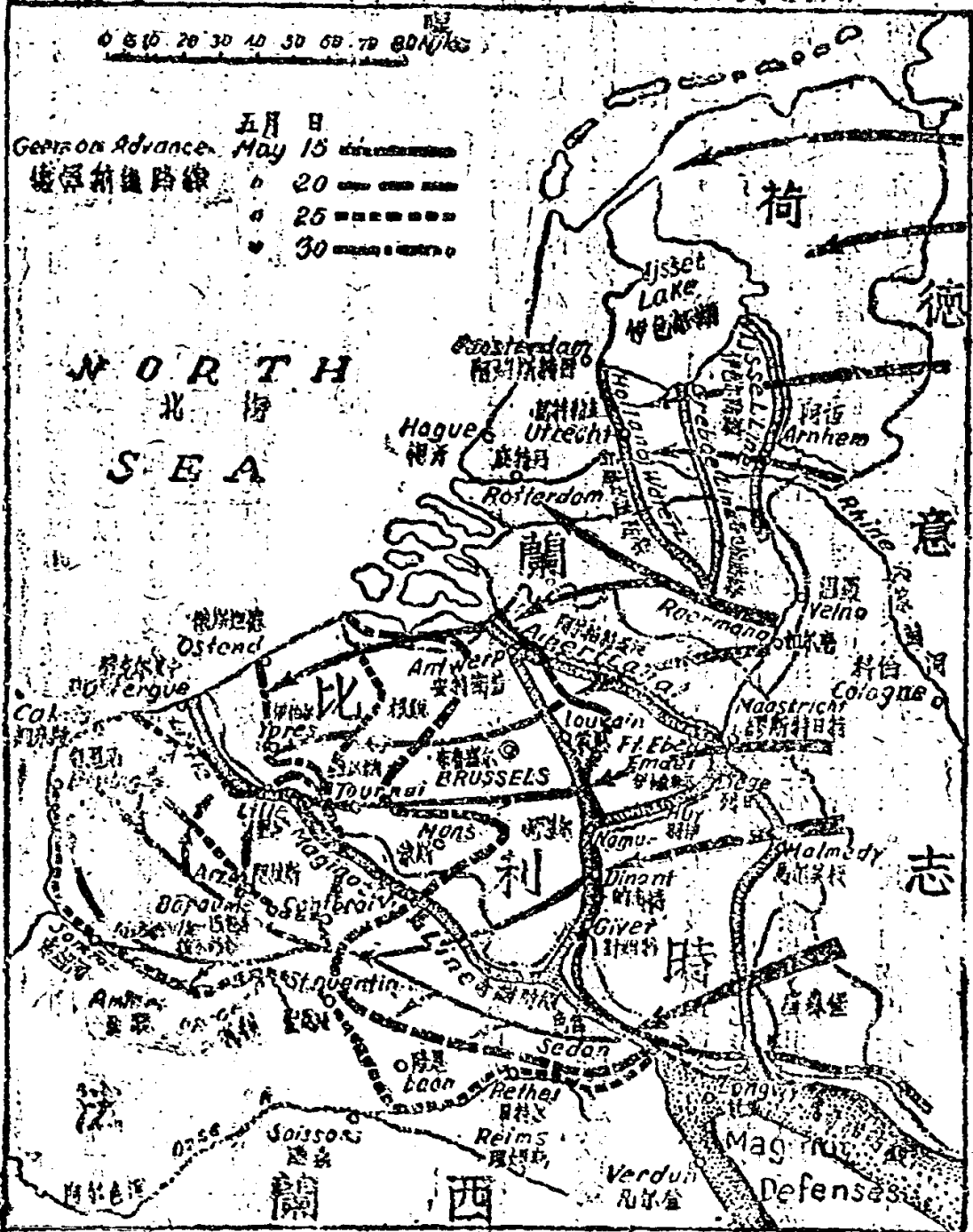
查法國為德國主要之敵，第一次大歷時德國侵法被阻，卒為城下之盟。此次希氏侵法有長期之秘密準備與精密之計劃，並修正希立芬侵法之計劃，即第一步集中主力（裝甲軍團若干）於盧森堡附近，突破色當（Sedan）馬奇諾之薄弱防綫，西向經過聖昆廷（St. Quentin）而向英法海峽之塞納（Seine）河口之哈弗爾（Faver）港前進，目的在切斷英法入比部隊之全部而殲滅之。次再依希立芬之計劃經巴黎向瑞士邊境前進，切斷馬奇諾守兵之歸路。

茲將德國攻法之軍隊區分列表如後：

德軍西歐作戰編制系統表



一九四〇年德軍進攻荷比法畧圖(五月)



聯軍之佈置如下：

1. 左翼由海岸起爲英軍，該軍會向比之根脫(Chent)以西一帶推進。
2. 接英軍右翼爲法之第一軍，集中於阿拉斯(Arras)以北地區後，會向比京布魯塞爾(Brussels)推進。
3. 接法第一軍之右翼爲法第七軍，集中於貓堡(Mauberge)後，會向比之那慕爾(Namur)以北推進。
4. 法第九軍與第七軍銜接，集於貓堡色當一帶，其左翼會推入比境。
5. 法國第二軍在穆斯河(Meuse)上游，左與法第九軍銜接，右與馬奇諾(Maseno)本防線銜接，警戒比之東南國界及盧森堡方面。
6. 在第九軍以東爲凡爾登(Verdun)要塞地區。

一 作戰兵力

1. 德國

德軍與聯軍作戰，其動員兵力估計約六百萬至七百萬。其中有三分之一爲退伍及不合格人員，係用於後方擔任動員及後方勤務，其餘壯丁可足編成二百四十個正規師爲作戰部隊。

在此二百四十個師中，有二百個步兵師，十二個裝甲機械化師，二個或三個師爲空軍陸戰部隊，其餘爲邊防軍，山地及騎兵師與黨軍之衝鋒隊。

每步兵師均有一萬二千人，包括步兵三團，輕砲兵一團，搜索隊、防空隊、工兵及通訊輜重部隊。

裝甲師內有戰車一旅，約有戰車四五〇——五〇〇輛。旅分兩團，團分二營。另有摩托化步兵一旅，旅分摩托化步兵一團，機踏車兵一營，戰車防禦砲一營、砲兵一團、工兵連及通信連、摩托化搜索部隊營、及其他必要之補給部隊。

空軍陸戰部隊內分降落部隊及空運陸戰部隊以及輕砲兵部隊與輕戰車一營。

德空軍實力之估計：於一九四〇年五月約有飛機一萬二千架至一萬九千架。其國內飛機之生產量，平均每月約二千架。

德軍裝備之優越精良，在波蘭戰役中已有充分之表現。蓋德國在戰前七年中，已統制全國工人向軍需工業作有計劃的發展。此外對食糧之存儲，裝甲列車之準備等，均進行不遺餘力。惟德國所唯一缺乏者為原料與油料，若對之作有效的長期封鎖，足能制彼死命。

此外不可忽視者，為德軍統帥才能之優越，尤以陸軍總司令勃勞西區 (Wortel von Brauchitsch) 將軍，有卓越之軍事天才，攻波、挪、法各戰役所採用之新戰術與戰略，均出其手，其計劃之深遠精密，甚得希特勒之信任。於色當突破後，柏氏即指揮二十個師阻止法軍縮小突破範圍之企圖，並準備繼佛蘭德 (Flanders) 即比荷法之西北戰勝後續攻法國之一切軍事佈置。

2. 聯軍方面

聯軍之大部分兵力係配備於邊境要塞地區，此項要塞雖耗極長之時間與廣大之金錢人力築成，但其高不足以阻擋敵軍之飛機，而其密度亦不能對敵人協同良好之地上部隊之攻擊，加以阻止。

法國在阿爾薩斯 (Alsace) 羅林 (Lorraine) 二州間對德邊境築有馬奇諾防線，此防線每哩計用費凡美軍二百萬，欲突破此防線，預計非損失兵力一百萬不可。但此防線僅由瑞士邊境起至比利時南端之馬爾美提 (Mornedys) 止。由馬爾美提至英吉利海峽，法國則僅賴比利時要塞及法比防守同盟為護符，嗣該約於一九三六年經比王利波德 (Leopold) 解除，法國遂謀展延其防禦工事，以達海峽，但此項所謂小馬奇諾防線，其強度遠不能與主防線相比擬。

在此要塞地區之法軍及預備部隊，計有一百四十個師，均為曾受嚴格訓練之勁旅，堪資担任國土之捍衛。法空軍實力新舊約有六千架，但每月之產量僅有三五〇架。法之戰車大部編成爲若干營而配屬於軍團中。

當德軍進攻荷爾時，英法聯軍司令爲法之甘末林 (Marie Gustave Gamelin) 將軍。甘氏曾充法之參謀長，監督馬奇諾防線之構築。當馬奇諾防線被德突破而比境聯軍地位發生危急時，法乃臨危易將，改任魏剛 (Weygand) 將軍爲聯軍總司令。此時魏氏方在近東指揮聯軍，於五月十九日被召至巴黎指揮盟軍作戰。是時魏氏年七十三歲。其第一步即更換將領十五人，而代以青年將校。氏雖未畢業於陸軍大學，但其經驗極爲豐富，在上次歐戰第一次馬恩河戰役中，曾任名將福煦之

第九軍參謀長。一九三〇年會指揮波蘭軍隊與蘇俄共產軍隊作戰，而獲勝利。魏剛將軍之指揮法軍，原受命於敗軍之際，此時法國不僅連戰皆北，且已深知以防禦方式抵抗德軍機械化部隊攻擊之無濟於事，惟魏氏此時亦無暇顧及戰略之改變矣。

協助法軍之英遠征軍約四十萬，在德軍進攻以前，即開至法境駐守海峽附近，由哥特（Kesscott Gort）將軍指揮。彼等會駐此數月，已熟悉要塞形勢，其若干部隊曾於冬春兩季派遣至馬奇諾防線獲有對斥候搜索動作之經驗。

英軍配屬於法境作戰之空軍，僅有偵察機，其大部份之空軍（國內新舊共約一萬架）及機械化部隊均留置於英國本國。

比利時軍共七十萬配置阿爾伯特運河（Albert Canal）至穆斯河（Meuse）之間，從事防禦。在此河道後面有若干小型壘壘及機關掩體與戰車陷阱等，以增強安特衛普（Antwerp）列日（Liege）伊伊（Iiry）那慕爾（Namur）及的南特（Dinant）諸要塞。在安特衛普與那慕爾之間沿低勒河（Dyle River）一帶亦構築簡單防禦工事。邊境及穆斯河間之阿當（Attermost）森林一帶更築有要塞。

列日之要塞當一九四〇年與一九四一〇年，其價值均為全部防禦陣地之鎖鑰，蓋列日一道決守則阿爾伯特運河一綫或穆斯河一綫均有被包圍之可能也。

在列日以北數英里穆斯河與運河相會之處不遠，於一九四一年會為德軍所突破，因此比國在此築有新式伊本愛麻爾（Eben Emael）要塞，以免陷一九一四年之覆轍。

比利時雖於一九三七年經德方正式承認為中立國，然比王利波德仍能於五月十日動員其所有軍隊以抵抗德軍。此軍雖有良好的防禦訓練，然裝備甚劣，飛機重砲均全賴英法協助。

荷蘭方面經百年之和平，至此始感覺中立之不可恃，其國防除沿東部邊境構築簡易工事外，並於河道及低地建立主要防禦地帶，計有三綫：前為伊色爾河（IJssel），中為格日伯綫（Grebbe），後為經馬特勒支（Middelburg）之荷蘭水道防綫。如將伊色爾河各水關放開，即可將三綫加以汎濫。在汎濫地區後面則築有小型壘壘及機關掩體，但無重砲及高射砲。

荷蘭軍隊約有四十萬人，亦如比利時而動員抗敵。彼之主要任務為防守阿姆斯特丹（Amsterdam）、烏特勒支、鹿特丹（Rotterdam）及海牙（The Hague）等地區。

三、兩方戰略

德軍戰略常以殲滅敵軍為其主要目的，蓋敵軍一經殲滅，即可獲勝也。彼對聯合軍作戰，須將其分開為兩部，而後方可施行楔形攻勢，各個擊破，故選定比南法北之地區向海峽攻擊前進，以獲得進攻英國三島之海空根據地，並易於進迫法蘭西部。此外，德欲威脅英國，故計劃佔領自納維克至大西洋沿岸各海空根據地，使英國不特失去此後之緩衝地帶而受嚴重威脅，則德國本部亦可比較安全矣。

德國進攻比利時，企圖吸引英法大軍及機械化部隊赴援比境，而後以運動戰擊散之。德國之戰略常基於機動性，其軍隊訓練編組，亦本於此。一九一四年德實施斯立芬計劃未能告成，此次德國高級指揮官認為聯軍必仍準備對抗此項計劃，故對該計劃之實施加以變更。德軍雖以極大兵力集中於右翼，逕取比境南部，攻勢甚猛，究能切斷此處之聯軍，且得開始直搗法國。若經比境及法國北部突破不能成功，則其機動的斯立芬計劃仍可轉向對北法作兩翼包圍運動之實施。惟德人計劃獲得如此迅速之成功，殊非世人所意料也。

事實上盟軍雖無側翼受包圍之可能，但德軍仍沿用其慣用之戰法，即選擇敵方陣地之弱點而突破之，以達成側翼包圍之目的。例如德軍突破色當地區後，使聯軍形成一脆弱之側翼，同時德軍又逐次攻擊其內部弱點，切聯軍為數段而於其陣地後方擴張戰果以包圍之，法第九軍全部及第七軍之大部俱因受此威脅而遭殲滅。

德國百餘年來之戰術戰略思想，均保持一貫之攻勢；而法軍之戰略，則時攻時守，猶疑不定。（如一九一四年時法國係採取攻勢）。若強國於一九三九年九月乘德國以空軍機械化部隊攻波之際，斷然採取攻勢，則法國之命運或不致如今日之慘也。

惟法國欲不侵犯中立國而逕攻德國，其唯一之進路即為攻擊德之希格費里德防線。法國對該防綫之重視，一如對其本國之馬奇諾防綫然，且法自知無攻擊所必需之戰車飛機及機動性之重砲，為將來與敵決戰於要塞地區計，乃耗數年光陰與

大崇金錢以構築堅固之馬奇諾防綫，而自以較犧牲數百萬生命攻德爲合算也。

英法高級指揮官均同意採取防禦方略，並主採用長期消耗戰，以英國海軍爲主，法海軍爲輔，封鎖德國，以切斷其海外之補給。法國陸軍則由英遠征軍之協助，阻止德軍侵入法境及海峽地帶，以法國邊境之防綫爲主要抵抗綫，若德國由荷比進攻時，則英法聯軍可由左翼轉至繆斯河障地以阻止之。

三 荷蘭戰役

五月十日以前，德軍曾集結重兵於荷比及盧森堡邊境，其進攻企圖甚屬明顯，特於何日進攻則僅希特勒一人知之耳。且德軍於荷比邊境對方頻頻調動軍隊，故使盟軍猜疑不定。惟盟軍亦有相當準備，如法第七、九兩軍及英遠征軍於德進攻比國兩小時後即開入比境，可資明證。但德軍終能出奇制勝而取得主動地位。

五月十日晨，德軍進攻荷蘭，採取以前攻波時相同之步驟，即一部空軍在前協助，爲地上部隊開闢進攻之道路而轟炸荷蘭各處障地，另以一部空軍深入荷境攻擊其軍事目標，並輸送其降落傘部隊佔領荷之空軍根據地、鐵道要點、行政交通機關及其他要點。此種作戰於荷蘭境內獲得極大之成功。此固由於德人事前計劃周密，有以致之，而德國第五縱隊及荷蘭內奸之響應，亦爲助良多。

荷蘭之抵抗共支持四日，德軍以兵力不等之各縱隊，於五月十日拂曉侵入荷境，北部之格爾林省先行失守。荷方知此扇形地帶不易防守，遂將其軍隊撤退於水道防綫地區，同時放棄邊境防禦綫，轉至伊色爾防綫(IJssel Line)之有利地形。惟該綫經德於正面猛烈攻擊後，於十二日亦被突破荷軍又向後轉移二十五哩至格日柏(Grebbe)第一防綫，三日後又被迫撤退，握守最後經烏特勒支(Utrecht)水道防綫。

同時，德以最精銳之部隊經荷蘭東部之如爾摩(Roermond)與溫羅(Velno)直趨鹿特丹，包圍荷蘭南部，即其氾濫區之右翼。十四日德軍到達鹿特丹與已佔該城之空軍陸戰隊取得聯繫，此空軍陸戰隊計有五千人（或一個空運步兵師），係於攻擊之前日即降落於鹿特丹附近，經三日之苦戰方得佔領飛機場及該城之大部。

鹿特丹被德軍攻佔後，荷軍與盟軍之聯絡遂被切斷。荷軍總司令雲克爾曼(Winkelman)爲避免無謂犧牲，於十四日

下令停止抵抗。西南部蘇蘭德(Neufchâteau)省之局部抵抗，不數日亦告停止。

四 佛蘭德戰役

在比利時及法國北部戰役中德軍之主要企圖有三：一、經荷蘭南端之穆斯特日特(Maastricht)而向北首都布魯塞爾前進。二、由馬爾美提(Malmédy)攻取的南特(Dinant)。三、經盧森堡與比利時南部而入法國之北部。

德軍在最北部之主力，其攻擊重點為向阿爾伯特運河與穆斯河匯流之處。掩護該處之伊本愛麻爾堡於五月十一日為德所佔。在該要塞附近之橋樑本配有比兵監護，並擬俟德軍攻入時隨時破壞之，但該兵等先被德軍進行消滅橋樑未及破壞，而德空軍步兵與工兵復降落要塞後方，直搗內部，致守卒倉皇無措，全部一千二百人被迫投降。此後德軍遂可沿阿爾伯特運河進展並沿穆斯河後之防綫向前推進。

阿登(Ardennes)森林雖築有多數堡壘並具有困難地形，而比軍仍不能阻止由中央突向的南特之德軍。德軍遂於五月十日進至那慕爾計未特(Givet)穆斯河一帶。英法聯軍乃準備在此沿河之兩據點阻止德軍前進。

德軍強大之第三路軍(為德第四軍，計有十個機械化師團與六個摩托化步兵師團)則經盧森堡與比利時南部向色當突進，其攻勢甚為猛烈，而担任該防區之法第九軍則甚脆弱，且因指揮不良，在德軍飛機戰車重砲等優勢部隊猛攻之下，全部潰敗。致使德軍可由此間隙經過穆斯河長驅直入。德軍在此處攻擊之成功，實由於法比兩國，處置之錯誤與疏忽。比國阿登附近困難地形之防禦部隊過於稀薄，同時法軍對穆斯河諸橋樑亦未能及早破壞，至今猶難令人索解；且法人復自恃地形困難，以敵人重兵不能越過，致派遣素質甚差之部隊，指揮無方，調動遲緩，而貽失敗之結果。德軍強渡穆斯河後，以大量新式重型戰車衝入，法方準備既不週密，而所使用之防禦砲又不能穿擊德戰車之甲板，德方復藉大量轟炸機之掩護，以機踏車隊與摩托化步兵迅速跟進，控制戰車所突破之地區，法國抵抗無能為力，於是德軍遂深入法國之西北部矣。

至五月十五日盟軍防禦漸趨強固，但此時德軍已獲得主動地位，攻勢更形銳猛。在羅文(Louvain)附近之德軍已向比京布魯塞爾進展，比軍獲英軍之增援，沿抵勒河(Dyle)作最後之努力，以圖保衛比京與安特衛普。此時在河南滿之那慕爾，有法軍堅守，德軍一時未能渡河，但在那慕爾與的南特之間，德已佔領橋頭陣地，以為大部隊猛攻之據點。

五月十七日德軍由荷蘭增援，即由安特衛普開始，用主力由正面向比法海濱地區攻擊，其攻擊重點着重盟軍左翼，即比軍所担任之防線。在德軍猛攻下，安特衛普與布魯塞爾兩設防城市，均告失陷，致使德軍若翼易向海峽一帶進展。加以沿紐斯河之計未特附近被德軍突破，更令其得攻入色當地帶而直向亞眠(Amiens)及拉不維爾(Abbeville)前進。

五月十七日德軍雖形突入之尖端，但至法北則聖昆廷(St. Quentin)並向南部擴展至卡特爾(Rethel)隆恩(Saon)及拉弗爾(Reims)等地，其突破區益廣。至五月二十一日雖形尖端已入亞眠而佔領該城，其機械化部隊更進至索姆河(Somme)口之拉不維爾。在突破點北側之攻擊，則經過拉卡梯(Je. Cateau)喀伯日(Cambrai)阿拉(Arras)以至加來(Calais)。加來於五月二十七日為德所佔領。

德軍挺進後，使法比兩國為兩處，在比境之盟軍估計約百萬，其供給與增援均被切斷，而德軍立即傾其全力，對比境盟軍旅行大包围以殲滅之。惟此時德軍之左翼似甚暴露，然賴有阿斯尼(Asnes)與索姆河為之掩護，且通過該河之橋樑，均為德軍佔領或破壞，復因德軍攻勢進展迅速，致法軍不及增調預備隊自南方攻擊德軍之後形側翼。未幾，德之機械化部隊趕至，更可加強其警戒矣。

在突破口南邊包羅尼(Peronne)之法軍，於五月二十七日與其北部盟軍(駐巴包米Bardonia)相隔僅十五哩，頗有連絡之可能，但德以空軍向該區轟炸，使法軍不能集中，德軍同時掩護其摩托化部隊攜帶精良武器向此受威脅方面移動。

聯軍於五月二十七日陷於被圍狀態，其地區成爲三角狀，即一方面爲沿英吉利海峽之(加萊斯與澤布魯日Zeebrugge)。其對面爲喀伯日，其另一面則爲比軍所担任之防線。即由海岸至古特雷(Coetlognon)。當五月二十七日晨比軍利波德復率軍降德後，盟軍情勢益形危殆，英法軍隊無所依歸，祇有盡力向英撤退，俾救出其多數生命。

此時所餘之英遠征軍與法軍總數約幾四十萬人，在德軍三面圍攻之下，由布朗齊特(General Jean Blanchard)將軍指揮，開始強行撤退。其僅有撤退之路爲登克爾刻(Dunkerque)港口，但該處已受德機猛烈炸彈襲擊中，英法軍因得天候之助(適值霧天)，並由英法海軍掩護及英空軍對德空軍之反攻，同時由四萬後衛之掩護，始得退却。

英方於一星期內以各種船隻駛至登克爾刻港口，救出此被圍於蘇小地區之大多數部隊。此後英空軍對掩護退却部隊，

致力頗大，並有光榮之犧牲。盟方退却時，遺有大多數武器如重砲輜重與其他軍用品，惟均已加以破壞，敵當無法利用。按盟軍此次能將德軍相信可以殲滅之三十餘萬軍隊搶救渡海回英，其成功乃由其海空軍協同掩護動作之良好，實可為戰史上—良好之範例也。

五 法國北部之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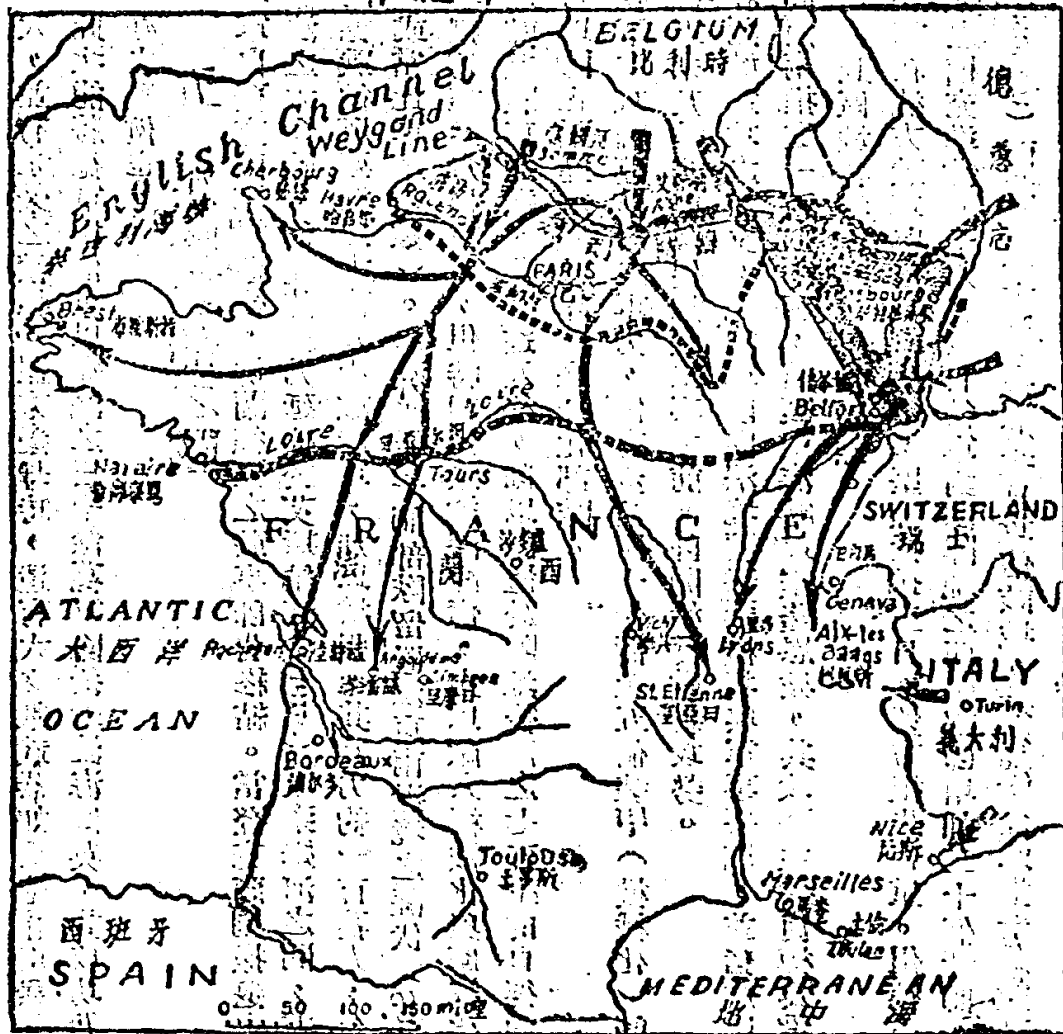
聯軍自登克爾刻撤退後，佛蘭德區之戰事即告終結。當登克爾刻撤退之際，魏剛元帥即同時設法加強法境之防禦，以準備德法之大會戰。魏剛防綫乃延伸於艾斯納河(Aisne)及索姆河之間，並由東部及東南方面抽調部隊配置此綫，更利用在佛蘭德戰役所殘餘之大砲及少數戰車，加以增強，其兵力約一百萬人，包括英軍兩師與同量之波軍及不願隨比王投降之比軍(或當比軍之半數)。此外尚有十師部隊留置法東南邊境之薩伏(Sarbois)，以防禦與德同時宣戰之意國攻法。魏剛防綫雖倉促構成，但特別留意縱深配備，尤以敵人機械化與摩托化部隊可以攻擊之地帶為然。其計劃在防禦綫前許敵之較重戰車通過，俟其進入後，即以配置於陣地後面之七五生的口徑砲射擊之。而在前綫配置防禦戰車之重機鎗，藉此可以阻止跟進之輕戰車與摩托化部隊。

德軍進攻魏剛防綫之軍力，備有步兵四十個師及五個裝甲(機械化)師，一如在比利時戰役時所用之軍力然。其時機則趁盟軍未及增援與匆促加強工事之前，即開始發動新攻勢。

在開始進攻之前夕，德空軍即向法境襲擊飛機場與軍事要點，並猛炸巴黎區域。六月五日，魏剛德軍偵察登克爾刻。次日即向西南推進一百二十哩，前綫由海峽以至隆恩城，其攻擊主要目標為沿海峽各埠。特別為哈佛爾(Havre)與巴黎。故德軍對此區域各城市攻擊異常猛烈。

法軍在德方戰車與步兵重壓下，堅強抵抗三日，雙方損失奇重。但德方對其部隊各種軍用品之消耗及飛機之損失，早有充分之補充準備。至六月八日德軍對法陣地之西半部即增加二十個新師，法全綫由此開始動搖。而德機械化部隊復衝穿盧昂(Rouen)西北部二十哩，旋於次日攻佔該城，遂得深入法軍之左翼境內，迫令法軍撤退至塞納河(Saine)(奧阿色河(Oise)之綫)。

一九一四年德軍攻法圖(六月)



六月十日 六月二十日 六月十五日

沿陣地東部之法軍，雖稍能阻德軍向艾斯納河前進，然因德軍向遜桑(Solsom)地區壓迫，並突破陣地一點，遂於六月十一日被迫向馬恩(Marne)撤退，備在烏蘭吉(Oureq)河會作暫時之抵抗，以阻德軍之前進。

。次自德軍已由西北東三面向巴黎進攻，巴黎遂於六月十四日棄守。並已於前一日宣佈巴黎為不設防之城市。此時西德部佩翼之哈佛爾與馬奇諾防綫之北端蒙美第(Mohendy)要塞均先後陷落。

依軍事觀點言：巴黎之失陷極關重要，蓋巴黎為法之鐵路中心及軍事工業重點，物資極富，且未遭敵人轟炸，委之敵手，至為可惜。故巴黎一失，德法之戰遂立見終焉。

查法國美羅京都之淪陷，此蓋為第八次。其第一次係於紀元前五十二年為羅馬愷撒大將所佔。其次於十五世紀時，佛蘭克國(Frank)大將克羅維斯(Clovis)進據

該城，但旋爲英國奪去。及至一四二二年英皇亨利第六(Henry VI)復佔巴黎，而於一四三九年爲貞德(Joan of Arc)所克復，迄一六四二年始爲法皇查理十世(Charles X)由英國統治下收復。一八七〇年七月拿破崙敗於滑鐵盧(Waterloo)，聯軍遂進佔巴黎，並請路易十八(Louis XVIII)復位。此後於一八七〇——七一年普法戰爭結束後，毛奇(Moltke)軍隊進入巴黎，此次法國喪失亞爾薩斯羅林(Alsace-Lorraine)兩州並賠款一億萬萬金元。

德軍閃擊告成後，使馬奇諾防綫軍隊之後路，爲之切斷。魏剛將軍於危急之際，下令部隊撤至法國南部之羅亞爾(Rhône)地區，作最後之立足地，惟挫敗之軍，奚足以禦德軍強烈之攻擊？致德軍前進如入無人之境，同時德空軍轟炸法後方要點，更加速法國之潰敗也。

六 巴黎失陷後之戰爭

法軍自巴黎失守後，自知大勢已去，其指揮部之推測，以德軍所受損失亦大，爾後之進展或稍遲緩，故企圖能將其軍隊退至羅亞爾河流域，在該處組織新抵抗綫以禦德軍；同時先令左翼羅林境內之集結軍撤退，俾以是項主力軍阻擋由羅亞爾兩各高地至瑞士邊境之正面，以便馬奇諾防綫守兵與法之南部各軍向可取得連繫而徐徐撤退。

六月十日法軍對馬奇諾防綫守備隊之配備：右翼自瑞士邊境起，左翼至龍威(Lorraine)之段，係第二集團軍担任防守，由普沙特拉(Peschiera)將軍指揮。該集團軍右爲第八軍，中爲第五軍，左爲第三軍，每軍約有兵力三個軍團及預備隊若干。

自龍威以西爲第四集團軍(凡爾登在內)，該集團軍右爲第二軍，左爲第四軍，其左側背則受德軍極大之威脅。

當德軍攻破魏剛防綫時，法軍之左側背既受威脅，不得不將預備各師抽調，以當四來之敵，因之馬奇諾防綫之守兵已漸單薄，且法戰車防禦兵器及防空砲兵甚少，對於攻勢兇猛之德軍自難加以阻止也。

至德軍方面則不以佔領巴黎而停止其軍事行動，其指揮部復取廣大正面，以快其部隊(機械化摩托化)爲前驅，以主力軍爲後繼，繼續追擊，不使法軍有餘裕之時間，以從容退至羅亞爾河岸建鎧陣地，從新抵抗。德軍目的在經里昂(Lyon)而至瑞士邊界，切斷馬奇諾防綫法軍之後路，故命波克隆得斯兩集團軍向南追擊，而在隆得斯集團軍之左翼，編有強大

摩托化兵團，由西方迂迴馬其諾防線之後，包圍法之羅林集團軍之全部。

六月十四日馬其諾正面德方兩集團軍，亦開始進攻，於是馬其諾防線腹背受敵，凡爾登於十五日棄守。（當第二次大戰時，德方曾在凡爾登徵集四十萬人而未攻下。）薩爾布呂克(Saarlouis)迤南之防線被突破，東部防德亦遭同一命運。十五日德軍在科爾摩爾(Kornor)附近渡過萊茵河，並攻入該河上游馬奇諾防線之一段。

廿五日以後由英法海峽至瑞士邊界，全部德軍施行疾風之追擊，法軍亦如潮湧向正南及西南退却，而德空軍則反覆轟炸退却路線，以致法軍隊形渙散，致德軍各師常有超過殘破零星之法軍而挺進其前者。

十七日德第一集團軍之裝甲部隊進至柏桑堪(Besancon)南之瑞士邊境，完成大包圍圈，而將亞爾薩斯羅林二州之法軍騎路截斷，不能再向法國南部退却矣。

是日午後五時三十分，法國要求停戰言和，德國許之，但事實則各路軍事仍依舊進行。

六月廿八日，廿九日，三十日德方對馬其諾退出之法軍包圍圈愈益縮小，而巴黎附近南下之各軍已渡過羅亞爾河分向海濱及里昂前進，同時由薩爾布呂克突進之德軍，經倍爾福(Belfort)附近南向里昂巴恩斯(Bayon)等處前進，二十一日佔領里昂，同日停戰談判在康邊開始，二十三日停戰協定簽字，而在馬其諾防線內之防軍除少數逃入瑞士中立國外，餘均被解除武裝。

七 停戰會議

六月二十一日德法開始停戰會議，地點即上次歐戰德法兩方代表簽字之康邊，且在當年福煦元帥所用之臥車上，茲至桌其亦仍其舊。非特辛格爾將軍代表法國，季爾特將軍代表德國，當簽字時法代表勃路克海軍中將爲之潸然淚下，時六月二十三日下午六時五十分，休戰條約簽字後，法方代表再飛至意大利與意方談判。然後再由德方通知法國波爾多政府，於通知後兩小時該條約即發生效力。

和議既成，德方將會議所用原車，運往柏林，以作勝利之紀念品，而法國命運亦似隨該車之去而俱失矣。
義大利係於六月十日與英法宣戰，但於法國之勝敗無關，不過要求參加和平會議而已。

八 馬奇諾防線被攻陷之因素

馬奇諾防線之構造固甚優良，然於作戰後與德國之希格弗里德防線相較，則缺點殊多。其此次被德軍攻陷之因素，述之如下：

一、構造上之缺點：馬奇諾防線乃集大砲壘而構成之，要塞線僅有一條；而德之希格弗里德防線則工事分散，其陣地於縱深防禦中有無數砲壘，縱一處被敵突破，亦不易前進，此點較馬奇諾防線為佳。且馬奇諾防線構築時係包工建築，包工者對於工程敷衍塞責，遂致各處均暴露弱點。

二、兵力配備上之缺點：馬奇諾防線僅有少數要塞守備兵警備之，倘由東方受到攻擊時，或被機械化部隊突破第一線後，其兵力不能一舉掘成寬深之溝以阻止之。希格弗里德防線於要塞之地帶配置有與守備兵同數之野戰部隊，故敵軍攻破時可隨時隨地防止之。

三、德軍攻擊準備之週到：德軍對馬奇諾防線偵察細密週到，並製成馬奇諾防線偵察詳圖，對全線佈置情形無一遺漏，如要塞之配備大小及強度，均有正確之註記。法國以為要塞秘密設備，敵方決不能偵知，而事實適得其反，此乃因馬奇諾防線所在地之阿爾薩斯羅林二州之居民，德人佔十分之七，故諜報頗易；且大戰以來，為時半載，德軍不斷從事空中照相偵察，積久而能完全洞悉敵情，並知薩爾布呂克南方有數十公里之強固防禦地帶。德軍依其偵察之結果，在北德某地製成與馬奇諾防線完全相同之模型，用以研究使用各種武器對之攻擊之方法，結果遂獲得以一定武器及攻擊方法可以攻破該防線之堅決信心。

九 結論

法國全部潰敗之理由，今日雖未能全部明瞭，但研究戰史者不可不有相當之概念。夫法國陸軍號稱世界第一，何以如此輕易被德軍擊潰，茲略分析如下：

一、法軍戰志較差，裝備欠佳，尤其缺乏飛機，戰車及戰車防禦砲，重砲等，德軍之機械化部隊及飛機則佔絕對優勢。

二、法國作戰計劃及訓練，較德軍爲差，在作戰中可以證明。

三、戰地難民擁擠，道路被塞，致軍隊行動遲緩。

四、德軍進展奇速，使法軍難於調度與應付，而德空軍將法之飛機場，車站，橋樑多加破壞，致使法國無制空權，交通亦陷困難之境。

五、在戰爭危急之秋，法軍統帥不應遲爾更調將領達十五人之多。

六、德軍經過多年之準備與訓練，並改進其裝備及現代作戰計劃，能於一定時間及一定戰鬥地帶內，達成預期之戰果。尤以其有唯一之統帥統籌指揮，陸軍及各兵種間能以協同動作，其情報人員與第五縱隊能忠誠將事，常使指揮官獲得正確情報；總之補給人員及參謀人員亦甚勇敢，「機動」之確實。總之，德國此次發動大戰，雖屬賭其命運。但實有其獨到之聰明，三果敢之決心也。

歐戰之十個大教訓

從此歐戰中，所得之重要教訓，分述如後：

一、只有防禦而無攻擊之戰術思想，決不能取勝於今日，盟軍此次估計德軍實力太低，並過於信賴己方之防禦力量。法國更迷於馬奇諾防禦線之偉大，反忘却「強大之攻擊乃最佳之防禦」之言。

二、武器與裝備必須臻於現代科學化。德國在一九三五年宣佈廢除凡爾賽條約後，重整其具有現代化之裝備及編制，各種武器煥然一新，以此實力對墨守成規武器陳腐而缺乏之法國作戰，其勝利固可操左券。加之德國在西班牙及波蘭諸戰役中曾充分試驗其新戰術及武器，具有甚強之自信心，而聯軍方面則不敢斷然使用新式武器及新編制（如大裝甲部隊及戰車防禦砲皆缺少），以抗德軍。

三、兵員素質隨機械力之進步而愈加重要。康納將軍 (General Fox Connor) 之箴言曰：「駕駛現代之特別快車之機手，當較耕種之農童的技能遠爲超越方可。」

四、閃電戰之成功，不僅端賴空軍與機械化部隊之力量，並須以大量砲兵掩護步兵佔領陣地。

在九或十個步兵師中，須配屬一個機械化師，機械化師在前攻擊（包括摩托化步兵），步兵則須跟隨據守其已得之地。

五、勇猛果敢之戰鬥精神，極關重要。蘇芬戰爭實予世人以良好證明，即部隊訓練有素者，其作戰能力與效果亦必大。防守色當之法蘭第九軍，其不能堅強抵禦以抗德軍之楔形攻入者，乃因其戰鬥精神太差所致也。

六、各兵種協同作戰甚屬重要。德軍宣於攻擊精神，配合優越空軍與強大之機械化部隊，挾旺盛之士氣，在一個統帥指揮之下，實為法軍之重要因素。

十一、交戰各國之損失

戰後據德國宣稱：德法兩軍人員之傷亡、失蹤、俘虜數目如下：

由五月十日至六月十九日

一、德方：官兵死者 二萬七千零七十四人

傷者 一萬八千三百八十四人

失蹤 十一萬一千零八十四人

共計 十五萬六千四百九十二人

二、法方：被俘 一百九十萬人

內被俘軍官 二萬九千人

死傷 不詳

三、查英國出兵四十六萬八千人，由登克爾刻退回英本國者三十三萬五千人，被俘約四萬人，餘為損失。比王約率五十萬人投降。

十二、停戰後英國之反響

德軍進抵加萊斯海峽，包圍比境聯軍，英軍由登克爾刻撤退。六月十八日英首相邱吉爾在下議院報告失敗經過如下：

「因法軍當軸於色當及穆斯河被德軍突破之際，未能將北方比境兵力撤退，此一遲誤，遂使法國喪失十五、十六個師，並使英國遠征軍亦於此重要時機失去戰鬥作用。按法軍在優勢敵前作戰極為英勇，並能給敵方以嚴重打擊，若能撤退此項精銳部隊，必可挽回頹勢，惜魏剛將軍作戰之時，已不能獲得此項兵力之助矣。」

邱氏續稱：最近兩星期在法國發生之事件，早在吾人意料之中，實際在兩星期前敵人即已顯明宣稱，吾人須準備應付最惡劣之情勢。

在最後數日內，吾人得撤回在法之大部軍隊，亦屬萬幸。計開戰來吾人派往法國之軍隊約四十萬人，今則三十五萬人（即八分之七）已安全返英。目前在英國持戈之戰士約一百二十五萬以上，此外地方防禦部隊約五十萬，惟其中僅有一部裝備步槍及其他武器，凡可以武裝之人民皆編入軍隊中矣。

最近吾人可補充大批軍器，且召集大批國民入伍，另外在英國尚有若干自治領軍隊，在法國之加拿大軍隊已撤回英國。

敵人所提出之龐大數目或不免引起疑問，為何此項武力不參加在法國之大戰。敵人可毫無隱諱，除正在編成及訓練之軍隊外，僅有十二個師之武裝足可派遣於國外，吾人在英國武力自然日益增加。

敵人欲渡海侵英必須大量之軍隊，此項兵力運來以後必須不斷補給彈藥給養及他種補給品，蓋不斷之戰鬥必須有若是之補給，故問題歸到吾人之艦隊。

邱氏謂其研究英國海軍已達三十年之久，彼謂即使德意艦隊聯合，亦無渡海襲英之能力。

邱氏稱：敵方以萬人或五千人之小兵力利用暗夜或霧氣之掩護或可偷渡海峽，在吾英海岸之若干地點登陸，對於此等偷渡之小隊，吾人之艦隊自然不能制止。但若考慮吾人之防禦能力，則敵人必須輸送強大兵力方有意義，若敵人果然輸送強大兵力則吾人之艦隊必有以應付之。

吾人須知僅輸送五個師而言，無論其裝備若何輕便，亦必需要一百艘或二百五十艘之船隻，現代空中搜索及照像術相當發達，故若對於強大之艦隊無防禦能力而徒欲集中如是之兵力並運之渡海，此項任務並非輕易，吾人敢謂如是之兵力，

在未達海岸之前，其船隻必被擊沉其軍隊亦必同其武裝葬身魚腹。此外吾人在海面上有廣大之佈電區域，其狹細之通路僅吾人知之，若敵人企圖掃除水雷，則吾人之海軍必殲滅其掃雷艦與其他保護掃雷艦之戰艦。

邱氏繼續論及英國艦隊因何未能防止德國經過斯克基爾拉克海峽向挪威輸送軍隊。邱氏謂加萊斯海峽及北海之情形與斯克基爾拉克海峽根本不同，後者距離敵人之空軍根據地過近，故水面上之海軍不能活動，在加萊斯海峽及北海上則吾人有優勢海軍在空軍支援之下，必將能密切協同動作。

邱氏續稱：從空中之侵略，其規模不能太大，故吾人之空軍必能迅速殲滅侵入之敵人；但吾人之空軍若斷然受制於敵，則敵空軍侵略非不可能，此際敵軍或可着陸若干跳傘部隊，或企圖由飛機上卸下地面上部隊，如有此類不速之客果然着陸，則吾人已準備應付之矣。惟有一大問題，即目前吾人之空軍能否擊破德國之空軍？言之痛心，蓋吾人之空軍現在與敵人相擊求其相等尚不可能也。而吾於當前吾人所遭遇之試驗之嚴重性，絲毫不欲隱諱。

結尾時邱氏謂：敵人可向下院及全體國民提出担保，即代表我國陸海空軍之一切專門職業人員，皆同心一致主張繼續作戰，並有嚴重之根據，確信必可獲得最後之勝利。

吾人可以自問，自開戰以來吾人之情勢因何惡化？蓋因德國征取西歐之大部海岸，並有許多小國被其統制，結果增加空襲危險，並使艦隊之任務愈形繁雜。若法國停止武力抵抗，則德國足可集中兵力以攻英，但根據上述之理由，此非輕易之任務。現在吾人獲得保證，美國可增加接濟英國以器械及他種材料，飛機及駕駛員之數量增加尤速。

因此，吾人若正視當前之危險，吾人必須提高吾人之警覺性及努力，但絕無惶恐畏懼之必要。

本編參考材料：Military Review, September, 1940.

Infantry Journal, April, 1941.

Feldzug in Frankreich.

Die Schlachten in Flandern, im Artois und um Paris.

附錄 德國空襲英倫經過 (不列顛之戰) German Bombers

一 德軍之企圖

法國戰敗後，德乃準備進攻英國，其顯赫之目的為「速戰速決」，而希望於一九四〇年秋季或初冬結束大戰。但德國陸軍欲圖在不列顛登陸，首先必須摧毀英方海陸空之障礙，並擊毀阻止其登陸之英海軍，而尤要者，則為消滅英國之空軍。德國由六月中旬後直至八月初，積極從事準備，至八月八日遂開始大規模空襲不列顛之戰，其初期目標為英方之輪運港埠，繼之為機場。

不列顛之戰共分四個階段：一、自八月八日起至十八日止。二、自八月十九日起至九月五日止。三、自九月六日起至十月五日止。四、自十月六日起至三十一日止。在最後階段中德軍逐漸以夜襲替代白晝之空襲。

德國空軍之計劃，在粉碎英方之抵抗力，藉以代其陸軍做準備工作，並爭取制空權，予以充分利用，使敵國歸於混亂與失敗。此為其攻波蘭挪威以及荷比法諸役中之特點，但此次對英則失敗矣。

雙方武器概述

德方在空襲中，所使用之轟炸機，其主要者有下列五種：

1. 乙種「容克八七號」(Junker ST Type B) 係雙座俯衝轟炸機，為全金屬短翼舷桿單翼機，裝有固定機鎗兩挺，(每翼裝一挺)，在座後裝有可移動的機鎗一挺。飛行最大速度每小時二四〇英里。

2. 「容克八八號」係俯衝轟炸機，其最高速度每小時三一七英里。機上人員與裝備與「亨克爾一一一號 K Mark V」相同。

3. 「亨克爾一一一號 K」(有 V 字標誌) (Hinkel 111) 係低翼全金屬舷桿單翼機，裝有發動機兩座，搭乘四人，裝有可移動的機鎗三挺(一在機鼻、一在機架、一在機身下部)最高速度每小時約二七五英里。

4. 「杜尼爾一一五號」(Dornier 215) 係長翼全金屬舷桿單翼機，裝有可移動的機鎗三挺，與「亨克爾一一一號」者

一樣。每小時最高速度約為三一二英里。

5. 「杜尼爾一七號」係中型翼狀桿單翼機，機上裝有固定向前放射的機鎗兩挺，機身上裝有可移動的機鎗六挺，機翼上另有一挺。其最高速度每小時約三一〇英里。

德方用以保護上述轟炸機之戰鬥機，計有：

1. 「梅塞希米特一〇九號」(Messerschmitt 109) 係單座戰鬥機，為低翼全金屬狀桿單翼機，裝有用空氣螺旋鎗發射的小砲一座，機鎗四挺，在發動機頂蓋之槽內，又裝有兩挺。最高速度每小時在三五〇英里以上。

2. 「梅塞希米特一一〇號」係雙座戰鬥機，裝有二發動機，為全金屬低翼狀桿單翼機，裝有固定機鎗二門，固定機鎗四挺，從機鼻發射，其體積遠較「梅塞希米特一〇九號」為大，但不如後者之靈活。其最高速度每小時不超過三六五英里。

3. 「亨克爾一一三號」係低翼全金屬狀桿單翼機，僅有發動機一架。裝有小砲一座，從空氣螺旋鎗發射，在機翼上有大口徑機鎗兩挺。最高速度每小時三八〇英里。

至英方使用之飛機如下：

1. 「噴火」式一號(Spitfire Mark I.) 係單座戰鬥機，裝有羅爾斯、勞艾斯、慕林(Rolls Royce Merlin)發動機，為低翼全金屬單翼機，裝有勃朗寧機鎗八挺(每翼四挺)，均係從空氣螺旋圓盤外向前放射。

2. 「霍克旋風一號機」(Hawker Hurricane Mark I.) 係單座戰鬥機。其發動機與裝備與上述相同。最高速度每小時三三五英里。

3. 「波爾頓、保羅、挑戰」式機(Boulton-Paul Defiant) 係雙座戰鬥機，裝有羅爾斯發動機，為全金屬低翼狀桿單翼機於使用電力之砲樓內，裝有勃朗寧機鎗四挺。

二 英方之防衛

英方作戰之指導原則，為在某一地點之高空集合充分戰鬥機，截取敵方飛來之機羣，俾於其未達目的地前，將之衝散

。蓋常期巡邏須消耗極大之空軍力量，英方爲節省物力起見，則俟敵機將臨時起而應戰。

英國將其沿海區分爲許多部分，每部分設有戰鬥機場與機關部，而由一總機關部指揮，總機關部又由戰鬥機隊司令總部指揮。總機關部與分機關部之管理員(Controller)須隨時藉地圖及標誌明瞭其所屬區域內空襲進行情形，知悉其本國機隊之地點及情況與該區上空之氣候，並與高射砲隊及氣球空防隊互通消息。

在各區機場內之戰鬥機隊須時時保持各種「準備狀態」(Readiness)。如：

1. 「憩息」(released)——機隊在某規定時間前，不需作戰，當值人員可隨意遊戲或離開機場。
2. 「聽候」(available)——機隊在接到命令後若干分鐘內，須準備起飛。
3. 「準備狀態」或「坐候」(Stand-by)——此種狀態最爲嚴重，有時須將飛機迎風放置，僅待領隊奉到管理員命令後，立即起飛。

通常，機隊之一部份在「準備」，第二部份作「高度的待命」，第三部份作「正常的待命」。當敵機來襲時，「準備」的機隊即按照適當隊形奉命起飛，其待命機隊即進入準備狀態，而由後備機隊應付敵方第二或第三批空襲或保護機場及重要地點等。

上述命令由管理員發佈。管理員須藉地圖及情報，決定在某處使用適當數目之飛機，以攔截來襲之敵機或保護易被損壞之要點。並須注意本身機隊之情況，當機隊在「着陸加油」時，須防敵機第三或第四批來襲管理員指揮之根據，端賴瞭望隊與其他情報方面能供以準確及時之情報，然後始能適宜調度機隊應戰，而避免手足無措及寡不敵衆之現象；加以英機領隊人才之優越，致能擊敗復強德機之攻擊。

四、作戰經過

甲、第一階段

在此階段德方採用大部份「容克八七號」俯衝轟炸機及少量「亨克爾一一一號」、「杜尼爾六七號」及「容克八八號」飛機，並藉單引擎或雙引擎戰鬥機掩護，開始空襲英方之輪運。八月八日晨間有德機六十架，中午後復增至百架以上，向瓦

特小島 (Isle of Wight) 附近英方護航隊襲擊，炸沉輪船兩艘。下午四時五十分另有德機一百三十架在普恩彭茅斯 (Bournemouth) 附近空襲另護航隊。

三日後，德機再襲波特蘭 (Portland)、威茅斯 (Weymouth) 泰晤士河 (The Thames) 及哈利治 (Harwich) 沿海之護航隊，在波特蘭威茅斯兩處，頗受損失。八月十二日拂曉，德機二百架分爲十一隊，空襲杜佛港 (Dover)，午前復有一百五十架進襲樸資茅斯 (Portsmouth) 與瓦特島。此時德方已損失飛機達一八二架矣。

十三日及十五日，德又襲樸資茅斯。十五日所用機數達三四百架。至此，德方漸悉英機力量強大，爲消滅英方戰鬥機實力，乃一面空襲英沿海城市，一面消滅英南部與東南部之戰鬥機場。多佛，提爾 (Deal)、郝金基 (Hawkinge)、瑪爾罕 (Marresham)、林屏 (Lympe)、米德爾瓦洛浦 (Middle Wallop)、甘萊 (Kenley) 與碧金山 (Biggin Hill) 等地均被德機猛炸。

英方自被襲後，雖有若干損失，惟德機亦受損甚大。八月十五日德機即被毀達六百五十架。八月十六日及十八日德方均派機五百至六百架，空襲羅查斯特 (Rochester)、甘萊、克羅敦、碧金山、曼斯頓 (Manston)、威斯道林 (Westmalling)、戈斯泊 (Gosport)、諾斯霍特 (Northolt) 與坦米爾 (Tangmere)，二日中被擊落二四五架。總計自八月八日至十八日之十天內，德機被擊毀六九七架，英則損失一五三架。德方以損失過太，會命令空軍休息五天。

乙 第二階段

德空軍休息五天後，乃開始第二階段之空襲，其策略已有改變。即減少轟炸機而增加掩護的戰鬥機，後者飛翔很高或參雜在轟炸機之隊伍內。在八月二十四日至九月五日中，德方會以此種編隊對英大規模空襲三十五次，其目的在消滅英國內地戰鬥機場與飛機廠。

自八月二十四日至二十九日，德方仍向波特蘭、波佛港與曼斯頓等地猛襲，此外並襲擊艾薩克斯。在北福爾蘭、格萊夫桑 (Gravesend) 及第爾上空，均有猛烈空戰。自八月三十日起，德機一連三日襲擊英國內地戰鬥機場使用機數達八百架，決心毀滅甘萊、北衛德 (North Weald)、洪邱渠 (Hornchurch)、台布登 (Debden)、林屏、台特林 (Dettling)、杜克斯

福(Dunkort)、諾斯霍特，與碧金山地之英方機場。

九月後，一日德機會猛襲三次，二日猛襲五次，三日一次，四日五日各二次。在此階段中德方共損失飛機五六三架，英方損失二一九架。

丙 第三階段

自九月六日起至十月五日止，空戰繼續進行，德方仍圖炸毀倫敦，獲得軍事上的勝利，並自信其數量之優越，欲征服英國之空軍。在此期間，德機會於白晝對倫敦大規模空襲三十八次。

九月六日德機經過日夜不斷轟炸英方腹地機場後，七日復飛炸倫敦船塢，由克羅敦以東直至泰晤士河口佈滿德機三百五十架，英國空軍在坎特與東塞萊(East Surrey)會將德機攔截，但其中多架仍得突入倫敦上空，炸毀船塢、工廠、鐵道多處。但此德機被擊毀者一〇三架，致德軍總部爲之震動。九月九日德機又猛襲倫敦，並有若干四引擎飛機參加。十日有德機三十架，侵入倫敦市中心。九月十五日上午下午德機五百架，各以二百五十架爲一批，由漢默斯密(Hammersmith)到鄧吉納斯(Duresness)，從波阿(Bow)到法國海岸，一路與英機作戰，向英侵入。其第一批於上午十時三十分先來百餘架，繼又來一百五十架，由羊門(Raisgate)附近、多佛與福克斯東中間、及鄧吉納斯以北等處分三路侵入英國海岸，在東坎特及倫敦上空與英機激戰三刻鐘後，德機約有一百架突過英國防線，達到倫敦東部和南部，而於倫敦中心區被英機截低，僅有數架得竄入市中心區投彈。下午二時後，德機復分兩大批，在杜佛港附近侵入英境，第一批有一百五十架，第二批有一百架，分佈於坎特之東南與西南及邁德斯東區域。英機共有二十二個分隊起飛應戰。此次德機突破英軍防線竄向內地者約有七十架，英復派機在首都上空迎敵。總計該日上午下午德機損失一八五架，爲英機作戰最光榮最有收穫之一次。

此後，在九月二十七日、三十日及十月五日，雙方又發生太空戰三次。而自九月十二日至十月五日德機轟襲共三十二次(計襲倫敦十五次、襲坎特及泰晤士河口十次、襲蘇桑頓六次)，其用爲掩護之戰鬥機，逐漸加多，直至四架戰鬥機保護一架轟炸機。惟其對倫敦轟炸，已不若初期之猛烈矣。

自九月六日起至十月五日止，德方共損失飛機八八三架。

丁 第四階段

自十月六日起，英德空戰遂開始第四階段。德方改變其進攻策略，不用長程轟炸機，而企圖採用戰鬥機與戰鬥轟炸機作戰，並逐漸改用夜襲。惟仍以倫敦為主要目標，派遣大批戰鬥機由高空空襲倫敦，以便藉雲層掩護，迫使英方戰鬥機於高空作戰。德方並竭力減少其編隊之飛機數目，每隊僅二——九架，但此舉並不能完成其希望。至十月之第五星期內，德方又改用在三萬英尺以上之高空從事大規模空襲，並一面分派戰鬥機飛越英國東南部，以分散英國空軍之力，一面則以高飛的戰鬥轟炸機空襲倫敦。但德機鬥志已懈，常不待與英機接戰即向後竄逃。至十月末此等戰役已漸趨沉寂，至十月三十一日以後遂全行結束。

五 雙方戰略之演變

關於英國應付德方空襲之防衛及組織，已詳上述第三節。惟在全部作戰之四個階段內，英德之戰略均有演變，茲略分析如後：

在第一階段中德方之編隊，係以戰鬥機在轟炸機隊上層五千英尺至一萬英尺處翔掩護，其保護力量並不十分週密。其初期策略在襲擊英國沿岸目標，藉以引誘英方戰鬥機出擊，然後再對英港口或機場施以真正之攻擊。英方對此，係用一半戰鬥機隊對敵作戰，其餘一半則用以進攻敵方之轟炸機，並當敵機欲便於投彈，低降至七千或八千英尺時，英機則向其尾部射擊。德方「梅塞希米特」一〇九號「及同式之」一一〇號「當時尚無裝甲，致損失甚大，與英機損失比率相較為七對一。

至第一階段德方改變策略，將掩護的戰鬥機數目增加，而減少轟炸機之編隊，對英國內地戰鬥機場與飛機廠大施空襲。德方因機數眾多，常可突破英方之戰鬥機隊而衝達目標。英國為應付此種攻勢，則以較大之實力，於距敵人目標遙遠之腹地迎敵，縱敵機漏網竄入，而英國後方仍可有機隊應戰。

德方在第三階段中，又改以倫敦為主要目標。空襲時用同數之戰鬥機密切保護轟炸機，另在高空用大戰鬥機羣遙遙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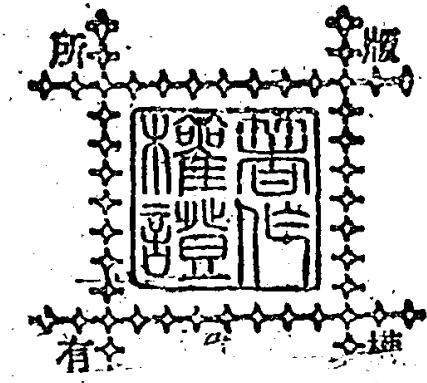
護。並利用秋季英國天空雲片之增多，用多數戰鬥機在雲層飛行。德方往往在坎特高空，先佈置戰鬥機隊，隔一剎鐘至三刻鐘後，再使其轟炸機飛臨，以引誘英方戰鬥機先行消耗汽油，不能與後時出現之轟炸機作戰。但有時德方戰鬥機於高空出現後，僅隔數分鐘即有轟炸機跟蹤而來，而附有另外的戰鬥機掩護之。此種掩護之戰鬥機常分爲二部份，一爲大編隊，飛行於轟炸機之上層、兩旁或後方，一爲小編隊則與轟炸機飛行於同等高度或稍前之處。英方迎敵之戰略，則於倫敦與海岸中間用「噴火」機隊，對德之高空戰鬥機隊作戰，另用「旋風」機兩三隊對敵之轟炸機及戰鬥機掩護隊作戰，以阻止其飛炸倫敦東部與南部之戰鬥機場；其他之機隊則組成內衛隊，於機場上空巡邏，以防止德機由南竄入倫敦並對任何第三批德機應戰。

第四階段爲英德空戰之尾聲，德方仍以倫敦爲主要目標，其所改取之策略已詳第四節丁項內。此時德機鬥志已失，無其用何戰略，已不能挽回其失敗之命運矣。

六 結果

自八月八日至十月三十一日，八十四天中德機不斷對英空襲之結果，使英方被擊沉近岸聯航輪隻五艘，擊傷五艘，英國機場，受毀甚重，倫敦市房屋數千所被炸毀，各船塢、工廠、有名建築（包括白金漢宮在內）曾受重大損失。德機在白晝炸死一七〇〇人（大半爲平民），重傷三三六〇人，在晚間炸死一二五八一人，炸傷一六九五入。英國空軍死駕死員三七五人，傷三五八人。惟德方飛機被毀者共二三七五架，其預定計劃未能獲逞，「進攻英國」之企圖亦行破矣。

民國三十三年四月



重慶市圖書雜誌審查處審查證安圖字第一三一五號



34
6

1.50